

## 二、第 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9 時）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韓議員賜村）：**

開會。（敲槌）先確認上次的會議紀錄，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繼續進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我們也感謝工務部門各位局處首長及各位同仁的列席，今天第一位質詢的議員是鄭議員光峰，時間 15 分鐘，鄭議員，請發言。

**鄭議員光峰：**

今天工務小組我們就針對幾個議題，第一個議題是講到小港大林蒲遷村的問題。大林蒲遷村決定了之後，我們也跟市長做一個建議，這幾個建議，上次在大林蒲召開座談會裡，其實都發局長也把大概的原則講得很清楚。當然，很多細細項項、繁繁瑣瑣的都已經表達，不過有幾個要項，我也要替大林蒲這邊很多鄉親做進一步的釐清。第一個就是所有要遷村的人，其實很多人年輕人是巴不得下一步就趕快遷到他現在所要的一個地方，所以時間表對他們來講是非常重要的。到底什麼時候把這個時程表，譬如應該什麼時候要抽地了，我什麼時候要遷？去的地方在哪裡？第二個是什麼時候我們可以拿到補償金？第三個就是廟宇的部分，在賠償方面，因為它需要大的地目，都是比較需要市府去做一個溝通與發揮智慧的，所以在這個時間表有定論之後，大林蒲鄉親和這些市民，我覺得他們會比較容易放下這一顆石頭。還有一個當然就是賠償的問題，我哪時候要遷，我需要時間準備，譬如廟宇，其實廟宇需要很長的時間去做設計，設計的時候，包括信仰的問題、師傅的問題、土改的問題，他們這樣的林林總總，其實是需要很長的時間。今天如果真的遷過去了，過去紅毛港遷村的時候，當年我最大的印象是廟宇遷得很倉促，因為他們那天要遷過去的時候，發覺他們的神明還不知道要往哪裡去。所以這一塊裡面，局長這邊對於廟宇這一塊的部分要非常非常的謹慎，就是怎麼樣讓廟宇是不是可以優先，或者怎麼樣讓這些廟宇真的有時間來做這樣的準備。

所以兩個問題，一個是時間表的問題。第二個，因為現有的廟宇還有農地的賠償，看起來是還懸在空中，這兩個問題是不是請局長答復？

**主席（韓議員賜村）：**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關大林蒲遷村，那也是延宕了多年，新市長上任以後，很積極的和居民溝通，在他還沒有就職之前，就已經和市民還有這些里長都已經完成溝通。他責成都發局，9月27日向居民辦理第一次說明會。剛才議員所關心的這些議題，大概主要是遷村計畫書什麼時候可以下來、什麼時候可以交地、什麼時候農地要補償，這些問題我們到目前各局處都在協調當中。都發局主政的部分，就是我們預計在今年底會把正式的遷村計畫書列出來，等於就要跟行政院那邊…。

**鄭議員光峰：**

計畫書啦！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遷村計畫書。

**鄭議員光峰：**

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是最重要的，居民要看遷村計畫書寫什麼，因為上一次講的只是一個概論，我們只發給他們遷村計畫書的簡報，他們希望看到正確數字的遷村計畫書，大概今年年底會出來，會報給行政院內政部去做核定，預定明年，最快明年3月核定。核定完後，我們就開始跟居民取得協議價購的意願書、協議遷村意願書，這個意願書要逐戶逐戶去簽，可能就會到明年底了，等行政院報編整個園區計畫，這樣才可以正式定案。定案以後也是要正式簽約，這個如果順利的話，會在112年10月就可以交地和…。

**鄭議員光峰：**

112年10月？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最快，就是最快，如果前面都非常順利的話是這樣，這是我們預定的行程，也是跟經濟部那邊預定的行程。

至於整個廟宇，因為目前是民政局在負責跟他們協調，廟宇的部分，土地也是可以一坪換一坪，遷過去遷村安置地，在這個安置地裡面，我們去盤點它的面積，大概都是夠的，也就是說，它的面積跟建蔽率大概都會夠，有一部分是有一點小小的差距，要如何補償，可能需要再協調。至於廟宇它的估價跟一般建築是不一樣的，它的這些雕梁畫棟、捲簾、龍柱、彩繪都是不一樣的估價，所以民政局在主政這方面的估價，應該會比一般市價還要更高的價格去做補償。農地的部分也是用比較高的價格去做…。

**鄭議員光峰：**

農地的部分是農業局還是都發局直接跟他們做協商？〔是。〕是哪一個單位？

也就是說，他們那邊的農地，是都發局跟他們做協商，還是其他相關局處？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都發局、工務局還有地政局，農業局的部分就是協調那些有農保的農民，教他如何續保這一塊，因為要是把農地遷掉，他沒有農地了，他的農保補助如何保存，還有漁保如何保存，這是屬於農業局這邊在負責處理的。

**鄭議員光峰：**

好，非常清楚。我想大略的方向有進一步的更明確。謝謝局長。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

**鄭議員光峰：**

另外還有一個議題，台南和高雄現在最大的改變其實是科技園區，台積電擴廠之後，不管是善化、新化，這中間的地方，當台積電擴廠落腳在台南的時候，其實高雄應該要非常非常謹慎的去因應未來整個南部的發展。

最近《財訊》有論述到科技廊道，科技廊道涉及到整個包括橋頭還有路竹，從台南延伸到岡山這幾個行政區的一些發展。據我所知，剛才講的岡山也好、路竹也好，或者是橋頭這邊，看起來這些地方的土地也炒得非常兇。局長，我想要請問這樣一個科技廊道，現在看起來是一個虛擬的廊道，可是看起來是看得到的未來的科技廊道，當然，經發局會負責做這些園區的招商。可是我覺得最大的問題有兩個，一個是土地，第二個應該是說我們怎麼樣在行政效率方面，讓這些土地能夠變更成這些高科技廠商所要的工業用地，這是非常重要的需要政府配合的。我講的配合是說，在這樣的一個因應之下，廠商才有辦法去把這樣的科技廊道做起來，或者是跟著這些產業鏈去進駐。所以，以我現在的觀察來講，這些土地看起來都是屬於私人的土地，這些私人的土地除了台糖現有的土地之外，其他土地如果要馬上在 5 年內取得，我覺得這非常非常不容易。

局長其實非常優秀，我覺得在這一塊廊道，最重要的是，到底高雄市政府在這個廊道裡面，要怎麼樣去做這樣一個都市計畫的規劃，這是非常重要的效率問題。台積電之所以沒辦法落腳路竹科技園區和橋頭，最大的原因，它最終決策的原因，我們不知道，可是它終究是選擇落腳在台南。在所有的產業鏈裡面，包括華邦電也好，或者相關日月光要擴廠也好，這些和台積電相關的產業鏈，我覺得大家不要做夢做太多，在高雄，我們可能要準備很多適合這些產業來用的土地，可是如果來不及，台南周邊還有很多土地，不妨就直接在台南落腳，如果是這樣，那麼我們在橋頭甚至路竹的聚落，我看都會落空。

所以這樣的土地概念裡，局長有沒有什麼想法？我要講的是在這樣一個廊道裡面，到目前為止，到底有多少科技廠商向高雄市政府尋求這樣的一個協助？

以及怎麼樣去針對他土地的需求，高雄市政府來做一個幫忙？局長是不是可以回答一下？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楊局長說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題目非常大，所謂科技廊道是怎麼樣？我想我們從南科、路科、本洲工業區、橋科到楠梓加工區，未來到亞灣區，亞灣區是屬於比較高科技 5G、AIoT 的產業，這些都是屬於所謂科技廊道的部分。剛才有提到這些科技廊道中，如果那些高科技產業要進來我們高雄市，它的土地、水電、人才問題，我們都需要幫它準備好。我們在這一部份，從都市計畫的角色，也就是土地問題，我們目前正在做岡山、路竹、橋頭三大區都市計畫的通盤檢討，我們會盤點出新的科技產業用地來提供給他們。

另外，橋科現在以經發局的招商來講，我想它很快就會招滿，可能土地馬上會不夠，前幾天張政委來高雄的時候，就有指示必須要再規劃第二期，所以橋科未來第二期會再把它擴編出來。至於路科和橋科中間，我們如何盤點出新的科技園地，我們區審科正在調配非都市土地如何變更過來的一個機制，讓它時間能夠縮短。除了這些科技廠的土地之外，我們還要再盤點一些它相關的住宅用地，因為高科技大廠像華邦電、穩懋和茂迪他們進來，將近有 5,000 億的產值要投資，他們的員工，那些高科技人才可能會有幾千到幾萬個。

**鄭議員光峰：**

局長，因為時間的關係，我覺得這個題目就像你講的，的確比較大，我的看法是所有要盤點出來的，從土地到都市計畫變更，其實有時候會力不從心，所謂力不從心就是這些程序，有時候從地方到內政部其實還要很久，所以這一塊請局長要做一個妥善的規劃，而且要趕快規劃。我覺得人家要進來，我們應該先準備好，我們土地都準備了，可能就是這些產業鏈需要的。〔是。〕

最後一個議題，我上次在對市長施政質詢有講到，小港地區在現在很多的規劃裡面，我覺得很適合做一個休閒園區，包括現在的熱帶植物園現況的使用率也不是那麼高，使用率是多少我們不清楚，但是我覺得那個地方的步道，還滿適合高雄市民去做休閒。第二個是我們那一天跟市長建議的，就是那附近的一個兒童公園，在大坪頂的那一塊很適合做一個…，那一天我們也有把很多圖片秀出來，它那裡的 view 很適合去做兒童公園。包括這個兒童公園，還有熱帶植物園，當然鳳山水庫也很適合高雄市民去那裡做大型健行活動，因為它腹地大，而且它剛好大概 3 公里，大家去走也不會很累，走 1、2 個小時就可以完成。此外，我們小港最近還有一個最大的公園，就是小港森林公園。

不管局長也好、養工處長也好，我們在這一塊裡面，剛才講的鳳山水庫、熱帶植物園，以及未來的兒童園區、兒童公園，我覺得高雄市都很適合去那邊辦活動、很適合去那邊做這樣一個園區的規劃，我覺得都還滿適合的。我們目前沒有一個很大型像這樣的一個規劃，我覺得高雄市民要到小港來參加活動，或是在那邊形成一個休閒聚落並不容易。特別是小港森林公園，雖然看起來已經規劃完成，不過樹木看起來還沒有那麼高，我覺得還有很多改善空間。處長，我在想是不是可以做兒童公園那邊的規劃？因為高雄市目前幾乎沒有一個比較有主題的公園，怎麼樣去這個地方做規劃，是不是請處長能夠做具體的回應，在明年度可以規劃出來，處長是不是回答一下？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林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謝謝主席，謝謝鄭議員。鄭議員在 10 月 6 日已經有去現勘，那個公園本來叫做八塊桌公園，沒有一個正式的公園名稱，我們在那個山坡地上種了很多鳳凰木，所以小港區公所就提出來，叫做坪鳳公園。它可以由山坡上往下看，它是一個坡地，可以看到下面很多人在打壘球，整個就像議員所說的，那個 view 非常好。我們可以利用地形，前面是一個草坡，利用溜滑梯地形做一個非常有特色的遊戲場，這個我們會來規劃，再爭取相關的經費來處理。[ … 。 ]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鄭議員光峰的質詢，我以為你時間不夠，要再給你時間。接下來我們請陳議員明澤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明澤：**

今天是工務部門業務質詢，當然有一些地方建設非常重要，我也希望工務局極力來爭取。像路竹區高 11 往北延伸至環球路的開闢工程，我相信這條路線可以紓解地方上下班塞車的危機。這條路如果從大仁路接出來就可以接到環球路，環球路這邊有高速公路，還有一個交流道，我不知道對於這條路線，你們的看法如何，不知道有沒有做一個…，因為我們都有建議了，是不是請工務局審慎來研擬？立法委員也都很支持，當然這個有中央的經費來協助，我相信市府應該都可以來配合，這條路線可以和工務局局長來做討論，等下一併討論。

還有阿蓮區高鐵橋下，就是台 39 線從阿蓮南延至仁武的開闢工程。現在因為疫情的關係，高鐵的乘載量稍微減少，但是這條路線中央也很重視，我記得到台南那邊都開闢好了，從二層行溪過來，高鐵橋下從阿蓮延伸到仁武，這條路線可以紓解我們的交通量，包括我剛才說的可以紓解整體車流，因為上下班時間這邊車流量非常大。對於這一點，等一下請工務局一併討論。

還有茄荳區文化路 100 巷 1 號至白砂路 239 巷 22 弄 43 號前的道路問題，養工處是不是可以來做道路的鋪設？這個是不是有需要來做處理？再來是茄荳國小南側 8 米道路開闢工程，這一條我們已經會勘好幾次了，好像經費都有著落，但是不知道進度如何？

以上我針對這些道路的問題來和局長做討論。我重述一次，包括路竹區高 11 往北延伸至環球路開闢工程、阿蓮區高鐵橋下台 39 線南延至仁武的問題，是不是請局長對於這個部分做回答？謝謝。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工務局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陳議員關心路竹高 11 這一條路的開闢，這條路的長度是 1,390 公尺，我們規劃大概是 12 公尺，它是位於非都和都市計畫的農業區，整個開闢經費是 4.7 億，這個案子新工處也都有積極在進行，最後一次我們有函請交通局針對這個需求性和迫切性來研擬路線，這個案子目前在市府分工裡面，我們是由交通局在做路型的規劃，只要定線之後我們會爭取經費來開闢。另外一條台 39 線，這個部分我們目前是朝著用省道的規劃請公路總局來做，我們也知道那條路如果開闢之後…。

**陳議員明澤：**

阿蓮的高鐵橋下，有沒有進度？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現在最新的進度是公路總局正在辦理評估作業，它已經找顧問公司來做先期的規劃了。

**陳議員明澤：**

編多少顧問費給他們規劃？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是公路總局辦理的，市府不用負擔。

**陳議員明澤：**

這一條也是立委提出的政見，所以中央和地方結合很重要，這一條台南都通了，為什麼我們不可以，對不對？而且不是全線都沒有通，從大社這邊過來南向可能都有通，但是大社包括到阿蓮這個路線，這個早晚都要解決，高鐵已經這麼多年了，對不對？我們應該要尋求突破點，好不好？還有這兩個，我講的茄荳國小南側的開闢工程，新工處是不是可以積極做規劃？請新工處說明。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謝謝陳議員在茄荳地區長期對新工處的指導，茄荳國小南側 8 米道路的部分

我們現在已經設計了，預計 11 月要開工。

**陳議員明澤：**

速度要加快，今年可以開工嗎？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下個月要開工。

**陳議員明澤：**

這樣很好，預計多久的工期呢？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工期大約三個多月。

**陳議員明澤：**

好，這個部分再請新工處列入重點追蹤。茄荳 1-4 號道路，這一條道路從過去的市長講到現在，不知道這個方面有沒有突破點，有沒有解決的方向？茄荳 1-4 號道路的後面打通就是 65 米，過去有 30 米，往北都是 30 米，可以接到台南。局長，1-4 號道路的問題已經講了好幾年了，是不是能夠有解決的辦法？請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茄荳 1-4 號道路的開闢，當然茄荳的民眾都很期待，因為茄荳濕地現在營建署在做再評定作業，目前這個開闢的計畫要等…。

**陳議員明澤：**

這個是地方級的濕地還是怎麼樣？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它現在還在評定中。

**陳議員明澤：**

那拖得太久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因為濕地法的限制，如果沒有濕地法的限制，基本上…。

**陳議員明澤：**

我知道，這樣地方上才有機會，你看這個濕地不是很天然，我們已經講很多年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會再來協調。

**陳議員明澤：**

如果這個列為國家級，我們濕地法就要修法了，整體都要討論，那根本不及國家的濕地，環保我們是很支持，但是重點那個地方就不是，那個是人造的，抽砂之後才產生這種情形，而且和湖內整體的落差差不多 4 米，跟土堤比較之後的落差有差不多 4、5 米，那裡哪像濕地，希望這方面可以來做檢討。

###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會配合營建署的檢討。

### 陳議員明澤：

接下來，都市計畫對都市的發展很重要，我一直很在意的就是，高雄市容積移轉的一些許可要點，依許可要點的第十點，接受基地移入容積的 50%，代金也是 50%，這一點我告訴你，過去六都裡只有我們這樣而已，現在台南市做了一個很人性化的處理方式，兩個土地你把公共設施捐給政府，市政府取得土地，以後也是財產，但代金進來就花光了。依據大法官解釋釋字第 400 號就解釋得很清楚說，如果當地政府沒有辦法徵收百姓長期性公共設施的問題，我們要以他法來解決民眾的問題。

我要告訴大家，這個是一種轉型正義，這個都是好幾十年的問題，政府沒有錢可以徵收，都只會說一句話沒有錢徵收，請教都發局局長，如果這條道路是都市計畫，道路這邊是可以蓋大樓，從一坪 10 萬、20 萬、40 萬、50 萬、80 萬、100 萬不等，我告訴你現在的爭議在哪裡？這條計畫道路都沒有徵收，每一次都用到別人的土地，結果這邊的土地…。又如果你是公共設施的道路用地，我是肉地，我這裡一坪從 10 萬到後來 100 萬不等，現在也有可能變成 200 萬，我都用到你的地，請教局長，對你來講公平嗎？不公平嘛！長久以來就是如此，所以政府沒有辦法解決公共設施的部分，這就是一個問題，那你用他法來解決，容積移轉也是一個解決的方式，像過去報稅也是一種解決問題的方法。容積移轉是指這塊土地捐給市政府，沒有損害，未來市政府的財產會越多，如果這棟大樓 70 年、80 年之後重建，它所涵蓋的範圍面積要把道路的用地一起劃進去再來計算，再來依都市裡面的法規來興建大樓，有可能這 1,000 坪在將來可以蓋 800 坪，公共設施更多，是不是這樣？

所以今天民進黨在講轉型正義，這個要還給人民的權利也是一種轉型正義，長期性的道路用地，有的人一塊土地現在變成 1 坪 200 萬，有的是我一樣走在你的土地，結果政府沒有向你徵收，這何來轉型正義，轉型正義就是這個也是人民的權利，是不是要去爭取？所以我今天講的容積移轉，過去在都市有很多方式，它不是用代金，它是要解決公共設施的問題。所以在中央法規都市計畫法裡面有明定，是要由公共設施移轉，最後一個補充是得設現金，就是代金，但是代金是在第二順位，就是沒有公共設施要用容積移轉的時候才能用代金，



是不是？所以我認為這樣的一個法令是要解決人民的轉型正義，結果你們過去都用代金，這是一個扭曲。你用代金，大家都花完了，編入預算，大家都花光光，無法解決問題，只解決建商蓋大樓的問題而已，所以沒有辦法去解決公共設施裡面，真正去對所有台灣人的土地轉型正義。主席，再給 1 分鐘。

**主席（韓議員賜村）：**

給陳明澤議員 2 分鐘。

**陳議員明澤：**

謝謝。因為講到這個都會激動，本席擔任議員做了已經 5 屆近 20 年，看到政府的轉型正義是做到哪裡？沒有錢沒關係，大法官會議解釋說沒有錢沒有關係，你可以設定一些法令來解決公共設施的問題，是好的啊！這就是轉型正義的法條，但是套用到今天已經變扭曲了，變成用代金，代金是解決建商蓋大樓的問題，哪有解決他們的問題，這是扭曲！所以在轉型正義裡面，我覺得要如何來解決 98% 以上台灣人的問題，過去中國大陸來台有沒有帶土地來？他們帶鍋碗瓢盆、鋤頭，台灣就是他的，就這樣子。

所有台灣人 98% 的土地，是過去先人立足留下來，透過繼承一直繼承下來。這些問題就是要解決，這個轉型正義很重要，這解決台灣人 98% 的問題。主席，你做過鄉長，我知道，你也是有切身之痛。我希望像這樣的制度是不是可以改成，我具體建議公共設施跟代金，這兩者讓人家去做選擇，這樣比較有彈性，符合現代的法規，是不是能做這樣的調整？過去錯了就錯了，不要再繼續錯下去，我是覺得這是轉型正義的一個宗旨，請局長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針對道路公共設施用地，我想你也知道我們的取得有三個手段，徵收、區段徵收、土地重劃，政府還有一個用道路容積移轉的部分，來解決土地無法取得的方案。所以高雄市是率先在捷運的場站旁邊 400 公尺、800 公尺的容積移轉，包括陳議員過去極力主張 1,000 平方公尺以上也能容積移轉 10%，這都是德政。〔…〕800 以外就是 1,000 都可以容積移轉，這是當初陳議員的德政。10 公頃以上就有 30% 的容積移轉。所以這部分在都委會有決定，這是好的德政。我們的土地取得後還有一個開闢的問題，我們用一半土地一半代金轉移容積移轉，所以全部土地都來的時候，我可能不夠經費去取得其他的土地，過去用土地一半代金一半的方式來取得，可以達到土地可以取得…〔…〕所以現在若是土地跟代金要選擇，我們現在有一個研究案，研究好了之後，屆時再送給都委會來決定，一個研究案認為這是合理的，才能選擇決定是否用議員講的那

些方法，以上報告。〔…。〕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局長的答復，謝謝陳議員明澤的質詢。接下來請何議員權峰質詢，時間 15 分鐘。

**何議員權峰：**

首先有幾個問題要來請教都發局長，第一個，在都發局的報告裡面，亞洲新灣區的特貿三，昨天也讓局長看過了，針對台電特貿三這塊土地的開發，其實是沒有進度的，在裡面包含有一塊台銀商 4 的開發案，其實在上個會期你們也列在裡面，在這個會期一樣是沒有進度的。局長，我知道你很專業，這個可能也不是你的問題，因為我知道這些雖然都是民間土地，可能跟市府有配合，但其實大家都在等，大家都在等什麼？大家都在等你的第 3 次通盤檢討之後，完成新的第 3 次都計草案，再來看怎麼樣的相關獎勵。

我們從上個會期就知道，針對這個所謂第 3 次都市計畫的通盤檢討，大概是從住宅人口引入、新興產業的需求、開發獎勵的機制，這三大面向來做為亞洲新灣區第 3 次都計草案的一個方向。我要跟局長講，你在高雄也很久了，亞洲新灣區從最早的多功能經貿園區一直到現在，已經經歷了大概 20 年，這 20 年裡面包含市府推動的重大建設，其實都已經完成，包含輕軌，包含旅運中心也即將要完成，很多大型的建設都已經完成，包含市圖也早就完成了，甚至市圖的 BOT 案也已經完成了。

但這個部分還有 200 多公頃的土地要開發，有關於第 3 次通盤檢討，我相信局長跟都委會的委員，前兩天也有講你們都是非常專業的，我們也信任你們會在這塊土地做最好的通盤檢討之後，給予這些願意來開發投資的民間廠商有最大的利基，願意來做開發。我也知道這 1、2 天在議會也有同仁跟你建議，主要是關於住宅人口的引入跟開發獎勵機制的折衝，這個怎麼樣來做最好的一個選擇，我的立場是我們信任局長，因為你過去是建築師，也對這個地方很了解，也信任都委會所有的委員。第 3 次通盤檢討本來預定的期程是 8 月就會完成，我們現在把它延到 12 月，又拖了 4、5 個月的時間，我只希望市府未來在這個完成之後，如何來加速推動亞洲新灣區整體的相關規劃，這個部分要請局長來回答。

接下來，我要跟局長探討危老跟都更的部分，台灣過去 20 多年來，我的統計到 2017 年，都更核定了 658 案，可是危老條例從 2017 年上路之後，尤其是這兩年大幅的增加，用危老條例來做相關的處理。因為高雄很多都是透天的住宅，我個人認為其實危老條例應該比都更更適合高雄針對老屋重建的處理。我們也知道高雄的老屋比例將近 5 成，已經跟新北、台北，我們是六都的第 3 名，

其實比例非常高，已經接近 5 成。就危老的部分來說，我們知道最便民的是，它不需要面積，只要自己提出來，百分百的同意，然後就可以走危老條例。其實這 2 天大家在跟市府探討時，看到林副市長在都委會也一直不斷重複提到「危老條例」怎麼處理。我想請教局長，以高雄市來講，我們怎麼樣去推動危老條例？像新北有所謂的「危老 123」，百分之百的同意、2 個月內審查完、3 個月就給建照。那高雄的具體作為是什麼？怎樣加速來推動危老條例，讓民眾知道我們有這樣的便民措施，然後來改善高雄老屋的狀況。

接下來，我要請教局長有關社會住宅的部分，我們都知道高雄對社會住宅有很大的需求，以第一個大同社會住宅來說，青年家庭戶就湧入 300 戶的申請，中籤率其實不到 1%，申請非常的踴躍，也代表我們有非常大的需求。請教局長，就現在我們過去推動機 11 用地的凱旋青樹，是不是可以如期在 111 年來完工？以及新規劃的綠都宅相關辦理期程是什麼？是不是可以提早完工來滿足市民朋友對社會住宅的需求？

當然我要請教局長的是，市府說我們要配合中央的政策，4 年內要推動 8,800 戶的社會住宅，當然是配合中央。請教局長，有關推動的部分還要選 10 處的土地，如果就過去的「凱旋青樹」為例，從推動到 111 年興建完成，超過 4 年的時間，我們要配合中央做的這 8,800 戶的社會住宅，目前土地選好了沒有？因為這個工程跟經費是中央來負責，我們另外選好 3 處社會住宅的土地，是不是可以如期在這 4 年內完成這 8,800 戶的社會住宅？其實時程是自己給自己的。請教局長是不是有辦法如期完成這 8,800 戶的社會住宅？這四個問題都是跟都發局有相關，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做簡要答復？

**主席 (韓議員賜村) :**

請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

關於這四個問題，第一個亞灣的部分，因為特貿三已經 2 次流標，我們新政府上任以後不能貿然再去啟動，因為要去檢討到底為什麼流標。

**何議員權峰 :**

我同意，所以我剛剛就講了，其實他們是在等我們第 3 次通盤檢討完了以後，再來做更有利基的規劃。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

我們重新再檢討，在通盤檢討裡面要怎樣加入一些誘因，來讓這些開發商來投資，我也私下拜訪這些開發商，已經找到他們的癥結點在哪裡了，所以我們根據這些需求來研究看看怎樣讓它可以成案。

台銀商 4 這一塊就是台灣銀行要去開發，不是我們要去開發。目前我們開發

的是特貿 3，台電的這塊土地是我們要去開發的。整個通盤檢討裡面我們把亞灣區重新定位，就是它有五個面向：第一個，1 號到 10 號碼頭就是所謂城市藝術地景的開發。15 號到 21 號碼頭是屬於城市櫥窗開發。在亞洲新灣區整個重點地區就是特貿三和特倉三，這一塊就是所謂的 5G、AIoT 智慧城市的開發。再來是左邊南火的部分，是屬於產業園區的開發。一旦我們把這五個面向開發出來以後，等於亞灣區就有雛形了，所以我們大概預計年底會把公展做出來，然後再做進一步的開發，這是亞洲新灣區的部分。

另外就是危老加速的部分，所謂「危老 123」跟「都更 168」，都發局都準備成立一個專責辦公室來做這方面的推動。危老很多的問題都是需要百分之百同意的問題，因為我發現一些開發商對危老的法令也不是那麼熟悉，所以我們會主動出擊，組成一個輔導團去主動說明，就是有關我們如何再縮短危老的審查跟核定建照申請也有配套措施。在這部分，我們希望透過宣導，讓一般的市民和開發商能夠進來投資危老這個業務。如果能夠把他們的權利義務以及所謂的想像加進來，讓他們了解他們的土地不是被賤賣或被騙，這樣危老就可以趕快推動，這是我們的目標。

另外所謂的綠都宅以及社會住宅的部分，一定會如期完工，請放心，我們會在 112 年全部完工；期程絕對不會延宕，因為這是目前要推動社會住宅很重要的一個里程碑，這是我們第一個社宅案，所以一定要成功。整個社宅規劃 8,800 戶的部分，市政府大概是 2,700 戶左右，這是在亞灣和大鵬 9 村的基地。另外的 6,000 多戶是由內政部營建署要去開發的，他們有住都中心，在高雄市有 13 處的地點興建 6,100 多戶，所以加起來是 8,800 戶這樣的一個期程。目前這是中央的政策，預計 4 年內要完成，這是屬於既定的政策，所以我們也是在趕這個期程，甚至市政府的部分，我們會提前把它完成。

### 何議員權峰：

好，謝謝局長。我剛剛也有提醒你，比如以凱旋青樹（機 11）來說，從推動到 110 年完工，其實超過了 4 年。所以我要提醒你的是，你要不要具體承諾 4 年可以完成這個部分，包含市府自己推動的 3 處？希望市府可以努力，真的在這樣的期程，抓緊期程，滿足市民對社會住宅的需求。

接下來要對局長提出一個問題，我們看到都發局未來有一個很重要的工作，就是結合 TOD 的引導開發。在軌道建設的周邊，比如擴大容積移轉、提高鐵路地下化園道周邊土地容積，並研議提升或獎勵容積。我看到你們也做了，譬如配合環狀輕軌建設計畫實施增額容積、配合危老條例土地使用的分區管制，我想這是把它整個結合在一起，這個部分是不是請局長說明一下，我們更具體的作為是什麼？譬如包含未來還有捷運黃線，其實是不是都應該提早，之前我

就已經講過了，是不是應該要提早透過這樣的模式，趕快把我們軌道運輸旁邊的土地做更好的開發，包含容積，讓市民、開發商真的來做迅速處理。請局長具體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楊局長說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剛剛提出的問題，就是包括台鐵鐵路地下化怎麼樣的容積獎勵。我們在台鐵的場站周圍，也是有 400 公尺、500 公尺這部分容積移轉把它加進來，包括捷運延伸到岡山路竹也把它加進來，以前原先是沒有，現在把它加進來可以容積移轉的部分。捷運黃線要等捷運局把場站位置確定以後，我們就要開始劃分容積移轉的範圍和裡面的劃設。

**何議員權峰：**

它大概確定了嗎？所以我們之前就常講，是不是要提早來做這一塊？這樣市府的各局處才能趕快早日做配合，把這個部分做好。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它是路線確定，但是場站位置到底在哪個區位以及出入口在哪個地方，這些都要再等他們確定過後，我們就會去…。

**何議員權峰：**

我們有去開過說明會，都有大致上的確定。沒關係，我覺得這個就是要趕快跟捷運局確定，趕快跟捷運局做好相關的部署。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會提前部署。

**何議員權峰：**

謝謝局長。再來請教工務局，鐵路地下化從 107 年 10 月下地後，現在已經過了 2 年的時間，其實市民朋友很期待的就是，地上綠廊道的施作到底什麼時候要完成？我們都知道過去綠廊道工程其實已經有拖延到，這部分什麼時候完成？這 2 年的時間我們也看到，因為鐵路下地之後很多陸橋的拆除，我知道剩下最後幾個部分，包含確定要拆除民族陸橋的機車道，好像在前幾天也動工了，什麼時候可以完成？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比較有交通流量的中博高架橋，過去一開始就知道它要拆除，但是後來經過大家的建議，就是等到站西路完成之後，再來進行拆除中博高架橋。現在我們看到新聞說 1 月站西路完成之後，又要再做相關的交通影響評估，那這個到底什麼時候要做處理，這是有關陸橋部分，等一下請局長回答。

第二個部分就是綠廊帶，我們可以看到它其實分成很多個標案，甚至有的拖

到明年底才會完工，局長在施政報告中有提到，76.5%的園道面積會趕在明年農曆年前完工，請教局長這 76.5%以上的園道面積，應該是路段，有的是跨橋或是沒有辦法通，有關這 76.5%的園道面積是 100%完工，民眾可以自由自在的在上面通行，沒有圍籬的部分是否已經驗收完成，以及你們這樣子的趕工…。

**主席（韓議員賜村）：**

延長 2 分鐘。

**何議員權峰：**

以及你們在趕工後，有沒有驗收完成？民眾在上面行走、使用相關設施，有沒有辦法確保民眾 100%的安全？待會請局長一併回答。有關本席選區的建國三路 46 巷，它也算是鐵路地下化下地後開通的路段，這邊是建國三路 46 巷，另外一邊應該是天津街，它的預算 2,000 多萬早就已經編了，我也到現場會勘了幾次，這一條到底有沒有要做？因為之前又涉及到雄中相關土地的部分，到底它現在的期程是什麼？什麼時候可以做？還是沒有要做了？其實它也是鐵路下地的通行路段。請局長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工務局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針對剛才的問題，我先回答陸橋的拆除，拆除民族陸橋的機車道，我們已經在 10 月 23 日開工，應該在年底就可以把機車道拆除。第二個，中博的部分，站西路預計會在年底完工，目前站西路的規劃我們有考量到，如果它來銜接中山路或博愛路，恐怕交通流量…，目前在檢討。我們希望站西路完成後，中博高架橋可以拆除，鐵路地下化工程可以如期進行，這部分我們已經有跟交通局及鐵道局協調。協調後會在站西路完成前，我們會宣布。基本上，我們現在還是希望站西路的交通量能夠容納，原來預期是明年 1 月，剛好是民眾返鄉的時候，會造成民眾的不便，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檢討以後，會再跟議員報告。

園道的開闢為什麼會有 76.5%？我們知道，整個園道的面積包含高雄車站、愛河鐵橋等，這些東西需要去打樁，所以需要較長的工期，這部分就不歸納在 76.5%裡，其餘的平面路段，譬如從愛河到自立路的平面路段，我們讓他都可以通，只有幾個必須要有打樁或新建的會不通。我們都知道工程在施工期間每段都有固定的作業，但是如果我們要在明年農曆年前讓民眾能夠使用，我們會確保整個施工品質及公共安全是無虞的，才會開放讓民眾通行。

最後是雄中旁的建國三路 46 巷的開闢，目前府內已經有研商，包括雄中、教育局、交通局，目前研議的結果，我們原來是以 8 公尺做工程的發包，因為考慮到民眾的需求及雄中的需求，目前初步的決議是開到 8.5 公尺。基本上它

往北可以連接天津街，往南到市區；另外雄中的游泳池也不會拆到，它只是做到游泳池的外牆，這個部分我們會繼續做，但是現在還有一個程序要做，就是要辦都市計畫變更，把 12 公尺變成 8.5 公尺，讓它有法定地位，我們再來施工，以上三個問題向議員報告。〔…〕九如陸橋我們也是在評估，九如陸橋是因為當時鐵路阻隔九如路的通行，現在青海陸橋及中華地下道都填平了，所以我們目前也在評估，我們希望把九如陸橋拆掉，改成平面的橋梁，對愛河的景觀或民眾的通行會更有幫助，這個也是在評估中。〔…〕我們目前評估的方面是要拆，經費我們還需要籌措。〔…〕好。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何議員權峰的質詢，接下來請簡煥宗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俟簡煥宗議員質詢完畢後，大會休息 10 分鐘。

**簡議員煥宗：**

首先就教都發局局長，有關舊港區的開發，包括剛才局長回復何權峰議員你的想法及規劃，整個新、舊港區，包括舊港區的開發，尤其舊港區大概有一半以上都在我的選區。過去無法港市合一，所以現在港和市在合作，高雄市政府和港務公司共同成立土地開發公司，其實也有很多代表作，如棧貳庫和大港橋，那時候都配合的很好，可是過去的 1 年半，我想大家也很清楚，在過去的前朝很忌諱提亞洲新灣區這五個字，他們用另外一個特區來稱呼它。我覺得一個都市的轉型，必須要有一個標的，我想亞洲新灣區是高雄市目前都市轉型最重要的一個標的，在這麼重要的轉型階段中，什麼人就應該放到什麼位置。請教都發局局長，你剛才講了那麼多的計畫，目前土開公司的總經理是誰？

**主席（韓議員賜村）：**

楊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行政院在 10 月 27 日已經核定由沈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必須要依章程召開董事會，才能決定總經理的接任人選。

**簡議員煥宗：**

好，至少有踏出了第一步，因為我知道楊明州代理市長在 7 月 8 日發文，以及陳其邁新政府在 9 月 10 日也發文要求撤換總經理。所以最新的消息是，昨天中央終於先核定了，由沈董事長先代理總經理，我也期待儘快找到總經理人選，畢竟過去已經停滯那麼多的土地開發案，他只有做一個愛情摩天輪，6 個白色小小的，現在還放在亞洲新灣區。所以我比較期待的是怎樣的位置就放適當的人，然後為整個高雄市跟高雄港一起來做努力。

下一個問題也是就教於都發局，就是有關於台泥開發案，從過去日本淺野水

泥株式會社一直到現在改成台泥，其實地方上的民眾也是一直很期待這樣的開發案，可是一直到現在好像看起來沒有什麼進度。整個工業發展跟人文景觀，包括跟它在地的一些文化特色，其實是不相衝突的，包括台泥他們自己在花蓮那邊有一個所謂的 DAKA 園區，他們結合當地整個自然生態跟人文背景。我不曉得在整個台泥開發案一直有點稍微延滯到現在，都發局針對未來整個台泥開發案有怎樣的看法跟積極作為？因為在地的民眾也很期待這樣的開發案，讓整個台泥園區可以做適當轉型，同時它裡面也富含過去整個工業背景的歷史元素在裡面，我們有沒有辦法把它結合起來，然後替內惟地區、鼓山地區創造一個新的標的？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請局長簡單回答，就是有關於台泥開發案？

**主席（韓議員賜村）：**

楊局長，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針對台泥的開發案，也是從 105 年到現在的變更過程中有些波折，台泥在去年環說書自己又退案，所以目前的環說書還沒有通過，等它通過以後，就送進來我們這邊開始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程序。我們去年也是…，當然有拜會台泥，台泥表示正在評估要調整細部計畫以後，才會再送案子，我們正在請他要積極趕快辦理這些環評跟送審的案件。

**簡議員煥宗：**

好，謝謝局長。我這邊也是提醒，因為畢竟那邊很豐富，還有過去整個工業歷史所留下的一些場域，包括紅磚樓，也包括超過百年的石灰窯，我期待可以結合開發案，甚至可以去參考很多過去不管是國外或國內，就是從一個工廠轉型成一個大型開發案，工業的歷史背景、文化跟開發其實可以並存的。

接下來，也是再就教於工務局，因為剛才也有議員提到，就是有關於九如陸橋，過去是傾向不拆，我剛才有聽到局長說我們可能評估會拆，不過我這邊還是要講，其實我是主張一定要拆，為什麼要拆？第一個，目前整個市政府觀光局跟中央交通部觀光局要來申請愛河沿岸要做為一個指定觀光地區，表示那邊可以做一些適度的人為開發。第二個，水利局在愛河也要做一些微滯洪設施，其實我們可以看到整個九如陸橋的量體真的很大，它的左邊是內惟地區，右邊是中都地區，目前中都地區整個重劃區也開始慢慢的做一些適當的開發，為什麼要拆它？因為我期待我們的整個都市景觀天際線看起來可以更舒服，因為它的量體真的很大，包括可以結合內惟地區跟中都地區，所以我會覺得是這樣子。過去前朝他們說不拆，我知道新政府說要拆，我也大概知道會卡到經費的問題，所以這一部分等一下再請局長簡單回答，就是我們拆這樣一座橋，因為我知道過去在陳菊時代他們所做的一個評估計畫，是要在華安街那邊先搭一個



便橋之後，然後再去拆整個九如陸橋的主體，拆完之後再蓋一個新橋。這聽起來其實經費是很龐大，所以想請局長簡單回答，這樣的經費到底要多少？在爭取經費上，我們有沒有遇到什麼困難？是不是要請中央那邊來做一些協助？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做個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工務局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關於九如陸橋拆除的部分，原來的規劃是拆橋前要在華安街做一個臨時便橋。我們最近在檢討這座橋，就基於剛剛簡議員所提的觀光的需求、民眾通行的需求、景觀的需求、交通的需求，這方面考量之後，因為我們也知道經費會…，基本上如果含拆橋的經費要 4 億多。

**簡議員煥宗：**

蓋新橋跟拆橋經費總共是多少？只有拆橋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沒有，就是拆橋跟新橋，這個錢就不包含蓋便橋的費用，那…。

**簡議員煥宗：**

如果加上蓋便橋的費用，你們預估整個總經費大概會花多少錢？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應該會超過 5 億。

**簡議員煥宗：**

會超過 5 億？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但是我們現在評估的費用裡面控制在 4 億多。為什麼那個便橋可以不做？我們目前檢討起來，我們圖上也可以看到，因為它的東側有願景橋。

**簡議員煥宗：**

願景橋。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然後再往下它有中都橋，在施工期間在交通上不至於造成民眾的不方便，所以我們在評估經費部分就可以把便橋的錢節省下來。另外，拆橋的錢，因為原先我們在鐵路地下化整個專案裡面也有保留一些錢，所以目前為止我們如果要拆，經費可以控制在 4 億以下。

**簡議員煥宗：**

我再請教局長，新政府傾向要拆橋，你們預估的期程大概什麼時候可以進場開始工作？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要 420 個日曆天。

**簡議員煥宗：**

什麼時候開始？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如果我們定案經費籌措之後，要 420 個工作天。

**簡議員煥宗：**

我知道工程期要 420 天，你們大概預估什麼時候可以進場去施工？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如果我們決策完了之後，在剛才我們看的圖都已經做好基本設計，大概會在半年之內我們可以開工。

**簡議員煥宗：**

半年之內，現在是 10 月，所以可能大概在明年清明前後。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最遲會在明年 6 月前，因為我們還要去爭取經費，所以我們是訂這個目標，但是整個評估計畫我們還是要整個市府檢討之後，我們再來做正式的決定。

**簡議員煥宗：**

好，我會比較期待，因為我會覺得這個橋拆完之後，對整個都市景觀也好，對附近的發展也好，都是一件好事情。

接下來是有關於路面平整，這邊有影片給局長看，這個在鼓山區河西一路，過去這裡上面是有鐵道經過，一直到現在，包括前朝我也有請他們去做會勘，可是到目前的狀況還不是很理想。接下來就是我選區裡面的大仁路，以及建國四路跟五福路的交叉口都在補丁。針對路平部分，局長先講一下，目前有沒有遇到怎樣的困難？因為我知道這個都跟資源分配有關係，錢就是固定那麼多，這幾條路有沒有機會？大概什麼時候會做處理？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工務局蘇局長說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因為這些都是位於鹽埕區，我們知道每年過年過節鹽埕區的人潮會很多，剛剛養工處長已經有說我們在舊曆年前會陸續的把它完成。

**簡議員煥宗：**

對，就是今年年底前會做一次檢視，然後做一些整理就對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是。

**簡議員煥宗：**

好，謝謝局長。最後這個可能要跟建管處來討論，就是有關於空屋危樓處置。這棟紅色的公寓位在捷運鹽埕埔站的一個出口，其實進出的人很多，包括附近的居民都會利用這個巷道做進出，因為目前它就是要買賣。可是這棟樓有些狀況，平常有時候就是會掉東西下來，掉下來的東西可能是它的磚塊，然後一些木頭，在地的民眾也有打 1999，包括也有來我的服務處做一些陳情。我們這邊處理的方式是，如果它有違規或違法的事情，我們會去做開罰，請問除了開罰之外，我們有沒有一些更積極的處置作為？因為平常上下班時間就是有人會在那邊經過，每次經過這邊就是會怕，大家進出的時候都會怕上面會不會掉東西下來，那也不是人為的，它就是自然的掉下來。這部分我不曉得建管處有沒有什麼樣的積極作為？因為民眾也在關心，除了罰款之外，我們還可以做些什麼事情？是不是可以請建管處回答？

**主席 (韓議員賜村)：**

請江處長做答復。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針對這個部分，一般來講都是磁磚掉落，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大概會先跟相關公會確認一下它的嚴重性是怎麼樣。第二個，我們會通知屋主要立即去做修繕，在修繕之前，必要的維護措施，我們會先把它做一個阻隔。

**簡議員煥宗：**

這部分可不可以再更積極一點？因為民眾打 1999，給他的回復也是這樣做。可是事情還是在發生，他就是受不了才來服務處跟我陳情，他陳情之後也在關心後續怎麼辦。因為他是住在裡面社區的民眾，他們出入都只能走這條巷子才能出入，有沒有辦法加強我們執法的力道來告訴屋主，還是用任何行政裁量的力量？否則你會造成後面那些社區居民進出的恐慌。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了解。如果有類似像這種情形，我們就積極找所有權人出來，請他趕快做必要的處置。譬如說他可以設置一些防護網，上面可以先做防護網…。

**簡議員煥宗：**

我希望建管處積極去處理這件事情。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好，可以。

**簡議員煥宗：**

萬一真的砸到人就不好了。民眾已經一直跟我們反映，而且未來大概在 11 月份鹽埕會有很多活動，人進進出出的，這邊假日人潮也很多，大家會利用捷

運，鹽埕的巷弄又是大家喜歡進去逛的地方。我不希望已經跟你反映了還出事情，好不好？〔好。〕這部分再請你們加強一下。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好，謝謝。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簡議員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質詢的是林議員于凱，時間 15 分鐘。

**林議員于凱：**

接下來我的質詢，第一個想要先請教養工處，因為有媒體在傳說我們行道樹被修剪下來之後拿去種香菇，但是這個事情我覺得並不是一個有證據的事情，沒有證據的原因是我們這些樹木修剪後流向不明。養工處在整個合約裡面的規範，就只有在工作補充說明的第 7 條裡面，要求廠商要注意清除所衍生之廢棄物及修剪後之枝條或雜草。這是目前我們對所有行道樹修剪下來的殘枝和枯幹的流向就是這一句話，在整個工作契約裡面就是這一句話。

但是我們其實有一些木材是有價值材，我們去林務局木材市價的資訊系統查詢，相思樹比較少見，我們看雜木好了，雜木每噸 1,600 元，高雄每年到底產生幾噸的雜木呢？養工處這邊沒有統計，因為你合約也沒有要求廠商要提供資料給你，所以你也沒有資料。我實際去調查了一下，行道樹大部分沒有辦法種香菇。但還是有少數的木種可以種，桃花心木、印度紫檀都可以拿去種香菇，會打成木料，做成太空包，價格也不便宜。一噸桃花心木 2,300 元到 2,400 元，印度紫檀 1,900 元。像這樣的情況底下，我就要請教處長，這些行道樹如果修剪下來是利可圖的，護樹團體就會說，因為他修剪大枝幹利可圖，所以他會傾向直接修剪大枝幹；廠商只收購直徑大概手臂粗以上才要收，太細的枝條他不要，他要粗的。這樣的話，我們的修剪公司有沒有可能有一個動機，就是要修剪大枝條，就是要修樹徑超過 10 公分的。這個我不知道，所以我保留。但是我請教處長一個問題，這些修剪下來的樹木屬不屬於我們的公有財產？處長，請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養工處林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關於第一個，修剪樹木下來的這些東西是否能當作種香菇的材料？我想種香菇的材料有特殊的樹木樹種，做太空包也必須做消毒。我們的行道樹修剪下來的有些都有病蟲害，這個不適合去種香菇。

**林議員于凱：**

處長，我只請問一件事情，這些樹木被砍下來之後屬不屬於公有財產？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依照我們的行道樹來說，如果修剪下來就屬於廢棄物了。

**林議員于凱：**

所以養工處認為它屬於廢棄物就對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但是如果枝幹比較大的或是傾倒的樹木，我們會要求廠商裁切以後送到我們的苗圃那邊，我們可以再利用，譬如說做一些木椅供民眾使用。像我們的中都濕地的2樓裡面，那些原木椅就是我們的桃花心木。也就是颱風天被吹倒了以後，我們經過加工再供民眾使用。

**林議員于凱：**

處長，所有一些樹木裁切下來還是有殘餘的價值，對不對？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議員剛才所提到的，林務局所講的應該是屬於我們的林木，林木造林以後……

**林議員于凱：**

這個是林木沒有錯。但是處長我要跟你講，我確定一件事情，行道樹也有廠商在收，雖然大部分沒有辦法做太空包的木料，但是我剛才講了，少數的樹種可以打成木料，它不需要整塊。整塊也有整塊的處理方式，台中廢木料銀行，這個你去查一下，他定期公布什麼樹種、什麼樣的型態、剩下幾公噸可以給民眾提領申請，是免費的喔！但是他有規定，領用目的不能做商業用途，不能夠原料轉賣。所以在台中市的認定，這些木料是屬於有價值材，他不能做商業使用也不能轉賣，這個是台中市政府的態度。高雄呢？我認為接下來對於這些貴重的木料，我沒有要求每一棵修剪下來的樹都要做流向追蹤，但是我剛才講的，譬如說桃花心木和印度紫檀，這兩種屬於高價木材，你就要去掌握它的流向。如果你沒有辦法完全掌握它的流向，起碼要把這些貴重木頭繳回市庫，這些是屬於高雄市政府的財產，養工處後端還有辦法做利用，你也可以提供給民眾申請，讓他們再製使用。這些不是廢棄物，這些是公共財產，它也是市府編的預算去種在那邊的樹，裁切下來為什麼會變成私人私相授受的處分掉呢？這個不太對啊！所以處長，我們來研議這兩個方向好不好？

第二個，我們常常有立法從嚴，執法從寬的狀況，這是台灣的潛文化。我現在要講的是廣告物的管理，我們廣告物管理自治條例第4條，廣告物設置申請人要收取規費，規費標準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另定之。第5條，廣告物必須要申請審查，審查委由相關專業團體協助，也可以由機關自行審查，但是要審查。第9條，廣告物設置場所、規範、規模、申請程式，應遵行相關的事項，

由主管機關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另定之。我想要請教建管處處長，目前這些規費標準，另定之的申請辦法，高雄市公告在哪裡？請處長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江處長答復。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目前我知道工務局針對招牌式廣告，就是正面式廣告，還有側懸，還有上面豎立式廣告有定。

**林議員于凱：**

定在哪裡？我們找不到。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因為在我們的行政規則裡面。

**林議員于凱：**

好，在行政規則裡面。接下來就是我要講的事情了，104 年的時候申請許可有 385 件，到 107、108 年剩下 30 件，十分之一的數量怎麼回事？這個你們要回去研究。我知道 2015 年那時候有特別要求工務局要去做廣告物的清查，所以有那麼多件。沒有清查就沒有申報，為什麼沒有清查就沒有申報？因為他執行出了問題。我現在先不講其他的，2018 年在我的選區就有大樓廣告物看板砸下來，砸死兩個騎士的悲劇。2019 年美濃看板倒塌壓傷騎士，這些事情沒有人願意。但是因為沒有事前申請審查，所以事後的風險沒有人承擔，可以這樣講。因為沒有事前審查，所以這些不當的廣告物造成公共安全，造成市民的傷害死亡，也沒有人願意這樣子。

我們的廣告物自治條例定在那邊，2012 年就定了，到現在也 8 年了，但是有沒有在執行？有沒有辦法透過審核機制進行管理？重點是我現在如果是一個廣告物的設置人，我要申請的話，請問我有遵行的 SOP 程序可以依循嗎？沒有。因為都在你們自己內部的行政文件裡面，外面的人完全看不到。即便我現在要以高雄市議員競選人，我想要以身作則，我想要在我的競選看板提出事前申請，我有沒有辦法？我沒有辦法。因為我的選舉節奏很快，我要在幾個月內掛好幾十塊的看板，但是這些看板如果沒有一個讓我可以有遵行的規範去作申請的話，我就不會申請，因為我根本不知道怎麼申請。第二個是我的選舉節奏很快，所以為什麼要對競選廣告物看板做出另外一個規範，是因為在選舉期間就會有大量的廣告看板出現，這些廣告看板應該 90% 都是沒有申請的。

我現在要講的是選罷法第 52 條，它其實有規定一些對競選看板的規範，不得設置的地點，不能妨礙公共安全，要 7 日內清除。我們目前的廣告物自治條例裡面，它只有定出一些粗略的類型，主管機關設置、拆除規則，而且它有要

求要事前申請許可，但是這個規定沒有人在執行。所以我在上個會期就提出說，要立法加嚴競選廣告看板的管理，主要就是避免公共安全的危險。

我想要鄭重提出來一點，目前的廣告物自治條例裡面，我看不到這個項目～竹鷹架，你們本來就是雜項執照不給申請的，所以它其實都是違法的，沒有問題。竹鷹架本來就不應該設廣告，因為它會倒塌。第二個是不得設置或附著於未完工建築物之外牆。這個條款在目前的廣告物自治條例裡面沒有，所以不管你們要弄一個針對競選廣告物自治條例，或者是在原本的廣告物自治條例裡面去加入這個條款。我麻煩建管處在這個會期裡面，把廣告物自治條例相關的修正辦法提出來，公共安全是我們第一優先的考量。第二個剛才提到的，我如果是一個要申請廣告物的人，我不知道怎麼申請，因為官網上面沒有公告任何的流程。這個必須要跟市民講清楚，不然沒有人會去申請。它有罰則，沒有申請被查到有罰則，但是你有沒有開罰？沒有嘛！10年來，從2015年開罰那7件，其他的9年之間沒有開罰過任何一件。為什麼呢？因為我們的廣告物管理有非常多的權責機關。

我去參考台北市的做法，它就是把競選廣告物管理查報取締權責機關做一個分工表，什麼樣的廣告由什麼機關負責，大家講清楚。第二個，各類競選廣告物設置樣態處理基準，什麼樣違反的樣態，用什麼樣的法規去做裁處，大家事情都講清楚。就不會有競選期間，因為有人舉報拆了誰的看板，拆了誰的布條，到時候再來議會這邊吵。白紙黑字，把樣態、處理基準弄清楚，就不要再吵這些事情了，我們就依法行政。處長，這樣好不好？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剛剛議員提到的相關申請文件程序，其實在我們的網站是有的。近幾年的申請，因為之前我們的廣告物自治條例訂的尺寸比較小，所以一般申請的意願比較少，所以過去這幾年的申請量真的確實比較少。但是今年我們有特別再重新做檢討，就是回歸到中央的規定，所以這2、3個月以來，申請的案量變多了。另外跟議員報告，其實今年從年初的時候，我們就有做主要道路的廣告物清查，其實我們是有建置的。後續我們會做後續的處置，我們會請他們依法來申請。剛剛議員提到權責機關跟違規的裁罰基準，在我們的廣告物管理自治條例裡都有。

**林議員于凱：**

處長，都有，沒有錯，問題是我們找不到，連我都找不到了，其他人怎麼找得到。如果這個表沒有做出來的話，誰會去看法規每一條說這個違規樣態處理基準是什麼，就是那張表要做出來。這樣大家才會一目瞭然，申請的SOP怎麼走、文件有哪些，就是在網路上面用一個表格把它呈現出來，這樣我們在緊湊

的競選活動過程當中，我才知道要怎麼申請，不然不知道怎麼申請。就麻煩這個會期，把相關的辦法去做一些修訂，該明列表列出來的，就麻煩用一張表清楚地呈現。這兩件事情再麻煩處長這邊來協助，不要說立法從嚴，執法從寬，這些沒有辦法做到的立法的條款就把它拿掉或放寬。這樣子好不好？讓大家真的有法可以依循，依法來行政，這樣好不好？謝謝。

最後針對高雄中都都市的再造，這很重要。中都重劃區有一個再生的機會，最重要就是這兩個地方，台泥的鼓山廠跟中都唐榮磚窯廠。這個跟局長報告，高雄最早工業的起源地，就是從高雄車站西北側的三德西街，那邊是最早的合板工廠。鼓山的台泥廠跟唐榮磚窯廠，這個已經都有 100 年的歷史，唐榮磚窯廠有 80 年左右。這個是一個工業文化現場再造最好的基地，中都濕地那邊是以前的儲木池，合板的材料就是從中都濕地順著愛河順流而下，到高雄港再輸送到其他的國家。主席可以再給我 1 分鐘嗎？

**主席（韓議員賜村）：**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于凱：**

謝謝主席。就是這個順流而下，形成高雄的木材、合板跟磚窯的供應鏈。現在還有很多舊的老舊建築復舊的材料，要從唐榮磚窯廠生產的磚窯去提供，因為只有他們在生產舊型的磚窯。像我們的武德殿，就是用他們早期生產的磚，這個都是在地很有歷史意義的一些歷史場景，但是現在卻空曠在那邊。左邊跟右邊都是煙囪，但是我講的是左邊這支煙囪，它是日本瀨戶內海犬島的精煉廠，但是它現在已經變成精煉博物館，2008 年的時候設立。現在每年乘船到煉銅博物館的一天有 3 萬人，一年大概 1,200 萬。從 2008 年做到現在，它做到這個規模。唐榮磚窯廠的外觀跟它沒有太大的差別，重點是什麼？重點是有沒有人要去動手，讓這個變成高雄工業遺址的博物館？歷史再造的現場就是這個地方，犬島煉銅廠我就不多做介紹了，他就是 2008 年福武集團去投資的，三分之一博志建築師跟柳幸典把三島由紀夫的作品，在博物館裡面做再造，用水的映像結合 3D 的方式，讓你在裡面就可以感受到過去煉銅的場景。現在唐榮磚窯廠在幹嘛！雜草叢生，現在也沒有開放導覽了。鼓山台泥這個真的是 100 年，它是 1919 年……。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針對高雄窯廠版的這個議題是非常精準，這裡是鼓山窯廠包括大樹的三和瓦窯廠都是高雄窯廠很重要的工業遺址。剛剛說台泥的部分，這些窯廠我們都會



經過他們的細部計畫，請他們要保存他們窯廠的基地，送文化局去認證或指認，這個部分文化局應該是指認這個部分。中都唐榮磚窯廠這一塊基地已經被文化局指定是一個古蹟保存區，這一部分的開發規劃再利用，就是由文化局那邊負責辦理這樣子的一個程序。都發局當時配合文化局，把這個地方規劃成保存區的位置。〔……。〕活化的部分要文資的系統，請文化局做一個再利用計畫。〔……。〕是。〔……。〕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林議員于凱的質詢。接下來請方議員信淵質詢，時間 15 分鐘。

**方議員信淵：**

本席先就危老建築物跟都發局局長、工務局局長做探討。我們大家都知道這些危老的建築物，大部分都不符合現在的建築安全規範，尤其台灣屬於多震帶，每一次地震來都相對危險，對於市民朋友居住的安全造成很大的威脅。高雄市 5 月開始推動了一個很大的重建獎勵措施，是不是能夠增加建築的推案量，同時也鬆綁很多危老舊有的容積移轉，包括增額容積的限制。

本席首先還是先請問都發局局長，現在結構性上有問題的占高雄市危老的部分，目前業務上還有多少？我知道這個不是你的業務，但是你還是要了解為什麼。請局長回應。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危老是中央定的法令，也是要解決一些目前老舊建築物，地震過後不安全的建築物必須要更新或重建的工作。危老重建你要做完必須要有三個步驟，第一個，要合法的建築物，必須要營建署的法令來認定，工務局也會認定。第二個，要評估為不耐震的建築物。第三個，要文資委員會文化局認定它不具有文資身分的建築物，這三個條件就可送到都發局認定危老重建的計畫。高雄市現在有四十幾萬戶危老的建築物，當然現在全部要去……。

**方議員信淵：**

30 年以上的幾乎占了五、六十萬嘛！局長，是不是？〔有。〕大概有這個數目嗎？相對目前的審核量，現在大概有多少？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大概審核量是五、六十戶。

**方議員信淵：**

五、六十件而已，五、六十件占我們的比例是不是太少了，這代表危老重建的業務還是要加一把勁。如何儘快推動危老的重建，讓民眾居住的安全，這才

是最重要的。尤其危老的業務，從文化局到稅捐處還要經過工務局、都發局，總共要經過重重好幾個關卡，這麼多的業務，我想民眾還是不知道如何辦理這個業務才是最重要的。我們如何加速危老的重建？本席要求成立一個單一窗口，這才是最重要的，這個有沒有辦法？我也希望都發局在市政會議的時候，你能不能提出來，針對這個業務是不是可以成立一個單一處理窗口，來加速民眾的審核？這個有沒有辦法？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來建議，目前危老的主政單位是都發局，都發局當然要配合剛剛議員講的這些工務局…。

**方議員信淵：**

工務局。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文化局的配套才能到我這邊來。現在局裡面的水平聯繫非常的快，我們已經加快危老重建核發的速度。

**方議員信淵：**

我還是希望能夠成立一個單一窗口，很多民眾不知道很多的流程，包括流程跑的時候，他們都要自己去跑，跑完這個流程相對的已經經過好久的時間，假如能單一窗口更是便民，主要還是便民，所以希望這個部分還是再研議一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是。

**方議員信淵：**

另外一問題就是，目前我們獎勵容積加上一些時程獎勵，最高達到 30% 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40%。

**方議員信淵：**

40%，還有加上一些開放空間的獎勵？最高也達到 50%，對不對？〔是。〕針對 50% 的容積來講，本席還要請問局長，以前在湖內地區大家都知道，它的基準容積才 120，120 也有蓋大樓，以前的容積比較沒有管制，因為沒有管制，這 120 面對 12 層的大樓，未來如何適用危老的重建？你現在叫他拆除重建，光是一坪換一坪就沒有辦法了，我相信這個案例在高雄市也非常的多。面對這問題，局長，你未來要儘快有一個因應的配套，〔是。〕這才是最重要的。所以如何將城市做一個改造，整個配套措施都要做出來，針對這個部分，局長，要怎麼處理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跟議員報告，危老重建的標準並不是只有原容積的 1.3 倍，他還有時程的獎勵，包括基地規模獎勵，加起來才可以到 40%。但是如果原來的大樓是高於原容積的話，可以用原容積乘以 1.15 倍，這部分是超越原來基準容積的 1.3 倍，再加上時程獎勵跟規模獎勵，未來還可以使用容積移轉的容積，我想這個可以保障原來已經蓋好大樓的容積…。

**方議員信淵：**

局長，我請教你，你是說用原有的容積，就是 12 層樓原有的容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原有容積乘以 1.15 倍。

**方議員信淵：**

1.15 倍再加上其他的獎勵，應該可以達到 1.5 倍吧！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超過 1.5 倍，我們的上限是 2 倍，危老有個…。

**方議員信淵：**

局長，用另外一個思維，不管怎麼獎勵，你最少也要達到 2 倍，所以…。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最高是 2 倍。

**方議員信淵：**

最高要達到 2 倍，民眾最少他可以分回 1 倍的部分，另外 1 倍就是給建商來做處置，這樣子他才有重建的方式。所以你沒有達到 2 倍的話，對於我們重建的機會可能就沒有，針對這個部分，請局長趕快研議適法性是不是可以達到 2 倍？有沒有辦法？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是中央定的法令，危老的容積有幾個範圍：第一個是基準容積；第二個是獎勵容積；第三個是免計容積；第四個是容積移轉，加起來在都更的法令，我們最高就是 2 倍。

**方議員信淵：**

最高就是 2 倍嘛！就是要讓民眾有辦法達到 2 倍，它的可行性才夠，不然你要做危老重建的機會可能就不大了，尤其高雄市目前面對這麼多的大樓，以前沒有容積管制，一下子就可以蓋到一、二十樓的也很多。這些一、二十樓的住宅，假如你用基準容積下去蓋的話，可能連原有的容積都蓋不出來，有些可能達不到獎勵，有些你也知道，商業區要 300 坪以上才有其他的獎…，1,000 平方公尺才有其他的獎勵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容積移轉。

**方議員信淵：**

要達到 2 倍也不是那麼容易，是不是？要基地夠大，基地夠大在高雄市原有的一些商辦、住家有些都是很小的棟，你要叫它危老重建幾乎是不可能，針對這個部分可不可以放寬？不要去管它的基地面積到底有多少？你只要是民國幾年所蓋的房子，它都適用於容積達到 2 倍的容積獎勵，這樣才有辦法原地重建，局長，這個部分有沒有辦法？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還是要依照危老重建條例的標準來核定容積，我們不可能自己市政府再來用一個標準。

**方議員信淵：**

我們要去思考很多的法令根本不適用於現在的狀況，遇到問題我們要做檢討，你不檢討出來，那些問題還是存在那裡，危老的重建還是沒有辦法推動，針對大面積才有辦法，小面積根本沒有辦法，所以我們要儘快來做檢討，不是把事情就丟在那裡，大家都把事情丟在那裡永遠都不用做了，是不是？局長，針對這個部分還是要勇於面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會把這個意見建議中央如何來調整這個部分。

**方議員信淵：**

你沒有辦法做的就是要向中央反映，有辦法做的就要快一點有積極的作為。另外，針對危老重建每戶最高可以貸到 350 萬，針對 350 萬，它的年限只有 3 年的時間，換算危老它減下來的部分，大概 1 年 0.312% 的利率，雖然是很少，主要是在於鼓勵，鼓勵的話，它只有 3 年的時間可能稍嫌不足。針對這個部分，局長能不能再要求多一點？讓大家可以享受到危老重建的獎勵稍微多一點，有沒有辦法？目前是 3 年。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也是中央定的標準法令，我們會把這個意見向中央反映如何再延長或其他方式，依高雄市政府是沒有辦法增加。

**方議員信淵：**

你每一項都沒有辦法，都要推給中央，到底市政府要做什麼呢？我向你提出問題就是民眾有反映，當然民眾會反映啊！依目前規範的時程，高雄市可不可以訂定另外一個自治條例來因應中央的法令？不是中央定的是什麼，我們就照著中央來做，有些中央做的不適宜地方，我們要儘快來做一番討論，包括現有危老的老舊補助，現在都只限於都市計畫區裡面，還有很多都市計畫外的部

分，局長，有沒有辦法也適用都內的部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因為這個法令叫做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是指明一定要都市計畫區裡面才可以適用這個法令。

**方議員信淵：**

但是很多都是都市計畫外，它也都需要危老重建，針對都外的部分也要儘快擬定一套辦法出來，適用於非都的部分。都市計畫一個部分、非都也要一個部分，房子不是只有蓋在都市計畫區裡面而已，也有都市計畫區以外的房子。針對這個部分，都發局要積極快一點來做探討，如何來適應民眾的需求，這才是你推動危老重建的業務，不是光呼口號，本席提出來的問題，你都沒有辦法答復，是不是？所以說面對問題，民眾有反映、民眾有需求，我們都要儘快來面對，針對非都的部分，局長有沒有辦法儘快來做一番處理？假如沒有辦法就向中央來反映，有沒有辦法？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也是各縣市都有向中央反映過這個問題，因為台北市全部都在都市計畫，台北市沒有這個問題，其他各縣市是有這些問題，就是非都老舊建築物如何重建的部分，希望中央儘快立法。

**方議員信淵：**

這個要儘快立法，不然非都的部分現在都沒有辦法做危老重建，針對這個部分請局長要儘快。另外，在都市計畫委員會裡面本席有提到，針對危老加速重建，唯獨在輕軌捷運的部分有提高到不受限於 50% 的部分，那天我請副市長答復，副市長說會儘快來研議，但是它的主管業務是都發局，我覺得還是要問你比較清楚，針對這個部分，你知道輕軌是屬於輕運量的部分，輕運量你就要把它達到 50% 以上…。

**主席（韓議員賜村）：**

延長 2 分鐘。

**方議員信淵：**

你在中運量和重運量營運的部分，相對就沒有受到這個優惠，我覺得是本末倒置了，你到底是要獎勵輕軌，還是要獎勵中運量、重運量的這些捷運呢？你的整個獎勵好像本末倒置了，反而中量級和重量級的部分，照理講運量越大，你這個容積獎勵要更多才對啊！讓所有的居民和市民都可以居住在捷運附近才對啊！反而你對於這些輕軌才提出更好的優惠。請問局長，針對橘線和紅線這兩線是不是要比照辦理？你既然對輕軌都提出這麼好的優惠措施，反而這些中運量和重運量的捷運紅橘線的部分，是不是相對也要提出來？請局長回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針對捷運紅線、橘線、黃線沿線的場站裡都有容積獎勵的機制，比如說 400 公尺以內、800 公尺都有容積移轉的獎勵。

**方議員信淵：**

都有獎勵？〔都有。〕但是它就是有受限於 50%，你在輕軌的部分也是有獎勵，但是它就是沒有受限最高 50% 的限制，我現在向你爭取的這個部分，你既然都開放輕軌了，照理講捷運的部分你也要開放了，是不是？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也有開放，5 月已經修改，就是針對這幾個場站的危老都更案子給到 2 倍的量，有發展到…。

**方議員信淵：**

就是 50% 以上，你就是要跟我講說 50% 以上不受限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應該是不受 50% 的上限。〔…。〕謝謝。

**主席（韓議員賜村）：**

好，謝謝方議員的質詢。接下來是黃捷議員的質詢，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捷：**

我想要請教兩個問題，一個是路平、一個是違建。首先路平的部分，這個其實我上個會期也有詢問過，那時候局裡也是說接下來會朝這個方向進行。所以現在新的局長上任，我一樣想要問目前道路刨鋪的標準，到底有沒有打算要公開透明？為什麼會這樣問呢？因為大家很常說高雄的路不平，路不平的時候，每次民眾來跟我說哪裡又應該要鋪，但是我都沒有辦法很具體的回應說，目前這裡我們符合什麼樣的標準，所以可以鋪，或者是不能鋪。我希望局裡可以把這樣的標準公開讓民眾知道，因為它已經符合怎麼樣的一個條件，然後它的評分水準到哪裡了，所以我們必須優先來鋪設。我也知道道路刨鋪本來預算就有限，不是每次民眾想鋪就能鋪，至少要有一個優先順序，而且是一個非常客觀符合科學標準的優先順序才對啊！

這些路段，包括文衡路往澄清路方向，還有五甲路、南京路接近國泰路二段，這些路段都是民眾一再的說為什麼還沒有再鋪路呢？這些路段的照片都在這裡，都是已經非常嚴重破損了。但是我們跟民眾回應也不能說這個一定可以馬上鋪，只要我們建議的就可以鋪，一定是要有一個更客觀的依據。我看了目前的標準，沒有公開的就是包括你們這個 PCI 的量表，因為這個應該是你們做為一個很重要的參考依據才對，甚至鋪設完工的前後對比，也沒有放在網路上，所以民眾也不知道到底哪些路段鋪了，哪些沒鋪？因為到現在還是有民眾跟我

說在韓國瑜的任內，鋪路都可以鋪到我家面前，為什麼陳其邁上任了，這些道路都沒有鋪。我應該怎麼回應？因為沒有一個更客觀的依據跟他說哪些路就是應該優先鋪，哪些不能鋪啊！所以這些大家一直用更政治語言在說的時候，我甚至沒有辦法很適時的給他們一個可以參考的依據。

所以路平的問題，希望是可以制度性的來解決，包括 PCI 的量表，你們就公開啊！有什麼問題，包括鋪面完的，哪些路已經鋪了，然後鋪完的結果，也可以上網公開，就讓大家沒話說。甚至這個 DCP 就是它的路基強度判斷的依據，你們也可以一併的上網，讓大家知道這些就是我們如此客觀的數字。我知道明年你們會採購 3 台 AI 自動化道路的巡查系統，之前的局長也有說答應要公開，可是目前都還是沒有看到，我不知道局長可不可以跟我們說到底什麼時候，你們才要兌現呢？請局長回答。

**主席 (韓議員賜村) :**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

有關 PCI 的部分，因為我上任才 2 個月，我積極在了解問題，我也找了相關的技師公會來討論這個問題。基本上我們知道 PCI 就是鋪面狀況的一個指數，這個部分業界現在公認的大概就是以 40 分當做分界，我們有研討的結果，當然這個是一個很科學的判斷方法。但是還有一些額外的狀況，這個部分我們局裡再會同這些專業的公會，我們來看這些占的比例要怎麼去把它訂出來，這個養工處已經在著手，這是 PCI 的部分。第二個部分，有關基底 DCP 的這種測試…。

**黃議員捷 :**

測路基底，對。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

因為目前我們都是刨 5 公分，然後再鋪 5 公分，基底的部分這個也是養工處考慮到過去如果這樣鋪，經常有些鋪了以後…。

**黃議員捷 :**

我知道你們現在也想要刨石鋪石嗎？可是這個是…。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

不是，我把它講完。所以我們現在也訂了 SOP，也就是在刨鋪之前，我們也會把 DCP 列入，如果它狀況好，我們就不去處理這個基底，因為處理基底，它費用更多。〔是。〕基本上我們在施工的時候，基底層我們的壓實度都到 95%，除非那個路段是重車，像前鎮、小港，如果我們判斷有這種現象，我們才會把 DCP 這種貫入試驗放到試驗室去做。PCI 的部分，我剛剛也報告過，我們是期

待再跟相關技師公會討論之後，來做為日後刨鋪的一個依據，在年底之前我們應該會有一個定論，大概以上這些。

**黃議員捷：**

好，總之年底之前，可以有一個結果讓大家知道，包括到底什麼時候，只要 PCI 什麼時候你們還要納入 DCP 的標準都會一併的公告。好，謝謝局長。這個就是目前評估的標準。

再來這個道挖自治條例，剛剛講到的是你們選擇路段的一個依據，這個是什麼時候可以聯合挖管的一個標準。這個我知道林副有說過，目前每年是 1 萬 2,000 多件道路挖掘的工程案，以後會朝向每年減少 10% 邁進。可是雖然有這樣的目標，但是我不知道具體上你們打算用什麼樣的做法，才可以朝這個目標邁進。因為就我所知，包括澄清路，包括鳳山很多路段都是一再的重新挖掘，可能是不同的單位，包括澄清路，你拆完橋之後，突然又有新的工程，每次都是不同的單位，民怨非常多。可是目前我們還是看不到你們這些聯合挖掘的做法到底要怎麼做？就我所知從過去 102 年到現在的資料，每年都是在減少的啊！所以你們說每年減少 10%，其實是本來就有在做，包括以前核發的案件，102 年就已經是 1 萬 2,000 多件，到今年剩 9,000 多件，所以每年本來就有在減少聯合挖掘的這些案件，只是到底你們要怎麼樣去判定？你們的做法是什麼？

因為目前我看了一下我們的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裡面，其實有一條就是只要經主管機關核准的工程就可以挖，變成這一個條款開下去，我想挖就挖，完全就是經主管機關自行認定，而不是你們有一個評估說符合什麼樣的狀況，你們都沒有寫出來，而是只要主管機關說今天這裡我就是要挖，變成完全等於這個是一個霸王條款，你開了這個門，變成等於是沒有規範的。目前在台北、新竹、嘉義，其實都沒有這樣的規定，我們去看了其他縣市的比較，知道他們都是有一個更客觀的依據，只是為什麼我們會這樣定呢？是不是想要貪圖方便，還是你們有怎麼樣不能講的一些方式都必須得挖呢？

所以我的訴求是，這個自治條例可不可以就直接把經主管機關核准的工程這一條直接刪掉，重新檢視到底應該是怎麼樣的條件才可以挖，這樣我們也可以讓民眾知道就是因為特殊狀況，所以才沒有辦法聯合挖掘。可不可以請局長除了把這個刪掉之外，目前你們聯合挖掘的具體做法是什麼？請局長答復。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聯合挖掘，目前就是新建的案件，因為我們知道新建案件，它有自來水、電信、電力、瓦斯，我們是用統一挖掘。目前挖管中心的做法是，他們會找這



些相關的管線人員來開會，我們目前統計起來，如果用聯合挖掘大概是 45 天，我們就可以整個流程走完去挖，這個是在聯合挖掘的狀況。

另外剛剛提到的挖掘率降 10%，因為我們也知道路平最大的殺手大概就是重複挖掘，所以林副市長或是陳市長的要求，我們希望把挖掘的次數下降，所以我們有訂目標要去達成，當然以前我們都有努力。

**黃議員捷：**

對，所以我問的是怎麼達成這個目標，因為我們都知道現在路平的問題，就是你一再重複的挖掘，甚至是別的單位在挖完之後，他們鋪設的水準不一定跟你們一樣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所以這個是有配套的，比方過去挖掘，我們當然會要求它的品質，我們現在就要照我們市政府所訂的其他的工程，就叫新工處、養工處同樣的標準來做回鋪。第二個，我們另外一個配套叫做抽檢率，原來是 5%，他做完之後，我們會派人去抽驗材料品質、壓密相關的資料。

**黃議員捷：**

是，但這個是品質的部分。〔對。〕雖然一定得要求他們跟你們一樣好，但是你們如何減少 10%？因為你們這樣還是讓其他的單位可以想挖就挖不是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配套就是剛才黃議員提到的，有一條規定就是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的第 11 條，其實我們有定了 5 項，但是最後一項基本上…。

**黃議員捷：**

我知道，可是有第 6 款是「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工程」就可以挖。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沒有，基本上…。

**黃議員捷：**

我現在的意思是這一條要不要直接刪掉，讓你們更符合真的是不得已才要進行臨時的挖掘，可能有管線爆掉了或是箱涵怎麼了才需要去挖，而不是現在其他單位他們想挖就可以挖，所以你們這個目標雖然訂了，但是中間都是空的，對嗎？沒有任何具體做法來減少臨時挖掘路段的這些案件。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這個在第 11 條裡面，像有國家重要建設或搶修工程、軍用工程…。

**黃議員捷：**

我知道，其他的款我都知道。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我意思是說…。

**黃議員捷：**

重點是第 6 款。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意思是我們一定照前 5 款去執行，這個部分當然當時的立法原意…。

**黃議員捷：**

如果都一定是照前 5 款去執行，那第 6 款要不要直接刪掉？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這個我們是可以保留，但是議員的建議，我們可以來檢討是不是把它刪除，就是前 5 款裡面有沒有…，會不會碰到前 5 款有時候很特殊的狀況，這個只是一個保留條款，其實基本上我們的執行上都是依前 5 款來做。

**黃議員捷：**

所以這個條款只要保留下去，就一樣是只要你們覺得可以就可以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應該不是這樣。

**黃議員捷：**

意思是你們的目標每年要減少 10% 聯合挖掘的案件，目前還是看不到任何具體的做法啊！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在立法裡面…。

**黃議員捷：**

就以澄清路來說，為什麼到現在都還在挖？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它在挖…。

**黃議員捷：**

澄清路從去年拆完橋之後，到現在都一下挖前面，一下挖後面，就是一一直在挖、一直在挖。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所以現在為了減少 10%，我們會在這些路段做個管控，這種情形我們會讓它下降，不然我也沒有辦法達到 10%。

**黃議員捷：**

對啊，怎麼管控？不好意思，局長，時間有限，我還要問違建。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管控部分，現在挖管中心的人員會逐一比對，比方新挖掘路段或新闢的工程

其實都有列管。

**黃議員捷：**

等於是你們這 10% 就是新挖掘的路段才可以要求他們聯合，因為大家都還沒有開始挖，所以就是在新案件之前可以做的。至於像澄清路這種狀況，你們到底要怎麼解決？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也是要用聯合挖掘來解決挖掘，就是像我講的…。

**黃議員捷：**

看不出是聯合挖掘啊！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確實是在…，我們現在也要確實的執行，不然我沒有辦法達到 10%，因為我們都公開講了。像一般的道路挖掘，如果自來水公司挖 1 次，電力公司挖 1 次，中華電信挖 1 次，就 3 次了，我們現在是把這 3 次併成 1 次。

**黃議員捷：**

併成 1 次，對，當然我們就是希望朝這個目標邁進。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所以我們…。

**黃議員捷：**

只是目前還是看不到這樣的處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我們現在確實已經開始在處理這個問題，不然我沒有辦法達到降 10%…。

**黃議員捷：**

挖掘完之後，是 1 年內都不能再重複挖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在這個辦法裡面是這樣寫，如果是新刨鋪的是 1 年內不能再挖。

**黃議員捷：**

所以我們可以看到澄清路在這一次挖完之後，1 年內都不會再挖嗎？可以做這樣的保證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照目前的規定是這樣沒錯，照目前的規定是這樣子。

**黃議員捷：**

好，謝謝局長，這個你們可以回去討論看看，可以提的話，請你們提，當然我們議會自己這邊也可以提。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好。

**黃議員捷：**

最後剩一點時間，我要講違建目前的問題，因為我們在處理違建案件的時候，發現違建對目前採取的標準不太一樣，有時候是正面列舉，有時候是反面列舉。正面列舉就是要檢舉戶自己附違建的資料，然後要求他們自己認定是違建戶，他才拆，有時候違建隊又叫被檢舉戶自己負責…。

**主席（韓議員賜村）：**

時間再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捷：**

謝謝主席。他就是要求被檢舉戶要負舉證的責任，說這個不是違建，到底你們統一的標準是要違建戶自己舉證，還是要被檢舉戶來舉證？這個你們應該要統一標準吧？為什麼有時候違建隊一下叫檢舉戶舉證，有時候又叫被檢舉戶舉證呢？這個可不可以請局長跟我們說現在的統一標準是什麼？等下一併回復，為什麼違建隊有時候偏袒檢舉戶，有時候偏袒被檢舉戶呢？

再來，什麼時候警方是可以跟你們會同一起來進行強制拆除的呢？因為在目前行政執法裡面是對拒拆戶可以停水停電，甚至是拆除；違章建築處理辦法裡面也有提到警方可以會同。可是目前的狀況就是如果要去拆了，但是他假裝不在家，即便你們怎麼樣按電鈴、敲門，他不理你們就是不理你們，你們就會一再的派工失敗，遇到這樣的狀況，你們到底要怎麼處理？到目前為止，104 年之後的新案件已經達到 1 萬多件了，但是你們就好像拿他們沒轍，即便他已經有非常嚴重的消防疑慮、安全上面的疑慮，你們還是拆不掉，怎麼辦？

目前台北市他們的做法是如果他們拒開門，不讓你們進去，是可以全程錄音錄影，找鎖匠進去開門拆除，然後找警方一起，但不知道目前高雄有沒有針對這樣的問題進行相關的應對？再來，如果你要拆除的對象是弱勢戶，或是會影響目前房客的權益，因為有時候他不是房東，他不是屋主，他只是租在那邊的房客，如果你們拆了反而影響房客的權益，怎麼辦？其實台北市也有針對這件事情做處置，他們在 20…。

**主席（韓議員賜村）：**

時間再延 1 分鐘。

**黃議員捷：**

謝謝主席。他們就是可以針對已經影響公安，但裡面已經有弱勢戶或房客的會提出安置計畫，可是高雄好像都沒有這樣做。最後就是違建代履行的收費標準，之前隊長也有來跟我說你們有在研擬了，目前會辦公聽會，但都不知道這個收費標準目前到底訂到哪裡了，遇到什麼樣的困難，為什麼遲遲沒有辦法交

上來呢？以上問題請局長答復。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關違建戶檢舉，如果依違章建築處理辦法，絕對是只要檢舉人有把它的地點、它的事實…。

**黃議員捷：**

所以是檢舉人應該負舉證責任，對嗎？〔對。〕以後就請照這個標準，而不是有時候又叫被檢舉人自己負舉證的責任說我們不是違建。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絕對是公務員要擔起的責任，不是…。〔…。〕沒有，所以在這裡我就回復黃議員，這個部分本來違建處理隊處理的，只要民眾檢舉，我們有受理這個案子，他們要去認定，不是叫違建戶自己來…。〔…。〕好，執行的部分，我等一下請大隊長跟你說明。我接續來說有關安置戶，這個部分高雄市是沒有的，我們可以來參考其他縣市的做法。接續談到違建收費的這個辦法，依他們給我的資料，據我了解是在今年 4 月的時候有開過會，但結論是還要再檢討，所以剛好蔡大隊長所報告的是我們內部的程序還是要繼續進行，甚至也加一般公聽會，我們才有辦法把它提出來。〔…。〕我們會用最快速度來召開。〔…。〕我們 1 個月內來召開。〔…。〕好，執行的方法請蔡大隊長來做個說明。

**違章建築處理大隊蔡大隊長政哲：**

違章建築執行方面，我們原則上會採比例原則，如果他都是鎖門，而我們一直沒辦法進去的話，加上一直有強烈的執行拆除的檢舉動作時，我們在四、五次之後就會會請警方或是區域的自治人員以及開鎖人員會同去強制拆除。會用這種方式。〔…。〕好，可以。〔…。〕好，我們去訂定怎麼樣強制拆除做法的 SOP。〔…。〕好，可以，謝謝。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黃捷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慧文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慧文：**

我就開始本席相關的請求和就教，我直接以民眾的陳情案做開頭。這裡是牛稠埔的北和街，這個已經是 8 米的計畫道路，這在數十年前就已經編定了。我現在要讓局長看一下，這裡所有的建築物前面是沒有道路的，但是有路名叫北和街，大家應該有看到。所以這一整排的住戶們，平常出入是從後門出入，我也不曉得當時他們的建照跟使照是怎麼拿到的，它的前面是沒有道路的，但是有一條路名叫北和街。所以這是數十年前就已經編定為計畫道路，但是到現在

都還沒有徵收。你看這裡有北和街的門牌，所以這裡如果沒有打通，這一整排的住戶永遠都是要從後門出入。

接著是鳳北路 127 巷，這個也是 8 米道路還沒有打通。目前這條還沒打通的 8 米道路其實整個都已經徵收完畢了，就只剩下請新工處去做開關的動作而已。因為這裡很重要，這裡開關完，剛好正對我們的鎮北國小。所以鳳北路 127 巷這一整條已經都徵收完畢，但是一直沒有開關。看第二張圖，這裡的居民到鎮北國小要繞一大段路，如果打通了就是直通鎮北國小的大門口。所以這裡也可以造福當地所有的居民，讓他們的交通能夠更便利，這也花不了市政府多少錢，因為只剩下開關道路，不用徵收的錢。這兩條道路的開關，請局長回應一下，這一條是要徵收的，但是很奇怪，我一直很疑惑為什麼當時使照可以拿得到，他們的門前是沒有道路的，所以都是要從後門進出。第二條這個比較簡單，只剩下開關的錢，可不可以在近期能夠以儘快的速度把這兩條道路開關完，以解決我們當地民眾的困擾？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工務局蘇局長說明、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先針對第一條鳳山區北和街的開關，這一條路我們查過，它的寬度是 8 公尺，長度是 47 公尺，是屬於都市計畫道路，開關的經費要 3,730 萬。這個部分陳議員很關心，所以在 10 月 19 日有來文，新工處預計會在 11 月上旬辦理現場會勘。至於計畫道路沒開關，能不能蓋房子的問題，其實我們現在相關的建管法令是可以的，他只要前面有自己留設通道就可以。但是這個既然是屬於都市計畫道路，我們勘查之後，視我們的財源需要再來配合。

**陳議員慧文：**

因為那個真的很畸形，我不曉得為什麼當初那個建照可以申請得出來，它的前面是有住宅的，我真的很納悶。沒關係，這已經是以前的事情了，我們就往後看嘛！〔對。〕第二條呢？這個可不可以儘快，這個應該比較沒有疑惑。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來報告一下，這一條雖然不用土地徵收費，但是地上物的補償費有 400 萬，工程費要 450 萬，長度是 64 公尺，寬度是 8 公尺，一共需要再籌 850 萬。這個部分也是陳議員很關心的案子，服務處在 10 月 20 日就發文請我們會勘，新工處也排定在 11 月上旬到現場會勘，然後再做綜合考量。

**陳議員慧文：**

我今天要再提出來，就是希望你們把這兩件當成很要緊的事情，希望能夠用最快的速度，會勘完之後能夠儘速動工。我想我都已經提供資料給你們了，我

今天再提出來就是說，會勘完之後就以最快的速度去處理這件事情。因為這已經困擾當地民眾很久、很久、很久了，以上跟局長再做一個陳情。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好，謝謝。

**陳議員慧文：**

接著我想要請問都發局，都發局在 107 年 7 月 13 日，當時本席也有陳情過，澄清湖特定區的民眾也有私底下跟以前的康議長陳情，就是修訂有關於澄清湖特定區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的管制。那時候的李局長也有去做相關研究之後，你們有經過專案的通盤檢討，在 7 月 13 日有公告變更澄清湖特定區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部分配合危老條例的專案通盤檢討案。就是因為我們的澄清湖特定區有一些區塊，其實都是在民國 86 年之前就已經有使用執照。因為 106 年我們的政府在推危老條例，有結構安全問題的大樓，希望能夠 push 他們的住戶重蓋。但是當時高度的限制是 15 公尺，所以當地的居民就意願不高，為了解套這個部分，所以配合危老條例有重新修訂。改成第一種住宅區建築物高度不得超過 15 公尺，但是依照「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實施重建者不在此限；且重建的高度不得超過原核准建築使用執照之建築物高度。在做這樣的變動之後，澄清湖特定區的民眾才有這樣的意願去推動。

現在本席是不是能夠再跟都發局研究一下，其實危老條例跟我們的都更條例，其用意都是因為房屋結構危險，或者市容雜亂、老舊，而衍生出來政府用相關的條例來促進，讓這些建築物達到更新的目的。其實最主要的目的都是改善民眾的居住環境跟景觀，然後增進公共的利益，所以這個目標是一致的。因此請問都發局可不可以再來研究，不只是讓這樣子的修正條例能夠適用危老條例以外，是不是都更的條例也可以適用，可以免除這個 15 公尺的高度限制？可不可以來研究怎麼修正，是不是可以朝這個方向，讓當地的民眾可以有選擇性，他可以選擇不只要用危老條例，如果都更條例能夠適合他們重新來做，對社區的環境做改善，房屋重蓋的考量的話，是不是讓他有更多的選擇性？請都發局我們一起來做這件事情，可不可行？

**主席 (韓議員賜村)：**

請都發局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關陳議員提的配合危老條例，澄清湖特定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部分的修正，因為在 107 年針對這個危老條例，就已經加進來都市設計細部設計的準則裡面去做了這樣的規定。就是如果依都市危老案子的話，不會受到高度 15 公尺的限制，但是只能到原高度去重建，本來已經既有的房子就要給他原高度法

令的地位。至於都更的部分是不是可以這樣做？我想可以分兩條路來走，第一個當然是在這個法令裡面，都市計畫法高雄市施行細則第 24 條之 1 裡面加一個都更，是不是符合這個？我想這個都更跟危老，危老是屬於比較快速的都更的手段。我想都更是比較長遠的，如果把都更也加進來，我們再研究看看。

第二個，譬如都更的第 7 條、第 8 條、第 9 條都有規定說，都更可以由地主提出都更事業計畫，有關建築物高度及建蔽率得以放寬，有這樣的規定。可以請這邊需要都更的，你可以自行劃定都更區以後，來申請這樣的都更計畫，就可以有一些高度跟建蔽率放寬的機制，這是用都更條例去做的一個機制。所以大概兩個方向，一個施行細則裡面去加入這個都更，或者是我們利用都更條例去重提都更案的方式來給它高度的放寬。

**陳議員慧文：**

好，那最方便的做法，應該是我們這裡來重提加進去，是不是最快？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不曉得哪個最快，我們來研究看看。

**陳議員慧文：**

你們研究看看好不好？如果像你講的依都更條例去提出計畫就可以了，如果是這樣，這樣聽起來好像真的不需要去做修正。但是如果不是這樣的話，還是希望你們在這個細則裡面加入都更可以放寬的高度。我的用意是讓民眾有更多的選擇性，因為他們也是要改變他居住的生活環境，這是共同的目標。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從兩個方向來研究，再跟議員做答復。

**陳議員慧文：**

好。其實很多議員們都會關心路平的問題，剛剛我有聽局長跟黃議員在討論，認為現在路平有很多都是因為重複的挖掘，然後在回填的時候又不確實，又有施工品質不良的各廠商的問題，然後產生路平會有很多的民怨。我現在也是要討論路平，我們一直都看到馬路上，確實到目前為止，還是存在有很多很難去解釋為什麼品質會是這樣子。因為我們常常花了很多錢，然後重新去刨鋪，其實我們看了都覺得，如果當初有一些坑洞就把它修整好了，那也不至於坑坑洞洞累積起來後變成整條路非常糟糕之後，重新去刨鋪，重新再去鋪設。之前我跟林志東處長也有討論過這件事情，他說那個工法不一樣。我覺得這比對國外的方式跟高雄市在做的方式，我一直很納悶，就是為什麼會做不到。我們看圖 1，道路的狀況可以明顯看到孔蓋低於路面，而且兩條道路是有接點的，從接點的顏色看就會知道是不一樣，也很明顯看得出來那個是有落差。可是你看國外的圖 4，那個接點就看不出來。包括圖 2，我們很明顯看出來，我們的



孔蓋就很高，國外的圖 5 就能夠非常平。再來圖 3 同樣是接點，圖 6 如果你不要看顏色，你不曉得它也是兩段式路面的一個鋪陳。所以就會感覺為什麼我們的品質跟別人的品質就會差那麼多。我覺得是重複挖掘以外，最重要是回填跟施工的品質，這樣的用心跟工法是不是能夠有再研究…。

**主席 (韓議員賜村) :**

時間再 2 分鐘。

**陳議員慧文 :**

所以我都覺得每一次看到這樣子的狀況，我都會深思為什麼工法就是沒有辦法跟人家的品質做比較，用這樣的目標來做高雄市路平的標準。這個部分是不是能夠再研究，到底是什麼區塊，不要說沒有去注重原來的小坑洞，然後都亂鋪、亂用，變成整條路都更糟糕之後，就打算以後再重新刨鋪整條路。是不是能在一開始的小坑洞、小部分的時候，那個接點、坑洞都能把它做到最好，就不需要一段時間要全部再刨鋪，我覺得這樣有點浪費。你看我舉一個例子，這是南華路那裡的路面，這個看起來就是常常補了又補，補完之後不同的接點、不同的材質，會造成整個是突出來的。這樣的品質，我覺得真的是有一點不理想。所以這種情形不應該發生，以現在我們的工法不應該發生這種東西。這表示我們到底有沒有要求，剛剛有聽到局長說我們現在在品質的控管上都非常要求。但是為什麼會有這種路面填補這麼糟糕的狀況、品質出來，想這個問題的環節出在哪裡？請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 (韓議員賜村) :**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

謝謝陳議員關心高雄市的路平，其實我在整個工務局的簡報裡面，我也提到了，其實我們現在有關道路品質的做法，第一個，我們已經要落實道路施工標準化。包括剛才在 PPT 裡面看到的，人孔蓋高低不平，或者是高層不一樣。所以我們在道路施工標準化裡面，從開始的調查、測量、高層的測量，我們現在都要落實，所以我們有定了一本叫做高雄市道路刨鋪的標準作業手冊。不管是府內的單位，或者是管線單位，我們都要求他確實要這樣子來配合。

第二個部分，在施工的過程，我們有定了一套施工品質管制的 SOP。我們以施工的標準化跟相關的監督，及後來的抽測，我想是在整個工程的施工期間做一個完整的管控，來避免我剛才畫面上看到的那種現象。現在所看到的這一些，應該是在早期孔蓋下地的時候，因為沒有一個標準，由各個管線單位自己去做，結果導致時間一久之後，很多問題發生。我們現在是利用這個機會，做一個整體 SOP，希望這種現象以後不要再發生。以上報告。[ … 。 ] 謝謝。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陳議員慧文的質詢。接下來請蔡議員武宏質詢，時間 15 分鐘。

**蔡議員武宏：**

今天是本席工務部質詢，首先就教新工處，前鎮凱福街車行橋的工程目前進度到哪裡？請處長回答。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謝謝蔡議員對這個案子的關心，這個案子目前其實已經招標了，經費因為在設計的過程當中，前鎮河到那個地方剛好要到轉彎的地方，所以那時候跟水利局討論梁下高層的時候有一些討論，後來還是儘量把它抬高。所以那時候變更設計的部分有增加一些經費，增加的部分那時候跟地政局爭取從他們的重劃基金來處理，但有部分沒有預估到，所以那個部分我們辦理保留決標，這個部分我們還在簽經費，趕快把它到位決標，趕快開工。

**蔡議員武宏：**

原本的計畫行程是到明天 8 月，這樣子明年 8 月可不可以如期通車？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我們開工之後可以趕，就拜託包商儘量趕，儘量朝這個目標走。

**蔡議員武宏：**

所以經費現在還沒有著落？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不是沒有著落，還差兩千多萬。

**蔡議員武宏：**

兩千多萬什麼時候可以補上？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大概近期市府裡面會做預算的調整，就趕快把它簽出來，讓它決標。

**蔡議員武宏：**

處長，請坐。我希望這個可以讓鳳山地區跟中山路、前鎮地區所有的居民那邊人口越來越多，讓那些居民可以紓解一下交通，讓整體的經濟效益提升，我希望新工處儘快的跟廠商…，還有經費的部分，希望在明年 8 月之前可以如期完工。另外，當初橋的橋名，我們有建議讓民眾來命名，希望到時候用公開命名的方式，讓民眾也來參與這座橋的命名，這樣子可不可以？處長，請答復。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新工處楊處長答復。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議員的建議很好，通常橋的命名，我們都會以里長跟地方的建議來做一個討

論的會議，如果民眾的意見進來，我們在會議當中都可以廣納那些意見，我們再研議。

**蔡議員武宏：**

我希望在通車之前就把橋名定好，〔是。〕這樣大家才可以充分的討論。地方的里長、居民、民意代表，我們還可以充分的討論，到底這一座新橋我們要用什麼樣的名稱，可以比較有代表性？好，謝謝。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謝謝議員。

**蔡議員武宏：**

接下來就教養工處，每一次會期本席都會講，我也不曉得養工處為什麼每一次都要本席去提？開始打電話進去關切的時候，才會開始緊張。處長，你看這個，工務局長你也看一下，人行道樹竄根甚至有些還會進入到民宅裡面，本席一直在想，竄根這個部分不是市民的原因，是工務部門當初在植栽這些樹的時候就應該要去想到的，而不是等植栽完之後，等它成長、茁壯變成大樹之後，讓樹根在地底下盤根，甚至還會竄入民宅，造成民怨。我覺得這些都必須先期作業要去考量的。

像這個路樹的部分，如果竄根會亂竄影響到整體結構，我們有沒有辦法通盤檢討，把這些樹木用其他的樹木替代，養工處處長回答，還是工務局局長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誰要答復？

**蔡議員武宏：**

誰要回答？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林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這個行道樹在早期種的時候，選擇的樹種不太好，包括黑板樹……。

**蔡議員武宏：**

對啊！樹種選擇不好，現在環境在變、社會也在變，所有人民的知識水準提高，工務部門也需要改變啊！不能說是以前種下去，現在都不能移走？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我們有在檢討，包括 4 米的人行道裡面，我們做一個植栽帶，連續的植栽帶還有做一個導根板，不要讓它竄根。如果有產生的話，我們會配合整個人行道改善，包括汰換樹種或者是用植栽帶的方式，使它不會竄根。

**蔡議員武宏：**

對啊！這些樹根有時候會造成民眾走在人行道容易跌倒，說難聽一點，我就遇到很多，處長你也知道，我們還要自己提水果去慰問，還要幫你們善後。哪有這種道理！你們自己做的不好，叫你們換樹種、要改樹種，樹木太茂密要去修剪，都要民眾跟我們民意代表陳情後，你們才會去做。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如果有建議案進來，我們都會個案去處理，再配合整個造街的計畫。

**蔡議員武宏：**

我希望在未來人行道樹木，包括一些新的人行道在改建的時候，樹種要選擇適合的。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現在都有做，以前種樹就要種很多，現在就是 4 米寬的人行道裡面才有做植栽穴，植栽穴都比較長，我們都檢討過了。

**蔡議員武宏：**

像這些比較大的樹木，我們不是不讓樹木在人行道上，我們可以選擇比較適當的，這種比較大型的樹木可以種在公園裡面。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些我們都會檢討。

**蔡議員武宏：**

放在公園裡面，甚至一些人行道上面也可以栽種，而不是在人行道上種椰子樹等，樹葉掉下來還會打到騎士。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就是在整個造街、人行道改善的時候會去檢討。

**蔡議員武宏：**

對啊！有很多地方我們可以先朝向這方面去做。〔有在處理。〕而不是慢慢去做。我覺得工務部門要提升一下，而不是只處理樹木底下的問題，騎士騎過去，椰子樹葉掉下來打到他。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都有做，可能早期的椰子樹…。

**蔡議員武宏：**

現在還是有。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博愛路的椰子樹全部都移走了。

**蔡議員武宏：**

其他的路段呢？我說全高雄市，不是單獨針對博愛路。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在檢討，這些像大王椰子會影響行車安全的，我們都有在處理。

**蔡議員武宏：**

對啊！我希望這一部分我們積極的去處理。另外人行道改造工程，路面刨鋪工程完成之後，排水孔莫名其妙消失不見了，原本有的現在都沒有人孔蓋，到時候下大雨，排水要從什麼地方排？怪不得有時候路面會積水，施工單位就把排水道封起來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是一個側向排水，應該都有水泥石塊，這個可能水泥石塊填滿之後，那個地點我們再看看，因為這個側向排水…。

**蔡議員武宏：**

這個剛好在中華路上。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中華路上的，從這張相片看起來，整個水泥石塊塞住，我們去清一下。

**蔡議員武宏：**

旁邊是水泥石塊，可是你們施工的時候怎麼把排水孔塞住，你們施工單位、監造方都沒有去看。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可能土壤還是砂石淤積起來，我們去清理一下。

**蔡議員武宏：**

這部分希望可以積極一點。這幾天議事廳的所有同事，大家都共同討論亞洲新灣區，我先就教都發局局長，亞洲新灣區裡面的港埠商業區的建蔽率跟容積率是多少？請局長答復。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都發局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港埠商業區是台糖那一塊地，它的容積是 1,000。

**蔡議員武宏：**

建蔽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建蔽是 50。

**蔡議員武宏：**

建蔽是 50、容積 1,000。現在在亞洲新灣區，是政府的美意開始在那邊進行很多的功能，包括 5G 的商業城，本席要就教局長，就是我從以前到現在，我

沒有聽說亞洲新灣區要蓋兩個社會住宅，為什麼這一次你們就要蓋兩個社會住宅？要蓋在哪裡？請局長答復確實的地點。

**主席（韓議員賜村）：**

楊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亞洲新灣區的社會住宅是蓋在獅甲段，就是原來現在有集合貨櫃那塊基地。

**蔡議員武宏：**

獅甲站，本席看到你的業務報告寫說，要配合內政部蓋 6,000 戶的目標，新建 3 處，我們前鎮要蓋 2 個區塊，總共要蓋約 2,000 戶。在亞洲新灣區裡面，你興建社會住宅，這個到底是什麼意思？當初你們的規劃是什麼？為什麼要在亞洲新灣區裡面蓋社會住宅？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亞洲新灣區早上我有盤點過，亞洲新灣區分為五個面向，我們重新盤點亞洲新灣區這個面向，它 1 到 10 號碼頭是用城市地景公園的方式，文化地景去做。第 15 到 21 號碼頭是用城市櫥窗的方式，大部分都是港務局的土地。另外從 21 號碼頭到南火這塊地就是亞洲的城中城，5G、AIoT 的基地開發。南火以後就是屬於產業的專區，加工出口區這一塊就是屬於原來專業加工。所以有五大面向這樣的開發概念，這些概念開發以後，未來會有很多新創智慧的產業進來，這些智慧產業進來，它必須要有一些住宅需求，社會住宅用只租不賣的方式去做這樣的規劃，所以我們用都發局這塊土地來做這樣的設計開發。

**蔡議員武宏：**

局長，我就是要你說有一些住宅需求，接下來我和你慢慢討論。住宅需求從你們都市計畫開始開會的時候，從原本那邊沒有住宅區，現在要提高住宅率，從 10% 到 20%，甚至你們現在要提高到 30%，甚至有些議員爭取要提高到 50%、70%。多功能經貿園區不是多功能豪宅區，這個部分你們自己要去規定，10%、20%、30%，也有我們同事說可以比照台北信義區，台北信義區本席有稍微去了解，大概也只有 30% 出頭，才 30 幾% 而已。結果現在多功能經貿園區你們要開始投入大量的建設經費，你們要開始去開發土地，這個是經貿園區不是豪宅區，全部都面向海景，寸土寸金，你現在開發之後到底是經貿園區還是住宅區？局長，你要變成經貿園區還是豪宅區？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亞洲新灣區當然是屬於經貿園區。

**蔡議員武宏：**

經貿園區。你們現在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的細則裡面，你們是不是準備要把住

宅率向上提升？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因為長期 20 年來它在開發的過程中，530 幾公頃的土地，你要全部都做商業的產業使用，量太大。

**蔡議員武宏：**

商業和住宅共融，本席可以認同，也同意你們這樣做，但是在住宅率比例，我覺得 30% 已經很多了，你們要拉到 50%、拉到 70%，變成當初我們設這個多功能經貿園區的初衷就不見了，你到底是要開發經濟，還是要開發住宅區？當初這塊地就不要劃多功能經貿園區，直接劃成多功能豪宅區就好了，對不對？住商共融，這個本席絕對認同，可以帶動整個商業、整個住宅區，以及附近整個經濟面的繁榮，這個我都認同，但是住宅的比例我希望要拿捏好，而不是無限上綱。你無限上綱會造成怎樣？我告訴你，前面蓋的面海都是最漂亮的，後面整個就垮掉了，後面建商會去蓋嗎？後面投資客會進來嗎？就局長的認知，如果前面都蓋起來了，後面的土地你想會有人來投資嗎？以你的專業，後面會不會有人進來投資？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想還是會，因為它不是豪宅區，我們是用包括特倉 3 也是用…。

**蔡議員武宏：**

因為你的建蔽率，你當初的商業建蔽率是 50、1,000 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那是港埠商業區，不是這裡。

**蔡議員武宏：**

所以你們住宅區好像還沒設？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特貿三才有住宅的需求，特倉三沒有住宅。

**蔡議員武宏：**

所以就只有特貿 3，其他的都沒有。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它有特文、特貿、特倉三種的使用，特貿才有開放住宅，特倉是沒有住宅。

**蔡議員武宏：**

局長，未來都市計畫你們現在都在開通盤檢討會議，住宅率的比例，我希望有一個上限就好，你們不要無限上綱，當初高雄市政府的美意、中央的美意，開闢一個多功能經貿園區，結果到你們手上變成…。

**主席 (韓議員賜村)：**

延長 2 分鐘。

**蔡議員武宏：**

這個部分可不可以堅持住？請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沒有開放很多處，因為我們是要用局部住宅引資進來做商業開發，特倉 3 在成功路以西的第一線是沒有住宅。

**蔡議員武宏：**

局長，我的意思是 30% 是上限，不要再往上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來檢討。

**蔡議員武宏：**

台北信義區也只有 30% 而已，我們的經濟會比信義區還要繁榮嗎？沒有，你現在要往上拉。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全部不會超過 30%，我們只有特貿才有開放，其他區域沒有開放。

**蔡議員武宏：**

所以只有一區，未來針對這個部分在進行討論的時候，我希望局長可以秉持當初多功能經貿園區的初衷到底是什麼？而不是無限的往上發展，我覺得這樣不好。接下來，前鎮要開發新創園區，新創園區的基地在中油這附近，面臨成功路、新光路、高雄港和復興四路，還有南軟，開發大概 5.7 公頃，這個新創園區規劃的大方向，上面有相關資料，這個部分到底什麼時候可以開始做？請局長答復。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一塊是屬於中油特倉 3 的基地，剛才講這塊就沒有住宅，這個必須要由中油提出來開發，我們市政府可以用公辦都更的方式來和它合作開發，目前正在洽談當中。

**蔡議員武宏：**

什麼時候可以促成這個美意？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現在還不確定，希望能夠儘快取得中油同意，讓市政府來幫他們開發，我們預計是屬於軟科二期的基地，包括未來展覽館裡面延伸的一個基地，很重要的基地，我們有跟中油說，希望這一塊是由市政府幫他們合作開發。〔 … 〕上



個星期張政委來，我們也向他簡報這一塊的地形，希望中央能夠促成，由市政府來幫它開發這塊特倉 3 的基地。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蔡武宏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麗娜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麗娜：**

首先請教都發局，民國 111 年中央就要公布國土計畫法的部分，區域計畫就要廢止了，所以我想了解，現在高雄市是不是所有的市民他們自己所在的土地，他們知不知道他們是在什麼樣的區塊裡面？照道理來講，高雄市已經公布完了，所以高雄市民知不知道我到底是屬於城市發展區？還是屬於農業的保留區？還是什麼區之類的？他們知不知道？請局長回應。

**主席（韓議員賜村）：**

楊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國土計畫法是目前最新的都市計畫和城鄉發展計畫重要的法令。

**陳議員麗娜：**

市民知不知道？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現在我們已經經過內政部…。

**陳議員麗娜：**

大部分的市民不知道，不知道他所在的土地現在是變成什麼區？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現在還沒有編定，大概都市計畫區裡面是沒有問題，都知道；非都市計畫區裡面，我們現在經過內政部這邊核定的主要這個計畫，後續在 4 年內…。

**陳議員麗娜：**

不是計畫區不會有問題？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地政局未來每個非都分區的分類是在…。

**陳議員麗娜：**

所以局長你的意思是其實大部分的民眾是不清楚他的土地現在變成什麼，最有問題的當然是在非都市計畫區裡面的土地，是不是？譬如有些人可能還是保留農業區，有些可能已經變成是城鄉發展區，但是他可能不知道，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部分由地政局在未來 4 年內編定完以後，就會公告給大家知道。

**陳議員麗娜：**

未來 4 年內，111 年中央就會做公告，照道理講，高雄市是不是應該要更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不是…。

**陳議員麗娜：**

高雄市民是不是應該更早知道？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114 年會全部公布，就是它確定了，但是今年開始到 114 年是需要由地政局那邊來做公告。

**陳議員麗娜：**

一般在公告之前其實民眾就會知道了，就會知道他的土地是什麼樣的土地，中央在 111 年就要做公告了，請問高雄市民最慢什麼時候可以知道？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公告國土計畫而已，至於詳細細部的分區分類還要經過幾年的編定。

**陳議員麗娜：**

你們報給中央的國土計畫法裡面就會去做區隔，哪一個區塊是屬於什麼的啊！它不是公…，這個從中央、地方，然後地方再回到中央，這個時程從 105 年演變到現在，局長，高雄市民到現在還不知道，然後很多人還在人心惶惶，不知道我到底…，譬如中崎的人不知道他到底能不能進去橋科，很多在農地上有臨時工廠登記證的這些工廠或是沒有的，他們將來有沒有土地可以去？你知道嗎？現在還是一團亂吧！局長，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應該不會。事實上都市計畫有都市計畫的，它的都市計畫就沒問題，就是城鄉區，現在非都的部分就是我們現在公告以後…。

**陳議員麗娜：**

我是說你時間來得及嗎？你的意思是高雄市民要在 114 年才會知道就對了。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細節的功能分區才會知道，在…。

**陳議員麗娜：**

細節的部分，好，111 年中央公告之前，高雄市民能不能知道？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它只是一個區塊而已，整個分區對於它細部什麼分類，當然要經過地政局去編定以後才會完成。

**陳議員麗娜：**

它是一個區塊，但是區塊劃出來的時候，附近的居民就知道了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都會知道。

**陳議員麗娜：**

就會知道了，所以…。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至於細部的分類，不知道。

**陳議員麗娜：**

對，所以我們一定會比中央公告早，我的意思是什麼會知道？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可能是地政局比較熟悉這個部分，因為我們只是公告分區而已。

**陳議員麗娜：**

局長，這是你們做的，結果你說地政局比較清楚，我真的會昏倒。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是區域公告。

**陳議員麗娜：**

我覺得你回頭跟副局長再問一下，我這樣問實在無法問出結果，你回去問副局長，因為這中間有很多的時間點，副局長應該也很清楚，所以我希望在 111 年公告之前，明年就是 110 年，我可以順利看到每一個區塊的人都知道他的土地有可能或是將來他可能要移去哪裡，或者他現在所坐落的土地將來是什麼分區，明年就應該要讓市民朋友有一個輪廓，知道他們的土地是在做什麼，這是第一個問題，你回去再了解一下。

第二個問題是有關於紅毛港一個已經遷村，96 年遷村完畢的一個地方，我不知道局長熟不熟悉，但是當時有一個部分是沒有賠到，我在這邊先簡短的闡述。紅毛港的漁船當時本來是準備不要收購，但是後來因為有進行收購，當時所在漁船之外的相關行業，譬如做魚具的，還有其他販售相關東西的一些行業，本來是要一起移到鳳鼻頭漁港去，但是到最後並沒有移到鳳鼻頭漁港，甚至有一些舢舨、漁筏是直接就收購掉了，當然也有沒有收購的。問題是這些商店並沒有移到所謂的鳳鼻頭漁港，所以照道理來講，這些商店至少要有所謂的轉業金、補償金，但是到最後這些都沒有賠。

民國 96 年的時候，其實高雄市有針對這個部分來做陳情，但是中央當時是決定不賠的。後來在陳宜民委員到中央去當立法委員的時候，針對這一點再提出來，內政部就依照民國 88 年 12 月 22 日有一個函給地方，它的部分是講其實可以由歷次遷村策進委員會的決議精神，地方政府自行做衡量，當時高雄市的遷村經費是有好幾億退回給中央，就是沒有用完退回給中央的。所以我在這

邊第一件事情要拜託你，會後我再把資料整理給你。針對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由地方政府提出來，然後再到中央要求針對這些商店給予所謂的轉業金跟補償金？另外對於大林蒲遷村的部分，將來也要考慮到相關的行業，如果有類似的也一併要把它寫進去遷村計畫書裡面，不要遺漏了，這個部分都是希望你們後面可以做的，所以請局長先聽著就可以了，好不好？局長，先請坐。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謝謝。

**陳議員麗娜：**

接下來，我要提的是有關於最近因為賣土地也挺熱的，我們知道在陳菊市長的年代裡面，其實賣土地是一件很為人詬病的事，是因為土地賣很多，其實最重要的重點是，因為高雄市的財政大部分在歲入的部分要靠賣土地來處理所謂的歲入，所以長期以來我們賣土地其實有大部分主要的原因，是來自於我們必須要把歲入的金額賣到一定程度才能夠滿足歲入。所以在陳菊時代因為入跟出的部分，我們可以看到實在是落差太大了，因此賣土地的速度跟量其實都非常的多。韓國瑜的年代其實也賣一些抵費地。繼續我們看到在陳其邁上任以後，最近有一塊土地在 87 期重劃，也就是南岡山站附近的重劃區，跟高雄大學附近的土地總共有 3,993 坪，這麼大的一個土地總底價部分是 10 億多，當然到最後它賣出來的價格是 13 億多。這個部分，我想一上任就賣這塊土地，也引起很多人的注意，到底高雄市賣土地是為什麼？

我這樣講，其實賣土地，我們都知道土地是有限的資源，你賣了以後，以後這些資源就會不在，但是什麼時候賣、為什麼要賣，其實是高雄市政府跟高雄市議會在把關的同時，都是要注重的問題。所以今天我們可以看到的是，這一些賣土地的部分，我們看到其實它的動機是不足的，我們常常講說你就把土地先報到議會來，只要議會通過，10 年內你什麼時候賣都可以。這個道理，財政局跟我們講，地政局跟我們講，我們都懂，但是問題是你什麼時候要出售這塊土地、為什麼要出售、有沒有利益到一般民眾，這才是最重要的。但是長期以來我們看到的都是土地販售，事實上跟我們的財政有極大的關係，高雄市為了要彌補財政上面的歲入問題，所以去賣土地。譬如我常常聽到大家講 1 年差不多賣 40 億左右，那已經成為高雄市找不到方法可以增加經濟，只好賣土地了，所以這個對我們來講其實是一個很傷的事情。

這裡有一個指標，事實上它是內政部的住宅價格指數，這個是有關於高雄的部分，大家可以看到，雖然不是很清楚，但我可以跟大家講。101 年的時候指標是 72.7%，104 年大概來到 100%，到 109 年的今年是在 104.85%，這個是什麼意思？就是高雄市房價是不斷的在往上漲，但我們都知道高雄市民的薪資水

平其實沒有怎麼漲的。所以對高雄市民來講，要擁有一棟房子的可能性是越來越難，對於年輕人來講更何嘗不是這個樣子，所以這個已經變成我們一個很大的問題。但是有土地的人永遠有土地，沒土地的人其實要買很困難，但我們都知道有很多的建商都講說，如果你的庫存囤積的土地沒有上萬坪的，你大概稱不上什麼大的建商，所以我們就知道其實大部分在高雄市囤積土地的大建商都是排名前幾名的，為什麼？當然財力夠是一個原因，但是為什麼有這麼多土地可以讓他們囤積著？來自於高雄市政府所拿出來標的土地其實是一個很大的原因，為什麼這些人能夠在這個時候獲得這個土地？為什麼不是在將來價格更好的時候，時機更好的時候獲得這些土地？我們為什麼要讓建商把這上萬坪的土地囤放在那邊，讓他們自己慢慢養地，讓我們的市民朋友慢慢的買不起房子？這是誰造成的？因為高雄市政府不得不賣土地去滿足自己的財政需求，然後在這個不好的時機點來賣土地的原因。所以高雄市即便我們都看到空屋數達到 10 萬間，是全台灣第二高的，但是我們可以看到這些擁有土地的人，或是擁有資金更多的人還是不斷的在囤積這些土地。

回過頭來講，因為亞灣區的問題我們都知道，最近對於住宅的比例問題，大家吵得沸沸揚揚，亞灣區的問題真的是只要蓋住宅就好了嗎？建商會引來產業嗎？建商根本不會引來產業，所以也不可能建商去找產業來，產業一定是因為他自己有需求才會來找這一塊地。所以他的原因是什麼？他的原因是因為你對於亞洲新灣區這一塊土地的產業定義是不明的，才会有這些問題。本來如果在這個設定裡面。它應該是自由經濟區，就是前店後廠的概念，這裡應該是辦公大樓林立，每一個辦公大樓都應該是寸土寸金，本來的設計不是就是這樣子嗎？結果現在呢？唯一的辦法還是賣給建商去蓋房子？這是最差最差的方案，因為你的土地利用不知道該怎麼用。

所以今天對於土地的部分，我想地政局應該很清楚，我自己對於提高住宅比例的部分是相當的不以為然。主要是因為高雄市政府沒有辦法利用自由經濟示範區的優點來吸引廠商，沒有跟中央極力的來爭取，高雄市應該就是全台唯一的自由經濟示範點。如果這個東西可以早一點確立下來，亞洲新灣區有那麼困難嗎？這塊土地早就被人家搶著要了，所以現在為了想辦法解套，只好提高住宅比例。我認為你們做這件事情會破壞了原先的計畫，是不是表示這個計畫是做不下去了？所以在這個部分，我自己本身看到這個新聞的時候，其實我是很失望的。長期以來我們認為這個地方應該要做自由經濟示範區，到現在似乎是不是可以宣告自由經濟示範區已經不見了？待會兒請都發局長回應這個問題。

另外，對於地政局在做這樣的開發的時候，是不是也應該要確認一下，之前開發的目標是什麼？地政局確認這個部分是可以這樣做的…。

**主席（韓議員賜村）：**

延長時間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把問題問完。請地政局確認一下。另外要蓋 2 公頃的社會住宅的部分，如果你提高這個比例，我認為蓋社會住宅是好的，你至少讓附近的房價不會飆得太高。但是如果你提高比例 50%，然後再拿 2 公頃出來做社會住宅，說真的，這會貽笑大方，這個比例也實在是差太遠了吧！你說用特貿區的 50%，等一下請局長講一下，特貿區的 50%大概是幾公頃，然後社會住宅是不是 2 公頃？你也跟社會大眾報告一下。

最後我有一些建議，來自於憲法第 142 條的部分，憲法第 142 條寫的是，「有關於國民經濟應以民生主義為基本原則，實施平均地權，節制資本，以謀國計民生之均足。」其實我剛剛所說的一切其實都違憲了，就是其實我們現在所做的是寡占、謀私營利，扶植商人為主，對於我們真正要利益民眾的部分是沒有的。所以我在這邊簡短的提一下，我認為在這個部分我們可以研究一下，是不是讓這些有囤積土地的建商，控制在一定比例上面，先消化他們囤積的土地。另外，對於所有土地做一個總量管制，是不是有可能依照比例，視市場價格的情況再來做出售的動作，不要一下子就出售。第三、就是債券化…。

**主席（韓議員賜村）：**

時間再延長 1 分鐘。謝謝。

**陳議員麗娜：**

謝謝，讓我把最後一句話講完。債券化的部分就是我們都可以看到，大部分都只有建商，而且是有非常大財力的建商，才可以在重劃的區塊裡面去參與。我們有沒有可能把它債券化，讓一般民眾同時參與，這也是一個方式，把所有的利益讓人民共享，高雄市民共享開發的利益。這個對我們所有的市民來講，大家都沒有這樣的機會過。所以我在這邊，地政局的部分比較少，大部分還是來自都發局的問題，相關的問題是不是請兩位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都發局長還是地政局長來報告一下。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有關重劃區抵費地的標售，我們都是以適量推出，公開競標，底價是公開的。

**陳議員麗娜：**

你知道你們開放…。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我們重劃區抵費地是因為我們先投入開發成本，依法要用標售抵費地去回收

開發成本，所以這個是它的第一個要件。第二個，我們標售的抵費地的面積、總價都有不同的樣態，我們甚至有 30 坪、40 坪的土地，所以不是全部都是大面積的土地，所以我們標售的對象是很多元的。〔…〕土地標售本來就是依法可以來標的人就是可以標，這在我們相關的條件中是不可以做任何的限制。

剛剛議員有提到…。

**主席（韓議員賜村）：**

時間再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麗娜：**

還是都發局…。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後面相關的使用還是要依照都市計畫規定的去使用。

**陳議員麗娜：**

好，沒關係，局長你先請坐，我們先聽一下都發局這邊的說法。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剛剛提到亞洲新灣區的問題，其實我們只有特貿區才有去做住宅的局部開放。

**陳議員麗娜：**

所以特貿的 50% 是多少？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特貿是 138 公頃左右，它不是 50%，沒有那麼多的比例。

**陳議員麗娜：**

現在是 20% 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現在是 20%。

**陳議員麗娜：**

所以維持在 20% 嗎？因為最近吵的是 20%？還是 50%？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因為 20%，事實上包括前幾次都一直沒有辦法標出去。

**陳議員麗娜：**

所以都發局對於這一塊土地認為它應該是什麼樣的一塊土地？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原來它最早就是亞太營運中心、金融中心，不過這個已經沒有了，確實要改成經貿中心。所以我剛剛把亞洲新灣區重新定位五個面向，城中區的部分就是

屬於 5G、AIoT 這個基地，包括軟體園區的第二期，這個地方是要優先開發的區域，所以用 5G、AIoT 這樣的產業來做進駐開發。所以這個地方引進產業以後，大概有些特貿的部分，局部調高它的住宅誘因。

另外，剛剛有提到國土計畫功能分區，我這邊再補充，我們在…。〔…。〕我們 116 年就會公展了。〔…。〕我跟議員報告，我們的定位是用 5G、AIoT 的基地，這是全國首創的。這個地方大概有…。〔…。〕以南港園區來講，它只有 2、30 公頃，我們這邊將近有 50 公頃可以開放出來這樣的一個土地。包括特貿有 138 公頃。〔…。〕所以才有一些住宅區開放，因為要是沒有住宅，這些局部開發引進來的話，這個誘因，產業才會進來，這是同步的。〔…。〕所以我們才去參考了…。〔…。〕因為這個亞洲新灣區全部都是產業的話，大概也沒辦法圍到那麼大，但是沒有住宅，當然晚上夜間沒有人潮。所以這是屬於參考各國港區開發的經驗，需要引進一些局部的住宅，然後帶動地方的活絡。〔…。〕不是，我們開發雖然是局部，但是我們要以先商後住，必須要產業先蓋好，才可以有住宅的，是這樣的誘因，不是給他蓋住宅才去蓋。〔…。〕所以這個開發商要進來開發。〔…。〕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陳議員很認真的質詢，也感謝工務部門所有局處首長及同仁的備詢，今天上午的質詢到此結束，下午 2 點半繼續開會。（敲槌）

**主席（黃議員文志）：**

繼續開會。（敲槌）下午的議程繼續進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現在請陳議員致中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致中：**

首先，我們就幾個比較重大的工程，來追蹤一下進度。首先要請教工務局長，蘇局長，有關在業務報告裡面第 42 頁提到高流的驗收，第二標預定 10 月底完成驗收，我想要請教局長，目前的狀況如何？有沒有辦法如期 10 月底完成驗收？因為下個月 11 月 28 日要做試營運、壓力測試。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請局長說明？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陳議員致中：**

高流也是大家眾所矚目。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謝謝主席、謝謝陳議員…。

**陳議員致中：**



10 月底完成驗收 OK 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沒有問題，我們可以如期完成驗收。

**陳議員致中：**

如期完成，不會影響到下個月營運？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會影響到後續的試營運，或是相關的演出及開幕前的準備工作。

**陳議員致中：**

不會受影響，謝謝局長。第二個部分，請教都發局楊局長，在這個報告的第 3 頁有提到橋科的部分，橋科是市長重要推動的工作，也可以說 2 年拼 4 年最重要的亮點。所以橋科大家也很關心，明年底的選地招商這個部分，局長是不是可以來跟市民朋友說明，是不是會如期的完成？明年底的選地招商，請局長答復。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明年底的招商是既定的政策，所有的都市計畫的過程都在內政部執行，科技部報編，所有需要的環評都會完成。都發局配合內政部，內政部一公布，我們就公布都市計畫明年底選地招商沒問題。

**陳議員致中：**

現在沒問題嘛！局長，你保證明年底的選地招商。第二個部分請教局長，小港區大林蒲的遷村，這個之前有開過一場，這不是市府辦的，賴委員辦的非正式的一個說明會。現在我知道市府在做遷村計畫的草案，這個在報中央之前一定要跟地方居民充分的溝通，所以什麼時候會再舉辦地方上的公聽會也好，說明會也好，把草案拿出來，充分溝通之後，該討論的就討論、該修改的就修改，最後形成共識才報中央，這個部分的工作什麼時候可以召開說明會？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跟議員報告，9 月 27 日開過所謂的說明會以外的，那是屬於不是正式的…。

**陳議員致中：**

初步溝通。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目前正在積極編製所有那一天反映過來的民意，我們會積極編製正式版的遷村計畫書。市府這邊有專案辦公室在做處理，等專案辦公室處理完之後，我們會向當地的里民去做說明，可能會辦多次的說明會…。

**陳議員致中：**

局長，多次是很好，大概有沒有一個時間，是下個月還是 12 月、年底之前我們會辦地方上的公聽會，來形成這個意見的共識。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預計年底是會把正式的計畫書確定，所以到時候 12 月會辦公聽會。

**陳議員致中：**

所以年底 12 月大概可以召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預計這個方向沒有錯。

**陳議員致中：**

謝謝局長。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開了以後，明年報院會。

**陳議員致中：**

開完、討論之後再報，我想這個部分是沿海的鄉親大家很關心的。接下來，幾個議題請教工務部門，第一個部分就是前鎮河興建的車行橋，這個工程目前是保留決標。局長，保留決標是牽涉預算的問題，我想要請問後續的施工期程，當然它有一個原因，如果儘快把它施工完成啟用，可以有效的分散媽祖港橋，這個包括鳳山、前鎮整個龐大車流的部分。我調了交通局的資料，主要道路最大車流量，在中山路的中安路到凱旋路這一段 1,786 輛，這個算全高雄市排前 3 名的，所以車流量很大，這個地方正好是交通的咽喉、要塞，大家特別關心。

這個又牽涉到媽祖港橋要改建，這是另外一個工程，我請教局長，我們有沒有做好因應的措施？因為媽祖港橋是交通要道，現在如果它改建的時候，我們的車流要怎麼樣去紓解、分散，不然會變成很恐怖的交通黑暗期。所以前面提過的前鎮河的車行橋，如果它可以早日完成，到時候媽祖港橋改建的時候，這個車行橋或許可以扮演某一個程度的分散的功能，這一點是不是可以請局長說明？大家會擔心對交通的衝擊，工務局有沒有因應對策？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陳議員關心媽祖港橋或者是鎮海路銜接凱福街車行橋…。

**陳議員致中：**

凱福街車行橋。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跟議員報告，凱福街那一座橋，我們保留決標，後續預算爭取的行政程序完成之後，最快我們可以年底開工。

**陳議員致中：**

年底開工？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這一座橋的工期是 380 日。

**陳議員致中：**

大約 1 年的時間。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1 年多。

**陳議員致中：**

1 年多。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新工處現在已經做好準備，媽祖港橋我們編在明年的預算，第一年就是做相關的交通調查、地質調查或是設計…。

**陳議員致中：**

局長，不好意思！媽祖港橋改建開始前，凱福街的車行橋是不是已經完工了？〔對。〕到時候可以發揮調節功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我現在報告的是，我們有 1 年的施工期，如果那一座橋好了，媽祖港橋也設計好了，把發包程序走完，我做改道的時候，我們可以用凱福街那一座橋，然後媽祖港橋也可以施工，不會嚴重影響民眾通行的權益。

**陳議員致中：**

這就是大家關心的重點，〔是。〕我們有因應。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媽祖港橋是 3 年的工期，一般工程上，第 1 年都是做規劃設計；第 2 年，發包施工；第 3 年，完工。

**陳議員致中：**

謝謝局長，這個部分要提醒工務局，要妥善規劃好替代道路的方案。

接下來是有關於警察局漢民所的問題，這個跟工務局有關，因為在協調過程當中，希望計畫地點是在漢民公園的東北角這個角落，但是根據公文上，工務局的意見是說，牽涉到地政局的支付購地費用，所以工務局礙難同意、歉難同意。所以這個案子變成擱置，變成工務局不贊成，現在是不是有解決的方式？不然一個派出所在那邊，這已經租 20 年了沒有辦法解決，我認為這是跨局處

的協調，因為在上週問警察局長，他說會趕快跟工務局協調，現在有沒有結果？請局長回答。我想這個沒有這麼困難，在局處之間的問題而已，是不是？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想新工處基本上都是代辦機關的工程。譬如說警察局他要蓋，一般土地的問題，我們會請警察局來協調。現在新工處…。

**陳議員致中：**

局長，現在就是工務局你們不同意，我是問這有解套的方法嗎？不然這一件事情一直拖著。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工務局新工處代辦工程，一定是他的土地拿給我，我工務局不會去買土地，基本上工務局不會不同意。

**陳議員致中：**

上面的文有寫嘛！管理機關是地政局，仍需由使用機關支付購地費用，本局歉難同意。這不是你們寫的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我同事寫的，但是…。

**陳議員致中：**

是你們工務局的意見，還是不贊成這件事，你認為這個部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的意見是需地單位要去買這個土地，工務局就可以蓋。其實我工務局沒有反對要蓋派出所。

**陳議員致中：**

所以工務局沒有反對。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沒有反對。

**陳議員致中：**

但是這一件事情可以繼續進行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土地要警察局去買。

**陳議員致中：**

土地要警察局去買。警察局有編預算，可是我上次請教局長，局長的意思是說你們這邊有卡關，所以這個部分是可以解套，是不是？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根據公文看起來，使用機關要支付購地費。

**陳議員致中：**

局長，我想你們兩個局長可以坐下來溝通好，市府機關之間不需要為了這個卡住，也不用互踢皮球，這個將它解決好，讓它順利走下去，解決這個長年的問題，好不好？〔好。〕謝謝局長。我想這個沒有這麼困難。

接下來我要關心居住的正義，這個在中央也是一個重要的政策，蔡總統、蘇院長都很關心，在地方上來講，高雄市的社會住宅政策目前幾個案子在走，大部分幾乎都是在陳菊前市長，當時就已經規劃擬定了，但有的還在施工中、還在蓋。從最早的鳳山共合宅、台電五甲公宅、原民會出租住宅等，還有現在已經完工的前金警察宿舍。楊局長看一下，施工中還有中都社會住宅、凱旋青樹這一部分，在這個之前的社會住宅推動聯盟的統計，也認為高雄市在韓市長時代的統計，進度較落後。

我要請問局長的部分是，陳其邁市長有承諾中央會來補助蓋 6,000 戶的社宅以外，高雄市又加碼，我們會再增加 2,000 多戶，所以可以到 4 年 8,800 戶的目標。我請教楊局長，對市民的承諾，我們是不是有一個期程？可以照這個期程來完成，如果可以達到這個目標，對我們高雄市民來講，這是一個非常振奮的消息，請局長回答，4 年的 8,800 戶，尤其我們市府的部分，是不是沒有問題，有辦法做？

**主席（黃議員文志）：**

楊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所謂 8,800 戶的數字，第一個就是因為內政部已經編了大概 4 年，從 110 年到 113 年這 4 年時間需要興建 6,100 多戶的社會住宅，13 處都已經選定了，那時候我們去跟中央拜會的時候，他有規劃 10 個地方要優先辦理，大概有將近 4,000 多戶，加上市政府之後加碼 2,800 戶左右，2,700 多戶但是加起來快 2,800 戶，第一個是在亞洲新灣區獅甲段的社宅，大概 2 公頃多，將近 1,000 戶…。

**陳議員致中：**

還有岡山的大鵬九村，有三個地方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還有前鎮憲德段，這個部分…。

**陳議員致中：**

局長，多久之內可以發包、開始興建這三個地方？包括你講得獅甲段、憲德段，還有原來的岡山大鵬九村。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目前可能在今年年底就會啟動所謂的先期規劃標，先期規劃有了之後，才可以去做後來的設計統包標。

**陳議員致中：**

你預估這三個地方 2,780 戶的社宅，什麼時候可以發包？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最早明年就可以動工了，最快明年底前動工。

**陳議員致中：**

明年初或明年底？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明年底以前，因為還要設計、再發包，大概明年中過後，才有辦法發包。

**陳議員致中：**

謝謝局長。2,780 戶我們會繼續來督促，希望都發局要努力，這也是市長重要的一個政見～居住正義的部分。

接下來另外一個議題，在小港翠亨南路沿線，以前這裡有台糖的土地租給一些大型車、貨櫃車、重車停車或做保養場，這個也是陳年已久的問題。好不容易完成拆遷，拆遷之後可以做什麼用途，我想要請教都發局，這個是不是可以來規劃一個綠廊帶？因為這裡剛好是小港機場出來，也算是我們的國門、第一線的部分，因為這個是小港舊部落，有 8 個里，好幾萬人在這邊，但是比較缺乏公園的設施，所以是不是可以來規劃這個部分來做綠能的一個廊帶，甚至還可以來觀賞飛機的起降，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在這個部分做個說明，小港舊部落是不是可以做這個規劃？我們再找個時間現場看一下，希望為地方爭取。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塊地本來就已經編定為公園用地，就是可以開發，可以照議員的想法。

**陳議員致中：**

就是希望有更進一步更完整的規劃，公園有很多處，這是一個很好的地方，譬如結合自行車道…。

**主席（黃議員文志）：**

再 2 分鐘。

**陳議員致中：**

謝謝。可以結合自行車的步道或者是文創的一些基地等等，做一個更完善的規劃，是不是這個方向可以建議給都發局？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可以，我們可以朝這個方向來規劃，不過這個規劃還是要請工務局養工處來執行，都發局已經把它變更成公園。

**陳議員致中：**

謝謝。局長，我們會後可以再來做個討論。也請蘇局長表示一下意見，小港綠廊帶的部分，翠亨南路的沿線。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因為台糖出租給大貨車停車…。

**陳議員致中：**

現在收回來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但是我們有估計過土地的徵收費用要 40 億左右，所以這個財源負擔是很大。

**陳議員致中：**

局長，我想如果有這樣的方向規劃，市府、台糖再來談，不然以前租給這些大車，這其實對地方上也是不好，若我們沒有積極來爭取，約又簽出去承租，又要 20 年、30 年，我想這個也不是市民之福，所以這個方向大家有一個共識，我們不要先說這要多少錢所以困難，我們後面再來討論，好不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好，先跟議員報告有這個狀況，我們現場看看，看有什麼好的解決方法。

**陳議員致中：**

我再邀請局長，包括楊局長、蘇局長再來討論這個問題。〔好。〕

最後一個部分，小港森林公園因為很大，所以中間有一個地方可以遮雨，但是在下面距離大概三、四百公尺，市民反映沒有地方可以遮雨，這個我們辦理會勘過，雨遮也可以兼具特色造景，甚至還有一些其他功能，請教養工處長，規劃小港森林公園的雨遮。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林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小港森林公園在開始的時候，就只有解說中心那一邊才有，這一邊我們來規劃看看。〔…。〕我們來列適當的地方，做一個規劃。

**主席（黃議員文志）：**

謝謝陳致中議員。接下來請陳若翠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若翠：**

我要針對都發局有幾件事情請教都發局局長，陳其邁市長在 9 月份就已經有宣布了，宣布要成立什麼？智慧城市推動委員會，這讓我想到柯文哲在 2014 年上任台北市長，他也成立一個叫做智慧城市委員會，一模一樣，召集人是誰？就是副市長林欽榮，現在他也是高雄市的副市長，所以如出一轍，也等於把智慧城市的委員會 copy 到高雄市來推動。我想要請問局長，知不知道智慧城市推動委員會，大概成員有幾個？有哪些人？局長，知道嗎？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楊局長答復。

**陳議員若翠：**

這個部分已經成立了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已經成立了。

**陳議員若翠：**

成員有多少人？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各局的經發局、工務局、都發局、地政局、交通局跟環保局。

**陳議員若翠：**

所以已經有討論了？〔有。〕好。這個部分成員有幾位？什麼人？能夠給我一份計畫書，謝謝。一個多月了，「緊！緊！緊！」，既然未來希望把我們智慧城市定位為都市的發展上面，我就要講了，我們不希望 AI 的產業只是一個口號跟樣板。局長，未來高雄要用智慧城市來定位我們的都市發展，我要提醒你，不能夠只局限在數位產業，還有包括我們的 5G、AIoT，講的是漫天價響，迷失在我們這種誇大不實的框架之下。

陳市長他有指示，希望 2 年內在亞灣區要達成 5G 聚落，同時希望 AWS 可以協助我們的新創出海。局長，請問一下，這表示什麼？請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楊局長答復。

**陳議員若翠：**

局長知道 AWS 是什麼嗎？局長，知道就知道，不知道就講不知道。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容我查一下，所謂的 5G、AIoT，就是希望我們跟中華電信結合…。

**陳議員若翠：**

錯！局長，我告訴你，AWS 就是雲端系統商，陳其邁市長意思就是說，這



是在他上次的演講會上講的，他希望能夠母雞帶小雞，希望這些廠商能夠帶著我們的新創出海，「出海」指的是什麼？就是走上國際。

局長，你是專業的建築師，曾經當過高雄市建築師公會理事長，未來都市計畫相對於陳市長提出來的 5G 產業，這非常重要，回去要好好的研究一下。我想這個會影響到我們的招商引資，我必須在此講，這個非常的重要，不要忘記了，高雄現在負債 3,300 億，未來我們要推動智慧城市，千萬不要還沒出海，還沒走上國際，我們就跌落海底了！智慧城市這個部分，我希望先去了解清楚，不知道就說不知道，因為未來我們是個會做事的政府，好不好？

我要再請問，局長，告訴我智慧城市的定義是什麼？什麼是高雄優先需要的？請楊局長簡單的說明，相信你們這個開過無數次會了，請說。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想智慧城市，我們去英國的「大倫敦計畫」資料指出來，所謂智慧城市，就是把城市的基礎設施拿來跟建築物做很有效的聯結，創造一個永續發展的機制，這叫做「智慧城市」的定義。我們智慧城市裡面…。

**陳議員若翠：**

局長，好，我知道你的定義是這樣，我來解釋一下，因為我的時間有限。我為什麼要聽到你的回答？因為未來高雄需要去優先發展的，你一定要先定位清楚。方向有了，我們未來的都市發展真的是要大破大立，所以我告訴你，簡單的說，我的見解就是一個城市現在要發展 5G，它是基礎建設，未來 IoT 物聯網、AI 數位這些都是工具，也就是要利用科技和創新來改造這個城市的生態，然後要來照顧市民的生活，這就是智慧城市的一個定義和目標，這樣同意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跟我的定義沒有衝突，就是這樣子啊！

**陳議員若翠：**

好，問題的重點在什麼，我講了什麼才是高雄需要去優先發展的，因為陳市長提出了四個優先、2 年之內要拼 4 年，我要看你們怎麼推、怎麼做，而不是說別的城市在推，講所謂的智慧化，然後我們就跟著流行。未來地下石化管線、空污、水質，如何利用科技的感測監控回報，以及老舊城區再造，如何利用政策誘導興建所謂的智慧住宅、智慧建築、智慧管理和保全、智慧照護、智慧安全等等的這些供需端的整合，2 年可以保證迎頭趕上嗎？局長回答我可不可以保證 2 年，我們所有的智慧化城市可以完全一體到位，可以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些都在我們智慧…。

**陳議員若翠：**

局長，只要告訴我可不可以？2年，你保證可以迎頭趕上嗎？這是一個趨勢，因為現在也是我們在推，因為太多了！局長，可以嗎？給我一個保證承諾。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些都是屬於智慧城市的技術端。

**陳議員若翠：**

局長，你可以給我一個保證承諾，如果你不能保證承諾，你就坐下。好，我要請問的是，準備好了沒有？我想很多的東西，你必須要納入城市的概念才有辦法具體推動。

我再問你，早上很多議員已經有提到多功能經貿園區～亞灣區，我們剛剛講了，5G的聚落也就是智慧園區。局長，議員反映的你都要傾聽，亞灣區也是本席的選區，亞灣區不能像某些民進黨議員說的「烏龍迺桌」，改變我們住宅的比例，要故意放水，本來是30%要增加到50%至70%，這個嚴重到讓我們懷疑是不是圖利廠商。就像早上陳麗娜議員和蔡武宏議員所講的，變成多功能的豪宅區，請問這樣對嗎？我們的經貿園區和亞灣區聚落，什麼時候因為這樣經貿優先，變成往後延續成為圖利廠商。

我要再講，你們說亞灣區要興建社會住宅，對不對？〔是。〕這也是我待會兒要關心的問題。這個部分的推動計畫，多功能經貿園區推20多年，前市長陳菊一直在大推，結果從來沒有聽過他要在這裡推2公頃的社會住宅，待會兒給我解釋一下。都發局現在是怎樣，狗急跳牆了是不是？是不是為了應付圖利財團要做這個遮羞布的政策，這一點我必須要大力提出來也堅持的反對。局長，我希望這一點如果在委員會做通盤檢討的時候，麻煩將我們議員的意見納入，可以嗎？局長。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可以，不過我給議員一個數字好不好？我們所謂的增加智慧自用住宅區引導產業進來，其中…。

**陳議員若翠：**

局長，我們限定的就是30%以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特貿區，我們才有放寬住宅。特貿區才130幾公頃，假設放到3成，也是只有40公頃，除以590公頃不到10%，才7%而已。所以它不會變成豪宅區，整個土地才7%是住宅用地。

**陳議員若翠：**

其實我們不反對，因為未來這邊的開發是一片榮景，我們希望住商經貿合一，對不對？這個也是未來對於整個都市的建設、整個進步和提升，我們是樂意的。但是如果放寬 30% 以上，抱歉，我堅持反對！局長，謝謝。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請你仔細考慮我的數據，就是整個 40 公頃除以 590，才不到 10%…。

**陳議員若翠：**

局長，給我一份報告，給我一份計畫。

我再請問，有關陳其邁市長的 2 年拼 4 年，局長，我們有政府就要講實話、真做事，相信局長你是同意的，請問高雄社會住宅的總數到底是 6,000 戶還是 8,000 戶？說實話，正確數字到底是多少？就高雄市。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高雄市 110 年到 113 年總共…，中央內政部…。

**陳議員若翠：**

局長，我現在問你 2 年，2 年社會住宅要蓋多少？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以 4 年為一個基礎。

**陳議員若翠：**

多少？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4 年是 6,000 戶。

**陳議員若翠：**

6,000 戶。局長，6,000 戶是正確數字，因為剛剛陳致中議員有問過了，6,000 戶是正確數字。局長，公然說謊！我請問你，我這邊有數字，因為凡走過必留下痕跡，到底怎麼一回事？市民要了解啊！「毋湯講的一畚箕，做無一湯匙」。9 月 24 日的新聞報導，高雄市政府要在 4 年內完成 6,000 戶的社會住宅，如同你所講的，一開始是這樣講。10 月 6 日陳市長拜會國民黨議會黨團，當場我聽到的，宣布將加碼到 8,800 戶；10 月 15 日出席建築園冶獎，又說計畫未來在 4 年內，不是 2 年，4 年內可以創造 6,000 到 8,000 戶的社會住宅供給量；10 月 19 日，楊局長應該沒有健忘，你自己說的 6,000 加上 2,800 戶，就是我們剛剛講的，你要另外在亞灣區蓋 2,780 戶，加起來總共 8,800 戶，請問這是什麼情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把正確的數字跟議員報告，第一個，中央內政部所要推的是 6,100 戶左右，就是有 13 個地區是中央推的社會住宅，所以我們新的政府加碼以後，加碼 2,

700 多戶…。

**陳議員若翠：**

所以我才說凡走過必留痕跡，大家都在畫大餅，都在糊弄我們的市民，8,000、6,000 隨便你們喊嗎？多少就是多少！我們真的能夠做一就是一，能夠做的社會住宅，我想大家都需要；本席也非常認同社會住宅的興建，但是不要開空頭支票。局長，我再請問你，到底我們的社會住宅盤點用地、地點分布、完工時間、預算經費，順序的評估，我們議員從早上到現在，你其實應該都有聽出來我們都非常的關心。但問題是，現在我們的市政府、邁邁市長一直耳提面命告訴我們 2 年，你們在市政會議裡一直講 2 年要拼 4 年的政績，請問辦得到嗎？你們的報告裡面寫，第 2 階段 110 年到 113 年戰略思維…，還來給我一個戰略思維，是什麼？花 105 億在亞灣區，就是你講的這 3 個地點，配合內政部興辦 6,000 戶目標，本府興建 3 處 2,780 戶。請問這個有盤點過嗎？為什麼落在這裡？其他的地方，像新興、苓雅、前金，前金區還有很多閒置的機關用地，目前新興區、鳳山區，還有新建的凱旋青樹，309 戶是韓市府那時候所動工的。局長，你剛剛有回答陳致中議員說，明年你們可以開始動工，而且是明年底。請問 2 年你要怎麼蓋完這些社會住宅？告訴我一下。請專業的回答，局長，你是專業的建築師，我們對你寄予厚望，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6,000 戶內政部他們自己住都中心來執行，剩下的 3 處，我們自己興建的 2,700 多戶，我們已經在啟動，要做先期計畫的標…。

**陳議員若翠：**

局長，你們沒有優先順序去做評估嘛！你看要花 105 億，這個叫戰略思維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個是興建費用。

**陳議員若翠：**

你等於是用 2 年來框 4 年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這是興建費用。

**陳議員若翠：**

你 2 年能不能做好，我們還不知道啊！對不對？把人民當做傻瓜啊！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105 億這是興建的費用。

**陳議員若翠：**

沒關係，局長，我只是要告訴你，本席一定會去好好的監督。2 年之後呢？

我想很快就到了，我們來檢驗成果好不好，既然你說明年會動工、會開工，不管怎麼樣，市民想要知道的就是結果，謝謝。

另外有關我們有一個包租代管的計畫，有沒有？我要反映的就是，這個目的是在協助弱勢的族群，用便宜的租金去租到房子。最近的新聞有報導，一位單親媽媽，因為房東要把房子提前收回去，所以後來鬧到警局，我不知道局長你知不知道這個新聞？〔知道。〕在高雄市，當然這是特殊的案例，因為包租代管，我要強調的是說，因為這個已經造成承租的弱勢媽媽困擾，這是事實，未來都發局要怎麼因應類似像這種事情再發生？你們有一些糾紛處理協調的狀況，我要問的是，如何去處理？有沒有 SOP 這樣的機制？避免說未來你這麼多的社會住宅，這樣一個包租代管的部分，一旦釋放出去，全部都有漏洞，那該怎麼辦？怎麼管理？我想這個部分，局長，你們要注意，好不好？〔是。〕這個部分提供一個簡單的說明計畫給我。〔好。〕

再來我要講到，我們的陳其邁市長又宣布了，又宣布什麼？在 10 月…。

**主席 (黃議員文志) :**

再 2 分鐘。

**陳議員若翠 :**

指派由主管業務的觀光局、都發局、工務局的局長，共同要組成一個新動物園運動推動小組，由觀光局為主管機關，都發局和工務局來完成，預計 2 年時間，市府要結合民間的力量，打造新的壽山動物園，這是真的嗎？局長，你知不知道這件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

知道。

**陳議員若翠 :**

知道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

市長有指示。

**陳議員若翠 :**

局長，你認為可行性高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

可行性高。

**陳議員若翠 :**

可行性很高，好，我請問局長，整個計畫請說明一下，簡單說明，推動的規劃、造園的經費、民間出資比例、完成時間表，2 年可以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

現在市長已經指示副市長組成，這樣的一個召集人…。

**陳議員若翠：**

局長，你告訴我，你推動的規劃，你打算怎麼規劃？這是市民和地方一起合作，是不是？是嘛！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有 master plan。

**陳議員若翠：**

民間出資比例呢？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我們的 master plan 出來以後，就是在盤點，就是讓動物也能住好的住宅，因為動物園已經好久沒有整修了。所以我們會媒合地方所有的建設公司來認養或者是開發。

**陳議員若翠：**

局長，這個會期給我動物園推動小組籌備相關的報告給我一份。另外，原本要建的內門動物園，已經改為內門觀光休閒園區，初步還是規劃溫和動物區、水鳥區等等，未來要跟動物園做一個區隔，怎麼樣互相搭配這個很重要。發揮 1 加 1 大於 2 的成效，因為錢花下去了，我們不希望打腫臉充胖子，做市長 2 年的政績，錯誤的政策比貪污可怕，我已經一提再提，不要債留子孫，拿人民當提款機，所以我想…。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謝謝。

**主席（黃議員文志）：**

楊局長，你會後向陳議員解釋一下 6,000 戶和 8,800 戶的不同，中央要幫我們高雄蓋 6,000 戶，高雄要自己追加 2,700 多戶，將近 2,800 戶，會後再向陳議員解釋。接下來，請陳攻娟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攻娟：**

首先，我要就教的是楠梓惠豐里捷運線橋下，有一個籃球場安全護網問題。我也非常感謝在上個會期，我在議會質詢完後，感謝楊明州代理市長，很快的下令就指示。這個地方的護網已經做好，右邊這邊看到這個護網已經做了，可是很可惜，只有做一半，只有做到這個地方，所以這邊目前變成整個籃球場只有維護到這邊，然後這邊就開始有很多人丟垃圾，所以我在這邊特別建請養工處，要做就做完整，能夠整片把它做起來，免得球從旁邊跑出來，還是一樣造成用路人通行的危險，好不好？處長，可以嗎？你跟我講可不可以就好了。

**主席（黃議員文志）：**

林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上次會期議員有建議，因為這塊土地是道路用地，道路用地因為在經費有限的情況下，先把籃球場這部分先做起來，後續我們再去增設。

**陳議員玫娟：**

儘快啦！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這裡是道路用地，希望鄉親不要把廢棄物都丟在這一邊。

**陳議員玫娟：**

對呀！你把他圍起來就不會有這個問題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他只有圍到這裡，我們還會再把它圍起來。

**陳議員玫娟：**

就是紅色這個區域拜託你們再增加，好不好？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明年度我們再來增設。

**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接下來菜公公園的環境再造，菜公公園應該是在民國 94 年，就是剛好跟著微笑公園一起做改造的，大概是配合 47 期的重劃做的，那時候是地政局來做這個公園。當時我一直在強調說，其實要造公園應該是回歸專業，因為以前地政局在做重劃的時候，裡面有公共設施，包括公園都是地政局一起做，地政局又不是公園的專家，每次做出來後要移撥給養工處，就造成養工處不接，你們又交不出去。像在高雄大學那邊，就曾經有一個公園，擱置了 1 年多，那時候還是我們去協調，好不容易才接管。所以那時候我們一直強調公園要回歸專業。這個公園是當時 47 期重劃時，由地政局來規劃、興建的，15 年來，現在大概也差不多了，當然這是養工處要來處理，這個要麻煩養工處。

之前我們都一直在談說，養工處 1 公頃以下的回歸民政局，由區公所來管理，其實這個政策我是支持的，因為里辦公室他們可以直接面對市民的需求，交由區公所、民政局很快的來做，因為養工處的工作量實在太大了，我覺得養工處的員工真的太辛苦。我今天的議題絕大部分都是養工處，因為跟人民息息相關。所以我還是建議局長，公園 1 公頃以下還是讓民政局來做，當然重要的是要給它人和錢，沒人、沒錢，區公所也做不來，這個到時候我會跟市長建議。

回歸我的正題，這個公園一進入入口的意象廣場，你看這個公園當時我不曉得地政局設計的時候，也許他是一個很好的美意、設計。可是問題是長久以來

開始破損，然後裡面就是不平，很多人要在那裡跳舞、運動，常常就是因為路不平去踢到。所以我建議養工處，是不是門進去這個區塊能夠把它填平，能夠讓我們的居民可以在那邊做運動或跳舞。再來是後面樓梯這個地方，其實他們也都沒有在用，都是雜草，是不是也能夠把它打除？接下來是這個公園的通道裡面，你看這個斜坡都已經在傾斜了，其實這個對在那邊運動的人很危險，包括右邊這個，這邊後面是一個兒童遊戲區，這邊有一個大坑洞，我會很擔心小孩子在這邊跑，是不是就會摔到這個坑洞裡面，這些是缺失，我今天特別提出來。包括還有一個涼亭，這個涼亭是木造的，但是我覺得很奇怪的是，為什麼旁邊突然做一個這個大理石柱，這個大理石柱到底要做什麼我也不知道，看起來一點都不搭調，整個是木造的，木頭製的柱子，但是為什麼會突然多這個大理石柱，整個都很奇怪，所以這個涼亭是不是也要重新來做改建，因為已經大概也都腐朽了，應該要趕快做。

再來，我要請問地政局，當時這個是你們做的，我想請問這個是什麼東西？你知道嗎？你不知道！因為那是 15 年前的，好，我問工務局局長，你知道這是什麼嗎？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也不知道那是什麼。

**陳議員玫娟：**

對呀！你們都看不懂，連我們也看不懂，居民也不懂這到底是什麼，我告訴你這叫地底燈。你看這整個公園，一排都是這個，聽說晚上會亮燈，我們就看不出來這個美感在那裡，因為長久的關係，有人跟我說這是不是防空洞，也有人跟我說這是焗土窯，這個在公園裡面就真的是好奇怪的造景。所以我要拜託養工處，這個地方是不是要改變一下，不然乾脆拆掉，因為這個一點作用都沒有，讓人家覺得很奇怪，這個到底是什麼東西？沒有人看得懂，這個叫地底燈，這個以前地政局做的。

還有這個，很多人跟我說這個好像那個，那個是什麼你們應該知道，這個聽說也是民眾自己種的，我也不曉得為什麼會種這個東西在這邊，尤其是晚上，那一座公園晚上聽說都沒有人願意去，好奇怪的場景，這樣的景觀好像也不是很漂亮，感覺很怪！包括這一個，這個是紀念碑嗎？還是什麼我們也不懂，結果那邊住戶跟我說，聽說以前那邊是墓地，我們不曉得，那是住戶講的。公園裡面這個石柱聽說是紀念碑，是紀念什麼？我們也不知道，所以整個公園感覺很奇怪。然後包括這個，這個是遊戲具嗎？這是兒童的平衡桿還是什麼，我也



不懂，木頭也都腐朽了，所以這些都是早期地政局做的，這些都不切實際，現在由養工處來接管，養工處大概也不懂，我也不曉得為什麼這個公園變成這個樣子，所以居民一再的陳情，是不是請菜公公園能好好開闢為特色公園，也不一定特色啦！只要你們把裡面整修好，就是我剛剛提出來的那個地方，拜託你們趕快去做去維護，或者是該拆的拆、該做的做、該修的修，麻煩一下好不好？會後我希望你們給我一個答案。

第二個，一樣是菜公公園旁開闢停車場，剛剛講的都是公園裡面，對面前面整個這邊都是大樓，機車停車的需求量很高，當時這個地方很多的汽車格，後來都是經過我們的會勘把它改成機車格，但還是不敷使用，有很多人都把它停到人行道來，居民一直在強調說那裡可以開放給他們停嗎？不可能嘛！因為那個路很小，所以沒有辦法開放，可是他們都違停常常被開罰單。所以他們一再的陳情，在文育路跟菜公一路路口這個地方，就是公園在這裡，然後菜公一路過去這邊就是郵件處理中心，剛好是這個小三角，我在交通部門的時候，我特別提到請交通局是不是能夠研議這邊做開闢停車場，停機車就好了，就是這樣的一個場景。當然有人會說會不會破壞很多樹，我覺得也還好，你可以閃一下或是稍微讓一下，我剛剛講的那個公園已經很少人會願意去，因為那個設施很奇怪，左邊這個更小也沒有人願意去，所以這個地方是閒置的。是不是可以請工務局、養工處，這個地方拜託你們跟交通局配合能夠開闢一個停車場，給這些機車主可以停放機車的空間，不要讓他們到處違停造成交通問題或是被開罰單，反而造成民怨，我今天特別提出來，等一下如果有機會再請你們回答。

再過來就是福山藥用植物公園，我們一直都在陳情，希望能夠讓它做為一個很有特色的公園，也非常感謝這個公園終於在韓市長的時候，宣布要闢建為特色公園，也已經在施工了，這一點我要特別感謝養工處。這個藥用特色公園裡面，之前有這個太陽能板，這個已經做很久了，這個太陽能板里長也特別在陳情，就是說它這個縫隙這邊是空的，所以它這個太陽能板只有太陽能板的功能以外，其實它既不能遮風也不能避雨，所以做這個只是一個造景漂亮而已，聽說這次的特色公園改造它並不動，它不會去改變，所以我拜託養工處，是不是能夠請施工單位把這些空隙給補起來，讓它符合真正涼亭的功能，就是能夠遮風也能避雨，而不是這樣裸露的，這一點我也請養工處這邊到時候請施工單位能夠改善一下。

另外，就是這個特色公園外圍的，這邊是福山里活動中心，前面這邊是榮總，這個區塊剛好是民政局活動中心的範圍，這邊是養工處的人行道，這一塊的排水系統，後來查出來也是養工處的範圍，它目前已經破損成這樣子了。可是很可惜，那天我們去會勘的時候，你們的施工人員跟我們說，這不在這次的特色

公園的範圍裡面，所以這個水溝塊是不含括在裡面，未來是不是它做好以後，整個環境這裡做好了漂漂亮亮的，這裡也不是很醜，但是這條水溝就有夠奇怪，破破爛爛的，所以我拜託養工處處長，是不是可以一併把這個溝面，納入你們這次的工程裡面，把它一起做改造，讓環境會更好一點？不然就可惜你們在做了。還有另外一個地方，也是里長一直在反映，那天我們去會勘的時候，就在這個後面，就是這一塊，因為圍這個鐵皮的地方，裡面剛好就是特色公園改造的場域，這裡就是活動中心的後門，這塊好像又變成三不管地帶，跟剛剛那條水溝一樣，這一塊養工處一直說這不是我們的範圍，所以他們不要做，所以這一塊可不可以麻煩一下，如果真的有心想做就把它做漂亮一點，連這一塊一併也整修一下，不用很多錢嘛！還有那條水溝。局長，拜託給養工處增加一些預算，這一小塊順便也做一下，好不好？就這一塊而已，一併把它做一下，這一點我也拜託養工處跟工務局這邊幫個忙。

另外還包括掌葉蘋婆，這個掌葉蘋婆是我們很頭痛的地方，因為它的外圍都是這個掌葉蘋婆的果實，這個果實一開的話，哇！整個是臭到，整個周邊的住家都是民怨四起，而且我們一再的陳情，陳情了很久了，我記得那個時候好像是吳瑞川吳副處長，你好像也跟我繞過一圈嘛！當時也一直想說是不是能夠把它移植，我們並不是不要它，是希望移植到適合的地方，包括苗圃，哪裡都好。但是在這個人行道，包括我們這麼多密集大樓的生活圈裡面，你種了有 5、60 株的掌葉蘋婆在那個地方，一旦開花的時候，哇！天啊，那真的是很嚇人的味道，而且那個果實掉下來會打到人。所以我們一再的陳情，是不是能夠藉由這次的特色公園改造，能夠一併把掌葉蘋婆給移植到別的地方，換一種比較適合的樹種來。我聽說有一些單位有在反彈，但是我相信應該要重視在地的生活者，在那邊生活的人的聲音、生活品質跟安全，我希望工務局也要兼顧到，所以我拜託這個部分，請您是不是能夠一起來做，藉由這次的特色改造。

接下來就是左營博愛公園的整建，左營博愛公園它剛好位於孟子路跟博愛路的路口，這個地方這邊剛好就是左新圖書館，現在是博愛三路，這個目前左營分局也在這附近，這個公園其實也已經是將近 20 年了，那當時這個公園裡面有做這個親子戲水區，後來就是因為好像效果也不是那麼 OK，旁邊原本有線的地方就是有一個洩水溝，可是後來親子戲水區停掉了、沒有了，所以你們就把這個水溝給填平，可是後來這邊就變成很容易造成積水，一直常常積水，積水就會孳生一些病媒蟲，里民一直反映，後來你們就去挖了這麼小的一條溝，我也不知道這個溝可以發揮什麼效果，這個完全無助於洩水功能，而且問題還是存在。所以里長和里民就一再的抱怨，做這個要幹什麼？再來，它旁邊有一個可能是你們工作人員的儲藏室，我不曉得為什麼後來就慢慢累積，很多人就

把那些舊椅子、廢棄物都放到那邊去，里長跟我說他跑去看的時候，居然還看到老鼠在那裡竄來竄去，環境真的很糟糕，所以里長一再反映是不是能夠趕快做改善，他說很奇怪，別的公園都綠油油的，為什麼唯獨他們這個公園都是…。

**主席（黃議員文志）：**

再 2 分鐘。

**陳議員玫娟：**

因為里長一直在反映，這個植栽帶都種不起來，風只要一吹來，沙塵會讓大家受不了，周邊的居家也在抗議，我在想說是不是因為樹太茂密的關係，還是因為草皮的問題，我希望你們也要研議。所以里長和里民一再要求，博愛公園已經是二十幾年的老舊公園，之前好像在韓市長時代有承諾過，要把它重新做規劃為特色公園，可是後來也沒有下文了。我拜託一下，左營博愛公園請你們重新整建為特色公園，當然很多地方都希望做特色公園也好、共融公園也好，不管怎樣，就是希望你們能夠把它改造成更貼近民眾使用，讓它真的符合需求，讓居民可以去那邊散步、運動，而且不用遭受這些困擾。

再來，我要講楠梓壽豐街 428 號旁邊的這條路，從另外一邊進來是藍昌路 370 巷的電箱，這條路當時我們去會勘的時候，這裡有一個排水溝要做，後來里民一直在反映說，這邊有一個電箱剛好在轉角，因為那條路並不大，電箱在轉角那邊，常常車子在會車的時候都會碰到，因為它剛好就在轉角位置。所以里民就一直在陳情，是不是能夠把這個電箱移到後勁溪的場域裡面，當時我問過水利局，水利局是沒有意見的，他們覺得 OK，但是這個權責在養工處，所以是不是請養工處，就這個部分能夠幫忙把電箱移到裡面去，在轉角處的安全也不用受到威脅，以上我們講的這些，後面我還有…。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議員剛剛所提出來的這些公園，如果有一些有立即危險的部分，可以修復的部分，我會請養工處去處理。後來有提到幾個，譬如博愛公園要改造的部分，我們還是需要去整體規劃，我也會交代養工處去處理。〔…〕掌葉蘋婆，我會請林處長跟你說明，因為掌葉蘋婆也不是只有福山公園有這個問題，我們也會利用譬如公園改造，或是人行道改造的時候，我們逐一來移植，有不同的處理方法，我們會妥善來處理這些樹。〔…〕對，剛才有提到洩水溝，如果斷面太小，當然我們還是要去配合實際的需求，去把洩水溝放大。〔…〕不好意思！我沒有聽清楚。〔…〕至於福山那一塊，因為還有活動中心，我會請養工處和活動中心大家協調一下。〔…〕我會請林處長一併處理。〔…〕好。

**主席（黃議員文志）：**

謝謝陳議員玫娟的質詢，繼續由李議員雅慧發言，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雅慧：**

首先我要來請教工務局長，目前到明年特色公園的部分，在全高雄市有幾座預計會進行？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特色公園大概鳳山有一處在規劃，還有凹子底也有一處在規劃。

**李議員雅慧：**

現在是規劃中的，那在進行當中的呢？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是不是請處長回答。

**李議員雅慧：**

好，請處長簡單回答就好。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林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目前在進行中的是福山公園，其他還有代辦地政局、土開處所有的重劃範圍，現在在岡山也有規劃一個特色遊戲場。

**李議員雅慧：**

未來在特色公園的興建或者改建、或是重劃區的公園，在明年度會有幾座？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現在目前有 7 座。

**李議員雅慧：**

大概會有 7 座。局長，因為你剛上任，其實我們在去年好幾次的會期裡面，我們都一直有在強調這個特色公園如何形塑。其實特色公園這個名詞近幾年非常的夯，因為過去很多的家長和親子團體都認為說，目前的公園都是屬於罐頭式的公園，對孩子的發展都會有一些影響，所以希望在每個不同的區域形塑一些不同特色，或是當地居民所需求的公園，所以才會逐漸有特色公園改造的風氣出來。我想一個公園的改造或興建，費用動輒都是上千萬非常的高，我不認為現在目前的形勢，如果只是因為民意代表希望在這個地方蓋一座新的特色公園，或者這邊也有需求、那邊也有需求，而我們不斷把費用花在改建，沒有從長計議是有點可惜。

所以我今天要在這邊強調的是，因為我們去年都一直講兒童表意權的部分，公園是誰在使用的，這個公園設定未來要考慮的是它的居住人口，老人家人口比較多、小家庭的人口比較多、還是綜合型的商業區比較多，就是它周圍會使用到這個公園的人口結構是怎麼樣，可能就要考慮清楚。然後也希望在這個公園改建或興建之前，能夠多一點跟民眾討論及對話，這一點非常非常重要，就是所謂的全民參與。過去幾次的經驗，包括福山公園這個部分，其實我在第一次會期，就跟韓市長提過這個公園改建的計畫，當然他那時候就很認同，接下來有一些改建的計畫和動作，在真正改建之前，我們開過3場公聽會，可是說實在的，這樣的公聽會我認為還是不夠，只是有一點流於形式而已，因為你們所發的通知對象，目前看起來都還是非常局限在某些團體，附近真正的使用者、這些大樓的住戶，有沒有接收到這個訊息說我住家旁邊的公園已經要做一個重新改建或新建。似乎我們後來問起來，他們都不是很清楚，所以這個就非常的可惜。

就我剛剛所說的，這個公園是每天使用的人對他們來講跟生活最息息相關的，他們的意見一定是最重要的，不是一般專家學者來看待這個公園應該要怎麼去形塑，那是到後端比較專業的一些考慮才需要納入他們的意見嘛！所以兒童表意權的部分，還有未來全民參與的相關公聽會，假設工務局、養工處在這個部分因為公務太多了，如果有困難的話，我們是不是就可以把這樣的相關工作發包給工作坊呢？局長，請答復。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想公聽會的部分，就我了解他們也有委託中山大學在協助辦理。

**李議員雅慧：**

我知道。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如果還有其他需要的話，我們還可以把範圍放大。另外一塊就是公聽會參加的成員，這個我也會請養工處檢討，是需要再把它放到哪一種，因為公園的使用一定是在周遭，包括剛才李議員提到的，人口結構或者是使用年齡的部分。這個部分，我們會考慮把它放大。

**李議員雅慧：**

好，謝謝局長。我想可能局長對工作坊的概念可能還沒有很清楚，不過會後我找個時間去跟局長你再多一點的討論，因為工作坊這個概念，其實台北那邊已經做了很多次成功的經驗，改建之後或者興建之後的公園，也都相當受到歡

迎，所以這個部分可能我們還是需要多一點的共識。

我接著就來進入今天的主題「夜間照明，提升城市美學」，這個也是跟工務局非常的有關係。這是幾個國外的例子，高雄有非常棒的環境，現在的流行音樂中心在高雄港，明年流行音樂中心也都即將要落成使用，而且現在還有大港橋、駁二特區，整個形塑出來的藝文氛圍是非常的濃厚，在夜間如何讓一個觀光客來到這個地方有驚艷的感覺？有時候主體是漂亮的沒有用，你必須要加上一些燈光，像我知道流行音樂中心在做一些燈光的壓力測試，現在正在進行當中，是不是未來有可能由工務局這邊，雖然工務局大部分都是執行的工作比較多，但也是可以提計畫，只要是對高雄市是好的、正向發展的，這種事情不見得是觀光局、不見得是文化局要去做的事情。就是在於燈光美學提升的部分，我想工務局這邊應該也是有相當的責任。

這幾張照片是跟高雄環境很像的幾個地方，第一是橫濱，第二是我們最了解的、跟我們比較近的香港維多利亞港，還有上海外灘，包括到比較遠的雪梨港，其實夜間他們的主體只要打上燈光，加上旁邊一些建物的光線，呈現出來的港灣就會非常的美。在座的所有局處官員你們都一定有去旅遊的經驗，怎麼樣會讓你想要在這個城市多一點的駐足，我想這樣氛圍的城市應該也是原因之一。

這個是香港，他們在 10 幾年前將近 20 年前，就已經有提出這樣的想法，他們認為照明的加強可以讓夜色更加的美麗，也可以讓旅客想要在這個地方多留一個晚上，所以他們就有提一個計畫，這個計畫叫做「幻彩詠香江」。這個計畫真正實施的第一期只有 18 棟的建物加入這個活動而已，可是那時候他們就讓旅客多留在香港一個晚上，每個人多消費了 1,400 元的港幣，這個對地方上觀光的挹注是非常的高，而且他們實施的第一期，就有 2,050 萬人次這麼多的人到那邊去，因為要看這樣的夜色。

高雄的夜色會比他們差嗎？我相信我們如果真正要來實施這樣的計畫，高雄的夜色絕對不會比他們還要差，所以這個部分今天提出來希望讓我們的工務局去思考，是不是明年可以來實施這樣的計畫，過去愛河也有這樣一個照明補助的方案，可是只實施到民國 105 年，就說因為預算不足可能就停止了。當時只要願意加入的大樓他們的燈費都有 75% 的補助，其實比台北多，在同期台北也有實施這個計畫，他們一棟補助 5,000 元，可是他們就很願意，因為對整體城市的氛圍是有提升的，價值是有提升，相對地對於他們住家的房價也會有提升，所以他們都很願意，也許高雄對於這一塊的概念行銷，沒有讓我們的民眾接受到，所以他們會覺得你出我電費的 75% 而已，我還要自己付 25%，我還是虧。他們沒有這樣的概念，我覺得這個也是我們必須要自己去跟我們的市民多做一些溝通，不然的話就非常的可惜。當時就只有這幾間有加入而已，大概

只有 8 間大樓有加入，他就只有補助到民國 104 年，年底就已經停止了，真的是非常可惜，愛河沿岸、現在的高雄港，如果有機會從外海看過來的話，景色是很美的，但是如果能夠再加上燈光的話會更美。這個部分，局長是不是可以簡單來回應？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目前新工處因為剛好配合高雄流行音樂中心燈光的壓力試驗，所以我們有選定周遭，就是誠如剛剛那張表，我們民國 93 年開始實施，高雄市民比較有印象的幾棟大樓，像國賓、夢萊茵或是漢神、85 大樓…。

**李議員雅慧：**

數量有沒有可能再增加？我覺得 8 棟實在太少了。剛剛我給你看的香港維多利亞，他們第一期是 18 棟，第二期增加到 51 棟。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目前也是鎖定這幾棟市民比較有印象，夜間燈光照明比較有特色的大樓，我們除了沿用民國 93 年的辦法之外，我們正在修法，如果在重要節慶像過年期間或者是…。

**李議員雅慧：**

燈會期間。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燈會期間，我們會給他 100% 的補助。

**李議員雅慧：**

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是更大的誘因。

**李議員雅慧：**

這樣的補助辦法最快什麼時候可以實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在年底之前，我們就可以修法來實施。

**李議員雅慧：**

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有持續跟這幾棟大樓的管委會或管理機關在溝通，另外的部分，我們也有協助，比方說在高流的海邊路上有幾棟大樓晚上不亮的，我們也

協調他們，我們可以幫他打亮。

**李議員雅慧：**

是。好，謝謝。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現在有一個計畫叫做「愛河灣點亮計畫」，這個已經開始實施，實施之後在今年的跨年期間，一定會讓我們市民有耳目一新的感覺。

**李議員雅慧：**

這樣跟我的想法其實是一致的，我今天做的這個質詢也叫做「點亮夜高雄」這樣的計畫，希望你們能夠積極的去推動，不要只有愛河沿岸而已，包括整個高雄港區也都應該要加入這樣的計畫。

再來，因為愛河沿岸其實有很多有特色的建物，譬如像我們的歷史博物館，今年高雄從打狗改名高雄剛好 100 週年，我想這樣的時機點也很好行銷高雄，所以在這種特色的建物外面，也應該要給它打上漂亮的燈光，就像給它穿一身的華服一樣，讓大家對於高雄有更加深的印象。是不是也請局長盤點愛河沿岸有這樣類似的歷史建物，我們也都可以用這樣的方式來實施。這個是在其他外縣市的一些特色建物，他們打上燈光的感覺，像台中歌劇院，那邊是大樓圍繞著台中歌劇院，晚上在那邊散步或什麼，你都可以席地而坐去享受那樣的氛圍，這個對於地方都是很好、很正向的感覺。

接下來還有一點時間，我再來就教都發局，關於社會住宅外觀的問題。這個社會住宅今年才剛落成而已，去年花了 6,000 多萬元，其實它原本是一個警察宿舍，它的位置正好是在前金國小的對面，也是面臨大同路，也算是一條不小的路。可是面臨學校的建築物，過去斑駁被塗鴉，這個都不用講，因為它現在外觀已經有做了改善，可是我覺得你們當初在設計的時候，也真的是欠缺考慮，因為當時陽台就是面向學校，每天孩…。

**主席（黃議員文志）：**

再 2 分鐘。

**李議員雅慧：**

每天孩子看到的一棟大樓就是這樣子，完全沒有美感的一棟大樓，現在已經開始陸續有人住進去了，然後開始曬棉被，因為可能每一間的房子空間有限，就把家裡的雜物慢慢的往陽台堆放。其實因為你們當初在陽台上沒有考慮到應該要有一些遮蔽，它算是一個開放的通透空間，視覺上在還沒有雜物的時候還 OK，可是現在慢慢人住進去了，它感覺上像是一個毒瘤，而且還是在學校的對面。這個部分有沒有機會改善，待會局長再回答我。

再來，我跟養工處討論這個 PCI 值的問題，這是在我上個會期有跟處長討論



的，高雄大學重劃之後，到現在都沒有重新鋪過路。當時我跟附近 3 個里的里長一起去會勘了將近 20 條路，這 20 條路其實有一些 PCI 是非常差的，結果後來重新鋪的不是這些低的，反而是分數比較高的，這部分是不是有檢討過，你們這個 PCI 值到底可不可以去參考，有沒有參考價值，你們有沒有檢討過？等一下請處長回答我。

再來就是高雄大學附近這些路，明年有沒有可能重新再整個刨鋪，去年前市府有答應可以從平均地權基金提撥一些預算來重新刨鋪，這個部分有沒有確定呢？我們明年能不能擁有一條筆直乾淨的路，也請局長跟我們回答一下。先請都發局局長好了。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剛剛說的大同社宅這個惡立面，確實誠如議員講的，那個並不是那麼 OK，這也是之前做的，我們剛才確認以後，我們會編一個經費來做一些隔柵欄，譬如說它堆積的地方做一些格柵欄的遮蔽，讓它覺得更美觀一點。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林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關於整個道路的 PCI 值，因為都是用人為的判斷，個人的主觀可能會有一些影響，所以我們現在是導入 AI，用 AI 來算它的 PCI 值能夠比較客觀。高雄大學自從重劃以後，到現在裡面很多的路，現在陸陸續續都有民眾進去住在那裡，也都有很多的建築開發案，在整個高雄大學附近的重劃區裡面，我們也爭取到地政局的平均地權基金來補助，我們從明年開始，有兩年的期間會把高雄大學整個重劃區的道路做一個改善。〔…〕我們會從主要的幹道來處理，檢測完以後，我們會適時的公布。〔…〕

**主席（黃議員文志）：**

謝謝李議員。接下來請宋議員立彬發言，時間 15 分鐘。

**宋議員立彬：**

首先我要在質詢之前，我先就教工務局長，局長，可以告訴我，你的經歷嗎？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宋議員立彬：**

你回任的嘛！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本身是公務員，有 35 年的公務資歷，我在 2 年前因為身體因素辦理退休。

**宋議員立彬：**

之後擔任什麼職務？有擔任過什麼職務？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跟議員報告，我進工務局的第一份工作是在違建查報。

**宋議員立彬：**

我就簡單講，我聽你講完可能會花很多時間，你當新工處處長是什麼時候？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不起，我還要查。

**宋議員立彬：**

忘記了！你當副局長是什麼時候？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在 104 年到 107 年。

**宋議員立彬：**

104 年到 107 年。〔對。〕局長，我想問一下，你現在身體狀況應該沒問題吧？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好意思，我沒有聽清楚。

**宋議員立彬：**

現在的身體健康因素應該都沒有什麼問題了吧？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因為我已經休息 2 年了。

**宋議員立彬：**

對，我說你應該目前為止，市長說要 2 年拼 4 年，局長，因為我有看到你的簡歷，我今天這樣問你代表我有看到你的經歷，市長 2 年拼 4 年，你的身體負荷的了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目前的身體狀況可以應付我的工作。

**宋議員立彬：**

可以啦？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

**宋議員立彬：**

不會質詢到一半人不舒服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到目前為止的表現都很正常。

**宋議員立彬：**

好，恭喜你。我現在要繼續問工務局，局長，崗山之眼這個工程是觀光局做的嗎？當時你是什麼職位？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時候剛好請病假，因為你也問到我身體狀況的問題。

**宋議員立彬：**

沒有，我問你說在…。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我意思是說，我要講這個在興建期間，剛好我都是請病假住院治療。

**宋議員立彬：**

請病假就對了，這樣代表你的意思就是在興建崗山之眼的時候，你不知道對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知道觀光局在做這個工程。

**宋議員立彬：**

就是你沒有參與到計畫和執行，是不是這樣？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都沒有，因為這個工程，我的了解都是觀光局自行辦理。

**宋議員立彬：**

好，局長，你現在擔任局長已經 3 個月了，你有沒有去過這個地方？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退休之後，我有去過。

**宋議員立彬：**

沒有，你只要回答我有沒有就好，因為我在質詢當中，我要的是答案，不是要跟你聊天。有沒有去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沒有去過。

**宋議員立彬：**

你沒有去過，你當時請病假的時候有沒有去過崗山之眼？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有用退休市民的身分去參觀過。

**宋議員立彬：**

你覺得交通怎樣？你覺得我們的道路交通怎樣？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因為我去的時候是過年期間，當然車輛很擁擠。

**宋議員立彬：**

車輛多，我現在是說路，當然交通問題跟你沒關係，我在問的一定是工務的問題，路寬還是窄，還是好不好走，是不是一條風景區的道路？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因為是觀光局規劃的，他有他的考量。

**宋議員立彬：**

你專業，我現在要問你，就是因為你專業，我以專業的角度，問你專業的看法，你要給我意見說，到底你去看到的情形是怎樣？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現在看起來，因為它是一個山坡地，所以當然它要開闢成跟我們現在平地一樣的這種道路標準，或者是寬度會有落差，但是基本上它還是可以讓遊客很方便的到達崗山之眼。

**宋議員立彬：**

這樣你講的意思是說，你對這件事情，就是對這個崗山之眼的行駛道路和寬度，你滿意，是不是這樣講？代表目前的情形你滿意就對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不是說滿意，因為這個不是工務局的部分，如果是工務局經手的，我當然要負責，但是這個已經在找…。

**宋議員立彬：**

我現在問你說，你身為局長看到的東西，不是問你以前，我說依你現在局長看到的，你之前去過，你覺得滿不滿意？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我可以接受。

**宋議員立彬：**

你可以接受，好，請坐。局長，這條路你知道嗎？你去過崗山之眼，這條路你有沒有走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啊！

**宋議員立彬：**

有喔！你覺得 40 米的路接下來變成 10 米，你跟我說你可以接受，這樣會不會有危險？以你專業的角度來看，這樣會不會有危險？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理想上我們是希望一條路都是同樣的寬度。

**宋議員立彬：**

局長，你在回答我廢話，你知道嗎？我當然知道理想，理想是完美的嗎？我現在只是問你實際上，你覺得危不危險就好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如果交通量夠，實務上在工程設計也有大路接小路的。

**宋議員立彬：**

對，我當然知道，可是我現在是說，它鄰近的道路是要去崗山之眼的觀光景點，是不是代表假日車輛一定比較多嘛？是不是這麼說？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沒有…。

**宋議員立彬：**

對嘛！是不是依車輛多來講，20米縮小到10米，是不是比較危險？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可以靠…。

**宋議員立彬：**

是不是會造成兩邊會車的時候比較危險，對不對？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當然我們用數字上來看是危險，但是我們還是可以透過交通疏導，比方說限時上然後限時下，這個是交通管制的手段。

**宋議員立彬：**

局長，如果像你這樣講，路都不用開闢了，都交通疏導就好了，哪還要拓寬道路，會拓寬道路就是代表這裡的車量多，會造成危險，會造成一些安全疑慮，讓道路多一點，比較好通行，是不是這樣講？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宋議員，我先前也講過，這個是山坡地，山坡地它整個地質上的狀況…。

**宋議員立彬：**

這邊怎麼會是山坡地，你講的那個是前朝李四川副市長已經去拓寬做好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因為我那時候接…。

**宋議員立彬：**

我現在要跟你講的是進去崗山之眼的平地道路。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是說剛剛是…。

**宋議員立彬：**

我說的這地方你知道是哪裡嗎？你現在可不可以看得出來，這個位置是哪裡？你知道就知道，不知道就不知道。這個是哪裡，你知道嗎？這一條路。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樣子看，我不知道在哪裡。

**宋議員立彬：**

不然你怎麼跟我說你知道。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的意思是我去過，但是我今天如果是以一個市民去，我只是開車上去，我不會去在意…。

**宋議員立彬：**

你剛剛跟我說你以市民身分，現在以你局長的感覺，危不危險？我請教局長，你認為危不危險？你認為這條路適不適合這樣？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如果你要我把對這一條路的感覺，讓我親自到崗山之眼去，我可以跟你報告，問題是你現在要我看一個圖片，我沒有辦法做完整說明。

**宋議員立彬：**

我當然叫你看圖片，只是叫你感覺，不是叫你確定，我說你對於這條路從20米縮減為10米寬，你覺得這條路在我們通往崗山之眼，在車輛多的時候，危不危險？這樣有沒有拓寬必要？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如果要讓交通順暢，當然是把兩條路弄成一樣寬，這是必要的。

**宋議員立彬：**

好啦，你坐下，你跟我說這樣就好了嘛！我要的答案就是確實比較窄，照理說應該是20米接20米比較安全，也比較好走，交通上也較方便，對道路來說也會更順暢，是不是這樣就好了？這個也一樣，局長，從剛才那條路的路口走進來就是這樣，崗山之眼是前朝陳市長，也是你當初當新工處長做的，是不是？為什麼本席會問你之前做什麼職務？就是要提醒你，這是你們前朝做的，當然觀光局做的和你們工務局無關。但是工務局要秉持專業精神來提供給觀光局，你們上面做得很漂亮，但是下面道路卻是這種情形，你還說這是國際觀光景

點，道路這麼小，20 米變成 10 米，你認為這種路可以說得過去嗎？局長，本席要跟你說的是，這一條路是行經崗山之眼，現在高雄市岡山主推的是崗山之眼的景點，可是要去那裡的路卻是這樣，這是人家說的高級風景區嗎？局長，你聽得懂本席說的嗎？局長，你聽得懂我在講什麼嗎？

**主席（黃議員文志）：**

蘇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議員剛剛所講的話，當然我知道議員在關心這條路是寬窄不一，民眾使用上不方便，但是我要跟宋議員報告，其實當時觀光局副局長是我前一個局長。

**宋議員立彬：**

我知道，我現在只是問你，我沒有說這件事情是你做的，我現在的意思是，你在那個職位有沒有拿出你的專業給觀光局意見？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跟宋議員報告…。

**宋議員立彬：**

所以你剛剛說，你因為請病假沒有參與，所以我現在回推問你身為局長，看到這條路覺得有什麼感受？怎麼處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如果不是已經…。

**宋議員立彬：**

我不是在追究你之前做錯什麼？弄什麼？我只是問你，從以前的位置和現在不一樣的位置，看這條路是什麼感覺？是要怎麼做？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如果交通量需要把這條路拓寬，我是認同宋議員所提，把上山的路拓寬成跟原來的路一樣寬。

**宋議員立彬：**

你就講說如果有需要、有必要，我們會盡量去爭取經費，看能不能拓寬跟陸橋下同等 20 米的道路就好，是不是你之前跟我說的都是廢話？我要的是答案，不是來和你聊天。市長說 2 年拼 4 年，你們上面寫「基礎建設」，這個都是你們自己寫的，對不對？基礎建設都是你們寫的，道路、橋梁工程，局長，這不是道路嗎？〔是。〕局長，我還要問你，高雄市總共有幾個公園？工務局長，請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從這個資料看起來是有…。

**宋議員立彬：**

你實際不曉得有幾個公園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請那個…。

**宋議員立彬：**

我就是要你回答就好了。局長，你不曉得實際有幾個公園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834 個。

**宋議員立彬：**

局長，何去何從？本席昨天聽到你講要回歸給養工處，對不對？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這個就是 1 公頃以下。

**宋議員立彬：**

你昨天有沒有講要讓所有的公園回歸到養工處主管，你昨天是不是向一位議員這樣的回答？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昨天有這樣回答。

**宋議員立彬：**

對嘛！請問 1 年的總經費多少？你明年編多少？局長，你既然已經要把公園回歸給養工處，你竟然不知道要怎麼做？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有說我們再跟民政局研議，我們編的預算是 2.5 億在公園的維護。

**宋議員立彬：**

對嘛！就像我說的，你現在要把 834 個全部移回養工處做，養工處有人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養工處當然以目前…，因為…。

**宋議員立彬：**

有人嗎？現在有沒有人？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先讓我說明，因為我們接這個公園，我有了解，就是把水利局…，原來我們在做公園維護，我們還是可以做。

**宋議員立彬：**



局長，你連高雄市幾個公園都不知道，你有了解？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834 個，我剛才講了。

**宋議員立彬：**

834 個是旁邊跟你說的嘛！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現在也知道幾座。

**宋議員立彬：**

我現在問你，你現在告訴我，834 個如果回歸到養工處，你有沒有人可以做？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 834 個原來就是我的同仁在做，現在同仁不做 834 個，我們現在在做水溝維護，所以你問我人力夠不夠，當然很吃緊，但是以我養工處的人力是可以再把 834 個接下來。

**宋議員立彬：**

民政局是不是跟你說，他們沒人可以做、經費不夠，目前他們是不是出現這些問題？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有，沒有錯！

**宋議員立彬：**

前朝李副市長指示，把 1 公頃以下回歸到民政局區公所去管理，是不是這樣說？〔是。〕因為區公所說你們給他們的經費不夠，所以造成他們管理上有點困難，對不對？是不是這樣子？〔是。〕你說我們要回歸，因為前朝做的我們不跟隨，所以我們要收回，養工處有人嗎？養工處長，你們總共多少人？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林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預算員額是 200 人，實際現在是 151 人，然後再加上 27 個約聘僱。

**宋議員立彬：**

總共幾個？你告訴我總共幾個。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385 加 171。

**宋議員立彬：**

385 加 171，等於是 500 多人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

**宋議員立彬：**

834 個公園全部讓養工處的人管理，1 個人剛好管理 1.5 個，你是要怎樣回歸給養工處做？你的經費有沒有增加？昨天你回答議員說你要回歸，你有沒有詳細的計畫了？當你講出這句話的時候，你有沒有去思考到底可不可行？你有沒有思考？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昨天的報告是說，我們還要跟民政局研商，這個是…。

**宋議員立彬：**

你有沒有講到說，我們有可能會把它收回來給養工處自行管理，有沒有？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有講啊，但是今天的問題，我們還是可以搭配啊！

**宋議員立彬：**

你有講，你貴為局長，你要講這句話之前，你有沒有去思考 834 個回歸養工處，我有沒有能力管理？我有沒有經費去處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第一個，我跟議員報告，原來 834 個就是這 500 多個同仁在管理，只是我們把它移到民政局去，我們也有接受另外的任務，今天如果回來，我們還是照原來的人跟經費的部分。我承認我有在這這邊講說，我們會跟民政局再研商。

**宋議員立彬：**

局長，民政局的人絕對比你還多，他都沒辦法管理了，你還丟回去養工處，這樣有辦法處理嗎？是不是造成本席跟其他的議員同仁每天跟養工處說，處長，那些樹木要修剪；處長，電燈壞了；處長，怎樣又怎樣；他們 500 多個人怎麼管理全部的公園？局長，我最後再問你一句話，是不是可以像目前為止 1 公頃給公所管理，撥足經費給區公所去處理，剩下的 1 公頃以上由養工處處理，撥經費給養工處去處理，這樣可不可行？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昨天在議事廳跟其他議員報告，我講得很清楚，1 公頃以下我們會移到…。

**宋議員立彬：**

你針對我的問題回答，到底可不可行？1 公頃以下給區公所，是不是可以多加一點預算給區公所自行處理，之後其他的撥還給養工處，再多一點預算給處長他們去處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可行，但是我們也不…，這是可行的方案之一，我們研議好之後，我會跟宋議員報告。〔…。〕

**主席（黃議員文志）：**

謝謝宋議員。宋議員，本席這邊也順便跟你報告，我們左楠區今年的預算在區公所、民政局部分，它 1 座公園大概平均 18.5 萬，剛剛處長講他們整年的預算是 2.5 億，整個養護費用除以你說的 834 座是 30 萬。當然他們收回去後，他們大量去招標這些修剪樹木的工作，當然比較有廠商有意願會去執行。現在在區公所經建課，經建課也沒有人，所以局長昨天這樣提議說可能會再跟我們民政局這邊做研討，也不是最終的定案，宋議員可以在總質詢時提議再和市長做討論。〔…。〕對的，昨天局長也說會再和民政局研議，包括水溝蓋的部分是不是也要和水利局研議。〔…。〕當然，局長這部分就是民政局，包括水利局，其實可以針對之前的這些工作事項，大家可以坐下來做一個討論，以上建議。我們先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鄭安秭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

**鄭議員安秭：**

本席鄭安秭今天想就教有關工務方面的一些議題，今天首要開始的題目就是有關寵物公園部分。其實在我們高雄地區也越來越多飼主都是以養貓狗為主，所以在這部分也滿多市民朋友在關心有關特色寵物公園的議題，等一下本席一開始就先就教工務部門。在去年也就是 1 年半之前我就曾經反映過，關於中正寵物公園，我知道在 5、6 年前設立這個寵物公園有滿多飼主在使用，可是也有滿多飼主在反映說，鳳山也是一個人口數最多的地方，有很多市民朋友關心，鳳山是不是可以考慮規劃設立一座寵物特色公園？讓我們的一些飼主在這部分多一個選擇，不要說只有中正寵物公園。因為中正寵物公園在過去也有滿多民眾反映設備都已經比較老舊，當然我也很感謝養工單位，大約 7、8 個月前本席也曾經反映過，後來有增設 4 至 5 座的照明設備，所以現在晚上有比較明亮，但這也只是個暫時性解決方法。

我們的中正寵物公園其實也有很多民眾到現在，都還有反映一些設備太過於稀少，還有相關的草皮綠美化也都太過於少，當然這是界於苓雅區，所以也是有滿多市民朋友都在詢問鳳山是不是可以來考慮規劃設立一座寵物公園，我們特色的寵物公園？這也是本席從部門質詢和總質詢都一直相當關心的一個議題，所以等一下我要請工務局長答復有關這個中正寵物公園，我知道你們也很努力，但是鳳山是不是考慮來增設一座呢？局長請你答復一下，謝謝你。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剛剛鄭議員關心的寵物公園，在最近鳳山的中正公園裡面我們也設了一個，目前我們也在檢討讓它的設備更完善，至於鳳山地區有哪些可以適合設置的地方，我們會檢討一下。

**鄭議員安秝：**

我是希望說，在過去我也反映過滿多次的，也相當關心這個寵物公園，希望讓飼主可以多方選擇，不要說只有中正寵物公園，如果在鳳山，譬如說可以考慮在五甲地區，還是說比較靠近我們的地方，譬如說在赤山地區，這都是可以考量的。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好。

**鄭議員安秝：**

不然照理說中正寵物公園的位置已經比較靠近苓雅區，也比較靠近高速公路，這對於一些鳳山，譬如說五甲地區還是赤山的民眾都在詢問說，是不是應該考量一下？也請工務局這邊統整是不是還有公園用地可以來設置？在鳳山來設立一座寵物公園，局長可以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可以。

**鄭議員安秝：**

本席這樣反映也是希望工務局要實質且真的去統整相關的公園用地，來考量說是不是來規劃，而不是說我講了，然後工務局這邊都沒有相關的動作，譬如說請顧問公司來了解，還是說有相關的問卷，但是都沒有這個動作。本席也是希望工務局現在有答應我，那也應該要動作起來，可以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可以，這個部分除了公園用地外，也有些閒置的公有地，我們會併同來檢討。

**鄭議員安秝：**

麻煩一下，因為我相信陳市長本身也是有養貓狗，他應該也是非常注重貓狗這部分的相關權益，因為現在高雄在地也滿多飼主，養寵物的人也越來越多，這部分如果多方選擇，可以在鳳山地區多設立一個寵物公園，我相信是會更好的，謝謝。這個是本席在 109 年 5 月 19 日市政總質詢也曾經反映過，其實已經反映至少就 3、4 次，然後在議會也都有提案過，可是後續貴局都沒有給我相關的一些調查報告，還有調查結果以及評估結果，都沒有啊！這部分難免一些市民朋友就會覺得說，工務局是做到什麼進度了？進度是如何呢？這部分我請問到底有沒有實質真的已經在調查？還是完全都沒有動作？局長你老實說

沒關係，請你答復一下，謝謝。

**主席 (黃議員文志) :**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

這部分我們正在著手，所以剛才養工處有告訴我，他們第一個優先當然是從公園用地，接下來如果公園用地有時候…。

**鄭議員安秝 :**

預計多久可以給我們在地市民一個答復呢？給我們一個評估結果還是相關評估報告。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

初步 3 個月給鄭議員好了。

**鄭議員安秝 :**

3 個月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

是。

**鄭議員安秝 :**

我希望速度可以再快一點，因為 3 個月對一些市民朋友，他們覺得這部分不是應該可以速度再快一點，3 個月確實有比較久。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

如果我們加速就提早給議員。

**鄭議員安秝 :**

是，希望可以在 1 個月或是 2 個月就可以有相關討論結果，還有相關的調查結果，局長，謝謝。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

好。

**鄭議員安秝 :**

寵物公園為什麼會有那麼多市民朋友在關心？因為大家都會覺得高雄就是一個有山有海，可是就是在於我們的寵物特色公園確實有比較少。像六都比起來，高雄目前只有一座，這部分未來我們如何來增設，這都是一個可以來交流的部分，所以我也希望工務局這部分一起來打拼，讓高雄在地所有的市民朋友在寵物公園多一個選擇，謝謝。

再來我想請問高雄市第 85 期市地重劃區，有關博愛路和曹公路，這個在昨天連里長都跟本席這邊講說，莫名其妙開通了，怎麼當地的民意代表很多都不知道？所以都是有人看到新聞才曉得說已經開通了，可是很多機車騎士，知道

那邊的圍柵拿起來，不知道到底可不可以過？大家都霧煞煞，一頭霧水，現在博愛路是可以走還是不能走？你沒有相關的一個文本，還是相關的一些紙本來通知當地的里長及民意代表來做宣導，宣傳說我們這條路已經開通了，我想請地政局這邊回復一下，謝謝。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陳局長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這個重劃區我們分階段來開通，因為當地的地上物比較複雜，所以當時的工程就分階段來施工，第一階段就是文衡跟曹公…。

**鄭議員安秝：**

我只是想說為什麼已經開放部分，卻沒有通知當地的里長，或是當地的民意代表，應該讓在地的地方父母官知道這個地方已經開通了，不要看到已經通了還要上網搜尋相關的資料，才知道你們有發這個新聞稿。這部分我覺得是在宣導上是比較缺乏的。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好，這個部分我們以後會改善。

**鄭議員安秝：**

我知道你們會說這個只有開放部分，所以沒有特別通知民意代表，其實你有沒有開通，即使部分都應該讓在地知道，這是一個很重要的程序。對不對，局長？〔對。〕麻煩之後有這種相關的開通都應該知會當地的里長或民意。

再來這個是鳳山區五權路開關工程，也是本席相當關心的一個議題，這個在前兩天我們也都有去會勘，再次會勘。這個部分費用要 6,500 萬，可是開通的話，對於我們鳳山在地車站的交通是有效來紓解，避免之後曹公路回堵的情形發生。是不是請地政局來努力一下，儘早來做個努力，跟我們新工處一起努力。其實我們地政局有時候抵費地都賺很多錢，為什麼這部分也在你們的重劃區旁，是不是應該跟工務局共同努力，讓五權路的開關工程儘早來進行？請局長答復。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陳局長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鄭議員所提到的這個五權路，它是屬於…。

**鄭議員安秝：**

這裡就是在 85 期重劃區旁。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它是在重劃區外，所以相關的開闢評估，應該是…。

**鄭議員安秝：**

這個未來開闢的話，對於 85 期重劃未來的相關銷售或者是到時候的建設都是有幫助的。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因為它都市計畫已經有…。

**鄭議員安秝：**

你想想，85 期重劃區開始銷售的時候，有多少居民會住在那邊，那一條路是不是必須要儘早來開通？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那個應該要由工務局先評估。

**鄭議員安秝：**

一起來努力。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如果需要我們協助的，我們會來配合。

**鄭議員安秝：**

因為這個部分，我知道 85 期重劃是整片的，到時候又有在地居民通行的相關權益。如果這部分可以跟工務局儘早來開通的話，我相信對於在地的交通紓導都會有有效的幫助。局長，你可以認同嗎？〔好。〕也麻煩工務局這邊盡全力來協助，謝謝。

在這邊也要感謝養工處有跟我通知在春節前終於要完成打通文聖街到文昌街這部分。這部分原本也是里長一直跟我反映的，這部分很容易塞車但都不打通，在這裡也要感謝養工處願意打通，讓文聖街到文昌街可以順利的過去赤山地區，這樣讓我們在地民眾就不用繞道而行，也不用繞一大圈到赤山。這部分要給養工處鼓勵，真的是謝謝。但是我也是希望，有關於這種開通的部分，以後也是要儘早，因為春節前確實還是有比較慢一點。

再來我想請問工務局，針對中山東路的問題，你日前也跟本席允諾說會儘早來改善，可是前兩天本席至中山東路去看，那個部分的道路還是一樣很差勁，對於一些機車騎士非常的不友善。局長，這個部分你們已經有允諾，可是到現在，你們的路平不要只是說說，只是一個口號可以嗎？因為這個部分，里長也在說，在地居民也太多人在反映中山東路的路況非常的嚴重，明明 PCI 指數和相關的指數都已經有達到了，這個部分是不是應該趕快來鋪設改善呢？請局長答復。

**主席 (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有納入明年的預算。

**鄭議員安秝：**

明年有機會可以儘早來做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機會。

**鄭議員安秝：**

不要再拖延了，因為中山東路也是鳳山很重要的道路之一，不要讓我們上下班的機車騎士經過該路段的時候，又騎到這樣坑坑洞洞的道路，對於我們的機車騎士也是非常不友善，所以本席希望可以儘早來改善這部分的問題。

再來是鳳山忠孝街打通工程，就是新生街 58 巷的問題。這也是本席從上任以來一直在關心的問題。這部分也是在鳳山車站附近而已，這個部分也是在地居民的交通瓶頸。打通的費用新工處也有跟我說，大約在 4,000 萬至 5,000 萬，可是這個費用跟其他的路段比起來並沒有很高，這個部分現在的進度到底如何？是不是可以請局長答復一下？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不是可以請新工處長答復？

**鄭議員安秝：**

好，處長答復沒關係。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楊處長答復。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謝謝主席，謝謝議員。這個部分…。

**鄭議員安秝：**

新生街 58 巷。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它是 8 米的路。

**鄭議員安秝：**

目前機車、自行車、行人都可以通行，就是差在汽車的部分。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這個用地的部分有請區公所和里長來協助…。

**鄭議員安秝：**

我真的很希望趕快開通，因為所有附近的路該通的都通了，就差在這一條，



很可惜，真的很可惜。這裡離鳳山車站又很近，明明也不是高樓在那邊，就只是一個一層樓的破舊平房，如果可以儘早把它徵收打通，我相信對於當地一定是一個福祉，大家也都會很感謝新工處。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是，土地所有權人的意願，我們現在還在了解中，持續來努力…。

**鄭議員安秭：**

大概多久可以給我一個相關的進度呢？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我們持續來努力。最近我們再來跟他們做一次確認，看他們的意願，因為根據目前的了解是有一些同意，有一些不同意。

**鄭議員安秭：**

沒關係，你先請坐。另外在 93 期重劃區也是眷村的一些在地…。

**主席（黃議員文志）：**

再 1 分鐘。

**鄭議員安秭：**

也是我們在地住戶相當關心的權益，這部分我知道我們有公用的預定地，可是這個部分我覺得綠地或是公園比較缺乏。也滿多在地 93 期鳳山新城的住戶，都長期在反映綠地真的太少了，相關規劃也都不足夠，所以這部分也要麻煩地政局和都發局一起來看看要怎麼改善這個部分。不要讓 93 期那邊的住戶覺得好像孤兒一樣，沒有相關的綠地、沒有相關的公園設施，可以請局長答復一下在這部分要如何趕快來改善？謝謝。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鄭議員安秭：**

都發局？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陳局長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93 期重劃區全部的重劃工程，除了區內有部分公園，我們是委由工務局來辦理，其他的重劃工程我們都已經在今年的 9 月底完工。〔…〕其他的部分，剛剛議員提到了，有部分都是屬於重劃區外的，這個應該是由工務局這邊來評估。〔…〕是。〔…〕對。〔…〕這個我們再跟工務局來討論。

**主席（黃議員文志）：**

謝謝鄭議員安秭。接下來請張議員漢忠發言，時間 15 分鐘。

張議員漢忠：

在此我要再次麻煩地政局長，我看到你們的工作報告當中，內政部又把你們退件，回歸原點。局長，我看到報告內容是不是又回歸原點。我現在很期待，為什麼我還會一直提起？因為這個地方的使用分區是農業用地，我們的計畫從幾年前就計劃到現在，據我的了解已經送好幾次內政部都一直被退回來，退回來變成回歸原點。在這裡我要跟各位介紹，重點是鳳山這個地方，實際上在鳳山非常市中心的地方有農地，現在時代在改變，務農的部分幾乎已經漸漸沒有耕作的地方了。當然為了蓋房子也好、過去種田的也好，尤其這個時代已經在改變，在改變的過程當中，這裡可以說是鳳山的市中心，鳳山市中心裡面當然務農的就會一直減少。我期待中崙社區，這個地方要麻煩局長，要怎麼去突破這個問題，早點讓中崙社區 5,000 戶的住戶有適當的道路可以通行。我舉個例子，這局長應該很清楚，我從 10 年前就開始一直在期待，中崙路這裡大家應該很清楚，現在是產業道路，因為區段徵收無法達到標準，所以也沒有辦法去做市地重劃。過去五甲路以東，這個地方被內政部影響將近 30 年。

我要說到過去的油管路，它也是在這個範圍裡面，正常來說油管路也是沒有重劃、也沒有道路用地。所以我要麻煩局長，中崙路是不是可以趕快去做，讓整個中崙社區這 5,000 戶的人，道路因為區段徵收沒有辦法達到標準，是不是可以比照油管路。過去是怎麼打通油管路的，當然過去油管路這裡也是農地，都市計畫也是沒有道路。到民國 92 年由內政部去開闢這條 30 米道路，讓中崙社區當聯外道路。我要跟局長講，包括都發局長你們應該很清楚，我今天提起中崙路在區段徵收無法達到標準，也無法取得重劃。但是政府蓋了 5,000 戶在中崙社區，這條道路要怎麼加速開闢，比照五甲路跟油管路這邊的模式，想辦法趕快把中崙路打通。當然中崙路要打通的過程，我們一直講中崙路是產業道路，現在有一段是水利會的灌溉溝，假設水利會同意讓我們在灌溉溝加蓋去做道路使用，但是我覺得這不是一個根本的做法。重點是灌溉溝加蓋起來，總是暫時蓋起來，未來灌溉的區域排水、水的流動、清潔的問題，還是有一點問題，當然水利局要清這些水溝也會面臨困難。待會麻煩局長跟都發局長，包括工務局長，請相關單位來檢討中崙路無法區段徵收、無法取得重劃的狀況之下，讓中崙社區 5,000 戶的人沒有正常的道路。

我相信市政府的同仁住在中崙的人應該也很多，住在二標的，二標的都是公務人員住在那裡，所以一定也很多人住在中崙。中崙路將近 5,000 戶的人在這裡沒有聯外道路，在此我要麻煩都發局長也好、地政局長也好，包括工務局長，是不是能夠趕快研議一套，比照油管路的那種方向，來解決中崙路 5,000 戶通道的問題，讓他們有一個正常的通道。我也要提醒工務局長，我們已經要去拜

託水利會，他們的那條灌溉溝要給我們先蓋起來做道路用地，現在的道路是八米，就可以變成是 10 米或 12 米。其實灌溉溝加蓋起來面臨一個非常大的問題，第一點，現在那裡的電線桿，電線桿要遷移也是要移到人家私人的土地，這當中也要取得同意書，要取得同意書也是會有問題。我現在說的重點是，水溝要蓋起來，我也認同，最重要我期待的是中崙社區 5,000 戶的人，要趕快讓他們有一個非常好的正常通道，讓住在這裡的人出入方便。我舉個例子，一部遊覽車要進去就不能進去。

所以在中崙社區這裡，我要麻煩市政府，也拜託陳其邁市長，去協助將中崙社區這一條道路，因為沒有辦法市地重劃，也沒辦法去規劃一條正常的道路來開闢，在這也要拜託都發局長。幾年前我好像也有拜託讓誠義路打通，誠義路到光華路打通，那個也是沒有都市計畫的道路。那時候我們跟國防部協商，國防部那個土地無償撥用讓我們打通，但是那條道路是沒有道路用地，那時候的都市計畫裡面也還不是道路用地。當然在協調的過程，都發局協調到最後，就是工務局你們打通之後，未來那個地方做重劃，都要配合路況來重劃，重劃就將那裡劃成道路用地。當初誠義路就是這樣想盡辦法去協調，然後去打通誠義路跟光華路。很多人若是去了解，誠義路跟光華路過去，就是縣政府的時代，過去舊的重劃跟新的重劃，在重劃過程也是因為一個錯誤的道路重劃沒有弄好，光華路跟誠義路沒有平行，沒有平行造成很多重大的車禍。當然誠義路的瓶頸打通之後，我在這裡要非常感謝工務局，將誠義路跟光華路平行打通之後，降低非常多的車禍發生。光華路這個地方車禍的問題，有很多人不知道，這個地方還產生一個植物人，所以車禍會造成社會非常大的損失跟傷害。

這個就是油管路，我要提供給各位做參考，本來我要拍南京路跟中崙路這個地方，那個地方現在車輛非常多，五甲路過來，包括南京路過來，整個要進去中崙路的產業道路，真的是非常危險。我舉一個例子，油管路過去沒有相關的都市計畫、區段徵收所留下來的道路，油管路就是這樣打通的，是不是請都發局局長答復中崙路在還沒有開路以前先打通，未來你們可以配合嗎？請都發局局長答復。

**主席 (黃議員文志) :**

請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

有關中崙路當時因為五甲路以東都市計畫農業區要變更的時候，在內政部就被駁回，去年就恢復成原來的土地使用分區。如果真的涉及到 5,000 戶居民進出的權益，在都發局的角色我們希望比照水管路，當時水管路是用個案變更的方式去處理，如果這個地方走農業區變更成住宅區的區段徵收被駁回以後，是

不是啟動用個案變更的方式，把這一條路變更成原計畫 15 米的道路，這是一個方式。第二個方式就是這一條路暫時沒有要做個案變更，因為個案變更就牽涉徵收經費的問題，如果沒有用個案變更，可能跟周邊農地的地主協議承租來開闢。就像國防部無償提供出來之後就可以開闢道路，如果他可以先讓我們承租，這樣就可以開闢道路，看這兩種方式行不行得通？當然我們要再跟地政局跟工務局協調怎麼樣的方式是最佳的方式。

**張議員漢忠：**

謝謝局長。請地政局局長答復。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陳局長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就如同剛剛楊局長所提的，整條道路當時是併在五甲路東側區段徵收裡面要規劃的，現在這個區段徵收正式被內政部維持原使用分區，所以短期如果要解決中崙路的問題，就如同剛剛楊局長所提的，可能要考慮跟整個五甲路東側的變更要先抽離，以個案來處理。當然處理完後續就會有徵收，或者要租用的問題，這個可能需地機關要來配合。

**張議員漢忠：**

工務局蘇局長，未來有可能進度會慢，假設水溝先蓋起來，我會找水利會會長拜託他，他們原則上也會同意水溝先蓋起來，水利局要克服清理水溝的問題，包括維護的問題、包括電線桿移走的問題，我可能會麻煩水利會先解決，讓這個產業道路暫時路面寬一點，讓百姓可以方便行走。局長，請答復。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張議員剛才所建議的案子，新工處有研議在東段的部分，因為現在溝距只有 60 公分，東段要把水溝加蓋、加寬有限；但是在西段的部分，水溝有 2 公尺到 2.5 公尺，這一段的長度有 380 公尺，如果我們把原有路寬加上 2 公尺到 2.5 公尺，基本上道路寬度會從現有的 6 公尺增加到 8 公尺到 9 公尺之間。這樣可以紓解交通的流量，這個部分還是需要水利會的同意，或是剛剛張議員提到的，日後的清渠以及路邊燈桿遷移的問題，這個我們可以再研究看怎麼做。這個方案是馬上可以去解決道路狹窄的問題，以上說明。

**主席（黃議員文志）：**

再 1 分鐘。

**張議員漢忠：**

局長，我剛剛有報告水溝的狀態，一段是比較窄、一段是比較寬，那個地方還須要克服非常多的問題。我麻煩都發局、地政局和工務局，你們是不是可以在市政會議當中，拜託提出來跟市長討論，加快腳步解決中崙社區 5,000 戶的住戶進出的問題。政府當時蓋了 5,000 戶的中崙社區在那邊，卻沒有一條正常的道路行走，在這個部分我們看到心裡很難過，中崙的百姓出入都不方便，在這裡麻煩市政府所有相關的團隊，拜託中崙路趕快…。

**主席（黃議員文志）：**

謝謝張議員漢忠。接下來請朱議員信強發言，時間 15 分鐘。

**朱議員信強：**

在六龜高 133 線重建道路，記得在今年重建的溪底便道，522 大水把它沖走，我覺得議事廳很多議員都在問、很多議員關心，高 133 在前朝韓市長他有編一筆經費，為了從不老溫泉到寶來，做了一條溪底便道讓觀光客跟農民朋友可以通行，結果議會的同仁在議事廳用數落的方式看待這個工程，實在讓本席不敢苟同。我們在 2019 年 1 月 28 日，高 133 不能通行已經 8、9 年了，本席在 108 年要求新工處是不是可以做一條路，讓他們可以通行？所謂的便道就不是永久的道路，在 522 被沖毀以後，整個協調結論，整個道路花了將近 5,000 萬的經費，到 6 月 6 日韓市長被罷免以後，新上任的新工處楊處長，在這邊就認為溪底便道維護不是永久的，要維護的路程可能太遠，結果就否認前面工程將近完成的部分。請問楊處長，現在高 133 到底要怎麼做？處長，請答復。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楊處長答復。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先跟議員說明一下，整個過程團隊都希望全力去促成這一件事，不管在溪底便道也好或是現在要在山上蓋的便道也好，這個都是有一些背景跟過程，大家都努力想去促成這一件事情，我想這一部分先這樣說明。

另外在這個過程中，跟議員有很多次的互動跟了解這個部分，溪底便道就是 5 月那一次大水之後，6 月初天氣晴後我們就去會勘，依專家的建議，因為溪底便道因為很長，在攻擊面要照顧那一條便道其實不容易，市府跟中央的公路總局分工是不一樣的，他們有一個工務所在那邊，他們便道的方式可以馬上去處理，其實市政府沒有那個能量，他們建議溪底便道的部分就地結案處理，然後回到山上的便道去做。

**朱議員信強：**

局長，現在怎麼辦？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我先跟議員報告，現在分成兩部分，短期的部分還是希望它趕快可以通，有一個便道，所以那個便道就是回到山上去做一個路堤式的便道，這個部分的設計規劃在今天已經評選過了，預計在 12 月底我們大概就可以設計完成，然後發包、開工，明年大概 4 月底汛期前，希望把山上的便道做好。另外中長期的，就是永久型的，就是原址回復的那一個部分，我們已經在 9 月 30 日去拜訪公路總局的一位局長，他有答應說中央可以全額來補助。

**朱議員信強：**

已經答應了嗎？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對，我們就是跟局長…。

**朱議員信強：**

只有作計畫，中央交通部這邊還沒有答應？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6.7 億這個部分我們有提送去了，也有跟他們做一個說明。

**朱議員信強：**

那 6.7 億是我們高雄市政府主張的，還是另外有立委在幫忙？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有地方的民代，還有我們整個市府的團隊也都一起努力來促成這件事情，當然民代也出很多的力量在協助跟促成這件事情。今天早上我跟公路總局確認進度，他們內部已經審核完了，現在就是往上面送到國發會。

**朱議員信強：**

所以在這個部分，在 4 月 28 日林岱樺委員到六龜高 133 去會勘，以前的溪底便道被沖走了，他請林務局、水保局來幫忙，後面因為高雄市政府認為專業，要經過公路總局這邊，他說不宜，因為維護的路段距離太長，所以就此作罷。本席向林岱樺委員陳情，這條高 133 要如何完成？他也非常勤勞，很勤勞！但是我覺得包括市長在六龜都沒有提到林岱樺委員極力爭取，在這個部分我覺得替他抱不平。所有的東西，包括高 133 要爭取為永久道路 6.7 億，也是他在立法院召集各部會，包括交通部、農委會、林務局等等 20 幾個單位，在那邊做成一個結論以後，還有因為高雄市政府財務不怎麼好，他還建議把高 133 納入省道，這個我在議會也感謝林岱樺委員替我們六龜高 133 的付出。結果我覺得大家都不說，沒有人會說是林岱樺立法委員替我們爭取的，在立法院林岱樺委員主持會議，我和陳善慧議員在那裡開會開了 2 個多鐘頭，他那麼用心，結果高雄市政府沒有任何一句感謝他的話。我要請教工務局長，林岱樺委員可能也有邀請你就高 133 這部分來討論，有沒有？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林岱樺委員從我上任就持續關心這個案子，他都有到市府來關心這個進度，然後在中央也有協助把這個案子儘快完成審查。

**朱議員信強：**

局長，改天不管是對外、不管是在議事廳，我們要針對對我們有幫助的人，我們要誇獎他，但是隻字未提，大家問說這是誰做的？你們說是高雄市政府做的。其實我跟你說，整體來說，高 133 這個案件已經擱置很久了，在韓市長的時代，大家都說他做溪底便道是錯的，我不知道當時你是擔任處長，還是做什麼職務。那時候韓市長在做，沒有人會反對，也沒有說什麼才叫做專業，要評估溪底便道，我覺得也是要叫顧問公司、新工處所有專業的人來彙整一下，做可行性的評估，結果那時候沒有人講話，溪底便道被水沖走了，大家就一堆話，花一堆錢還被人家笑。所以在公部門的，我希望大家在這方面不要只是口水，不要說那麼多，好的誇獎別人一下，不好的儘量就不要說了。

接下去要針對都發局國土計畫農地重大變革，原區域計畫法未來農地不得再興建農舍，這個資料來源是內政部營建署 108 年 11 月發布的草案，這個部分請都發局長答復一下，好嗎？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有關農舍的興建是用農業發展條例，以及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來興建的，所以國土計畫裡面規定，農業發展地區沒有禁止去興建農舍，是可以的。

**朱議員信強：**

都發局長，我請教編定在農一，是不是依照以前兩分半以上得興建農舍？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那是農業發展條例裡面規定，就是可以興建農舍。

**朱議員信強：**

可以興建農舍嗎？不過這個版本是怎樣來的？所以你要讓我們民眾包括我們民代了解，國土計畫到底在農地上做了什麼改革？農地永遠是農地嗎？我現在真的極力反對，在一個特定農業區，你們把它歸類為農一，最好的農地，農一跟農四的差異性在哪裡？請局長解釋一下。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農一就是優良農地的概念，農四是可以開發，比較不那麼優良的農地，農業

發展地區就是可以用開發的方式去申請興建農舍。

**朱議員信強：**

對啊！之前在國土計畫裡面，農一是特定農業區，像美濃在整體高雄市裡面它是一個農業區，你把特定區歸類為農一，把農四所謂的旱地，我覺得這樣不公平啊！整個農地讓你們這麼說就崩盤了，以前一分地值 300 萬，現在變成 150 萬還沒人要買。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應該是說農業發展區。

**朱議員信強：**

所以我覺得國土計畫針對這個部分，我說農民也需要農舍，也要有一個居住正義，你不讓我們蓋農舍，之後我們的孩子長大了，樹大分枝，他只是要蓋一間房子。所以你們修法修得亂七八糟，農民無所適從，在這個部分本席認為要好好的討論，所以你們的規劃，包括美濃的特定農業區，你們要把它歸類為農一，你們寫的這些草案我們都看不懂，改天這些草案修正通過，整個送到中央就會照案通過，包括城鄉。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城鄉區。我們都會辦理公展以後才會送。

**朱議員信強：**

不過你們公展的時間只限於在各大區，像旗山你們辦 1 場、六龜辦 1 場，我覺得是每個區，第一個，你要在區公所公告，我對我的土地有質疑，我認為不宜歸類為農一的時候，我要有主張。結果大家都沒有做啊！都發局在這方面有沒有作為？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沒有，我們會公展，到時候地政局在編列細分類的時候也會公展，就會讓民眾知道。

**朱議員信強：**

地政局的局長也在這裡，我來請教工廠違建可以臨登、特登，為什麼沒有申請執照的農舍，不可以臨登、特登？地政局長，這部分麻煩你解釋一下。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陳局長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農舍管理辦法是農業單位所訂定的。

**朱議員信強：**

我知道，不過後續相關的罰則是在地政啊！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對、對。

**朱議員信強：**

你們就一直裁罰、無限制的裁罰，使得在民國 62 年以前既有的農舍，只要檢舉、空照、還是任何的糾紛統統罰，給大家當成一個報復性檢舉的工具。所以罰則是在地政，是不是？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對。

**朱議員信強：**

農業局是在前面的會勘。是不是我們來建請中央修個法，工廠是一個污染源，是一個營利的工廠。既有農舍是不是在不超過 5 年以內的，在民國幾年以前的，我們可以讓他申請就地合法。這方面，局長你有什麼看法？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整個農業政策，我們還是要尊重農業局，我們把議員的這個意見會同農業局，再跟中央來反映，就如同剛剛議員所提到的，工廠的部分有一個機制可以讓他合法，農舍的部分是不是同樣也應該有這樣的機制？我想這個牽涉到整個中央的政策。議員的意見，我們會同農業局再跟中央來反映。

**朱議員信強：**

好。再來，我問一下工務局。在鄉下很多花旗木、一些小葉欖仁，尤其小葉欖仁，它成長的速度快，樹蔭也大、也高，現在…。

**主席（黃議員文志）：**

延長 1 分鐘。

**朱議員信強：**

它的種子掉下來影響用路人的行車安全，它的厚度幾乎在 3 公分以上，騎摩托車危險，開車也危險。這個部分，我不知道養工處對於小葉欖仁種子掉下來，種子又硬，常造成騎車摔倒，你們有什麼看法？養工處處長是不是針對這個部分答復一下？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林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關小葉欖仁的種子掉落在路面上，路面清掃，我們會協調環保局儘量加強清掃車清掃，未來在冬天的時候，我們會加強修剪，降低它的結果率。

**朱議員信強：**

處長，我覺得小葉欖仁、花旗木在鄉下有些 6 米巷道種得實在是亂七八糟，

是不是種一些原生種…。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好，我們會檢討…，〔…〕我們會檢討，樹種現在選的都比以前還要好。〔…〕  
我們會檢討樹種，我們會檢討。〔…〕好。〔…〕

**主席（黃議員文志）：**

謝謝朱議員信強。接下來請陳議員善慧發言，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善慧：**

接續剛才朱議員講的，工務局長，包括高 133 道路，事實上林岱樺立委爭取不少，因為我們有去立法院跟他開過會，希望局長應該要向人道謝就要道謝，他是替我們跟中央爭取經費的，補充一下朱議員剛才講的。

現在要請教養工處，有關公園兒童遊樂場設施改善，目前高雄市公園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自民國 106 年修正至今，養工處檢查合格僅有 3 座公園，我們總共有 134 座公園，包括 1 公頃以下總共有 134 座，但是檢查合格的只有 3 座，本席認為這個問題非常嚴重。因為公園是一些市民朋友，不管是小朋友也好或是長輩也好都會在那裡運動，但是檢查合格率偏低，我覺得養工處要加強。處長，你對於我這樣講有沒有什麼意見？

**主席（黃議員文志）：**

林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關於兒童遊戲場，這是以前就都有設置了，最近因為衛福部在檢討整個兒童遊戲場的設置規範，那是後面的，就像我們的建築物一樣，921 地震前跟 921 地震後的規範都不一樣，這個兒童遊戲場是新的規範，他用新的規範來檢查以前所設置的遊戲場，所以要有一些 SGS，就是 TAF 認證的實驗室來檢測，按照他的規範檢測。如果是新設置的一定都符合他的安全規範，就目前…。

**陳議員善慧：**

舊式的也要加強一下。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舊式的就是有規定在民國 112 年初就要全部完成，我們的目標是在明年會改善 50%，民國 110 年底全部改善完成。

**陳議員善慧：**

全部改善完成？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但是改善是舊有可以改善的，最主要大概都是彈性地墊，他要求是 7.5 公分，有些遊具的距離，我們會去調整。新設置的我們都希望是有特色的遊戲場，這

個材料是可以比較容易取得，以後維修也方便，不用等外國進口變成未來維護管理的困難。

**陳議員善慧：**

好。本席建議如果遇到需要汰換的時候，它的設施應該是用共融式遊具為優先考量，因為設置後大人、小孩都能使用，不要換過以後，有民眾建議就又換另一種，這樣變成會浪費市政府的經費。這一點，本席跟你建議，養工處稍微注意一下。處長，我請教你，現在快到年底了，我們路平的經費、刨鋪的經費還有嗎？簡單答復就好。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林處長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道路刨鋪要有經費才有辦法做事。

**陳議員善慧：**

不是，還有嗎？還有沒有經費？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現在就講到…。

**陳議員善慧：**

目前。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6月。6月我們賸3,600萬元。

**陳議員善慧：**

到現在呢？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大概是1,200萬元左右。

**陳議員善慧：**

賸1,000多萬元？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賸1,000多萬元。

**陳議員善慧：**

好，坐下，謝謝處長。這個路平問題在上個會期本席就有跟你講過。

（影片播放開始）

陳議員善慧：這是在德民路、外環西路，還有益群路那個交叉路口車輛很多，那個沒有多少錢的工程，為什麼會拖那麼久？處長，這個部分你有沒有辦法跟我解一下疑惑？本席上個會期跟你講的，這是一個

在德民路、外環西路、益群路很大的十字路口，你有答應我要做，你看。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我們來檢討一下，做一個小面積的，把它做得順平，因為做下去，這裡交通流量非常大可能要夜間施工，我們會協調工班來處理這個地方。

（影片播放結束）

**陳議員善慧：**

到目前為止，我不知道到底發生什麼事情？是有什麼原因讓處長沒辦法去執行這些工作？是沒錢，還是什麼原因？處長，你簡單跟我講一下，看到底是怎麼樣？這麼小的十字路口竟然沒辦法做。處長，請簡單答復。

**主席（黃議員文志）：**

林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之前就一直針對一些道路 1 天多少工班做管控，這個我也已經跟議員答應過，我們有講的一定會做，在明年初的時候一定把它完成。

**陳議員善慧：**

這是在 6 月講的，上個會期。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好，說我們會去做，我們答應的一定會去做。

**陳議員善慧：**

什麼時候要做？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明年初一定幫你做。

**陳議員善慧：**

明年初？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

**陳議員善慧：**

明年初，還有 2 個多月。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現在賸 1,000 多萬元。

**陳議員善慧：**

做那裡要多少？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裡總共要 180 萬元。

**陳議員善慧：**

180 萬元跟 1,000 多萬元，那裡有安全性問題，你為什麼不要花 100 多萬元先去做？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目前看起來整個鋪面是比較老舊，但是我們要跟益群路…，我不能只做那個路口，當時跟議員談的只是路口的小面積下去做，但是發現益群路沿路也要做，所以我們要做一個調整，一起做要 180 萬元。

**陳議員善慧：**

這樣子。處長，我跟你講，你的意思是說包括這個大十字路口到益群路全線，你都要做，這樣就對了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不，益群路路面比較差的那個地方，就 180 萬元，我們大概算過。益群路全線就要到那一頭去了。

**陳議員善慧：**

你就是要做這個路口而已，對不對？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還有再延伸下去。

**陳議員善慧：**

延伸下去？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到橋那邊。

**陳議員善慧：**

延伸下去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

**陳議員善慧：**

好，沒關係。這是楠梓區常德路跟興楠路口，你說延伸下去會產生這裡的問題，你看一邊的路是好的，一邊的路是差的，你有看到嗎？你看這邊的路差成這樣，那邊的路因為有施工的關係，所以那邊的路有可能已經是重新刨鋪、重新做了，但是另外一邊就是沒辦法。本席建議，像這種情形，如果有在那裡挖工程要刨鋪重做，而另一邊路面破損的話，你們應該跟廠商協調，看是不是能夠把他要重做的那些錢，跟市政府共同把這條路鋪好。不要說一邊路面好好的，而另一邊的路面卻很差，這樣實在是很難看，是不是這樣？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如果有管挖的工程，我們大概都會去協調，假如有管挖的工程，還是建設方面都要協調。

**陳議員善慧：**

本來就要協調了，哪有一邊路鋪好了，而另一邊的路面龜裂成這樣。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如果遇到這種情形，大家都會協調他出多少錢，我出多少錢來處理，還有…。

**陳議員善慧：**

應該是這樣子，以後有這種問題時，如果有挖管線要重鋪路，我們就要先確認這邊的路好不好，假如真的路面很差了，我們就要協調一起鋪好，再看他們要出多少，我們出多少，應該是這樣比較妥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有一個平台都會處理，我們都會協調。

**陳議員善慧：**

處長，包括這個都已經會勘很多次了，但是都沒有做。這些路都很差，我希望在明年針對本席建議的這些路，至少可以做個幾條，我沒有要求你們全做。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

**陳議員善慧：**

因為那麼多議員在建議，你哪有可能每位都幫他做？何況你也沒有那些經費，是不是這樣？但是有建議的，我們多少也要替人家做個幾條，要不然你們越積越多，到最後你們就沒辦法做了，是不是這樣？不能一句沒經費就不做。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沒有啦，我們會依照交通流量跟它的狀況來處理。

**陳議員善慧：**

我說的這裡交通流量都很大。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會啦，我們會來處理，好。

**陳議員善慧：**

包括這個一定要多少做一些，你看它越積越多，到最後你們就沒辦法做了，處長，是不是？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

**陳議員善慧：**

再來是加昌路口跟後昌路 507 巷的造街計畫，這邊我們已經有用前瞻計畫要做造街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有做計畫，這個有列入計畫跟營建署先申請。

**陳議員善慧：**

我知道這裡有，但是這裡就沒有了，這裡也是後昌路，當初在爭取的時候，為什麼你不整條後昌路全做，而卻只做一半呢？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現在我們有計畫這樣做，但是會再檢討，如果這邊再連續下去，我們會把它納入檢討接續這一邊。

**陳議員善慧：**

納入檢討，什麼時候有辦法做？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營建署如果有計畫開始要爭取的時候，我們把它納入進來。

**陳議員善慧：**

處長，我建議你，假如你要做的時候，請把水溝部分一併列入考慮，因為水流入水溝和人行道的部分應該要做改善，不然以後下雨水會流到路面上，而無法流入內溝。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在做人行道規劃的時候，都會將供給管，還有鋪面跟排水都納進來考量。

**陳議員善慧：**

對，都要重新考量。像這個都破損了，它也是後昌路，你們只做前半段，而後半段卻沒做，同樣一條路，有時候市民也會覺得很奇怪，為什麼前面沒有做？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的是分期。

**陳議員善慧：**

什麼？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的是分期。

**陳議員善慧：**

分期是你在說的，他們也不知道，如果我沒有在這裡說，市民也不會知道你們分期在施作。分期無所謂，你是要分幾期來做？你也無法答復我啊！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要看它的金額跟它的長度，有時候 1 年根本沒有辦法去完成，也要有預

算，它有預算執行的制度，所以我們都分期來處理。

**陳議員善慧：**

對，那個已經非常差了，該做就要做。再來請教建管處，私設巷道跟既成道路的認定，請建管處長回答，你是怎麼認定？因為這陣子本席有發現很多問題，它都會讓兩位市民朋友吵架，會讓街坊鄰居吵架。這裡是路口，從這裡進去，這裡的路燈都拆掉了，為什麼都拆掉了？因為地主不要讓人家設置路燈，這條是 40 幾年的私設道路，他不知道是怎麼跟市政府說的，全部的路燈都拆除，連第四台電視的纜線都剪掉了，現在水溝也要封起來。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簡單答復我，到底私設巷道跟既成道路的認定是怎麼樣？建管處長。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江處長答復。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有關軍校路 870 巷，我們的同仁有查出來，它是 63 年 1633 使用執照的私設道路。所謂私設巷道是當初興建這批成屋時，他是拿同意書做通行的道路，它跟既成巷道的定義不同。

**陳議員善慧：**

是不是不可以叫人家移走路燈？他不可以叫工務局把路燈移走，對不對？到底是什麼情形？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應該是說，私設巷道是拿同意書，就是同意給那幾戶使用，不是給公眾在使用，是給特定那幾戶在用的。

**陳議員善慧：**

已經有路燈立在那裡，現在拆掉了，這樣怎麼辦？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基本上私設道路要地主同意。

**陳議員善慧：**

地主同意有同意書，他也沒有繳納地價稅，我告訴你，高雄市目前這種問題很多，市政府應該想辦法看這種問題到底要怎麼解決，如果以後他把路封起來要怎麼辦？後面那些住戶要怎麼辦？前面封起來，後面的住戶怎麼辦？這個問題是市政府要替市民解決的問題，不能讓市民之間為了走這一條路爭吵不休，還叫我們出來做協調，我們去協調這個，市府單位都不敢講話了，我們當民意代表的人怎麼敢說話，是不是這樣？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因為私設道路，當初他蓋房子釋出做為通行之用，他本身也不可以封路。



**陳議員善慧：**

但是他就有這種情形了，所以這種問題，市政府要出面告訴他。日前我辦會勘時，你們建管單位的代表說這個不是我的問題，還推給養工處等單位；你們出來就要說這個不行，這個就是不能封路，包括路燈也不能拆除，對不對？你們要說啊，你們都不說，全推給民眾，是不是這樣？工務局長，我們針對這個問題一定要想一個辦法，因為這種問題高雄市太多了，尤其舊部落的地方，早期興建房屋的中間那條路絕對是私設道路，這種問題很多，也引起很多的困擾。不光是高雄市而已，別縣市也很多，我相信你也有看到新聞，但是市政府一定要展現公權力，到底我們是要怎麼解決這些問題，是不是這樣？再來…。

**主席（黃議員文志）：**

再 1 分鐘。

**陳議員善慧：**

請教新工處長，新台 17 線現在的進度如何？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楊處長答復。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謝謝陳議員對新台 17 線的關心，新台 17 線分成北段跟南段，北段 2.1 公里分成一期跟二期的頭尾。

**陳議員善慧：**

南段年底可以完工嗎？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是北段。

**陳議員善慧：**

北段。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北段一期的頭尾在今年底可以完工。第二個…。

**陳議員善慧：**

今年底一定會完工？〔對。〕南段部分，目前我們土地取得的怎樣？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議員，北段還有一個二期要明年 8 月底，因為那裡有水利局在做黑橋排水，所以那裡要明年 8 月底才能完工。

**陳議員善慧：**

才能全部完工？〔對。〕延伸下去的部分呢？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再往南的延伸段，那個 9 月 30 日市長有去拜訪國防部長，有跟軍方做協調，現在原則上我們會往南先做第一期，他們軍方有同意，就是在中海路的街口可以先往西移，然後我們可以先開闢到那一段，就是先開闢到中海路這邊，以後後續再逐步去努力。〔…〕鄰損的部分都持續在處理。〔…〕

（影片播放開始）

陳議員善慧：本席也有介入跟新工處和這些住戶協調，目前新工處協調得怎樣？差不多有幾戶已經完成呢？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從現在到 6 月 5 日為止，有 33 戶反映他們的房子哪裡受到損害，包商現在都陸續去跟他們接洽，也有錄案，我有要求我們的同仁每個星期都要把損鄰全部的錄案情形送給我看，就是他們現在處理的怎樣，都要送…。

（影片播放結束）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現在是有一些有和解的部分，有 5 戶有簽和解書。〔…〕應該這麼說，和解書是另外用和解的，如果是去他的家裡修理好，確定我們把壞的都修理好了，他們就會簽一個確認書。〔…〕不是，那是確認書。〔…〕沒有，應該是說修理好了，雙方要確認，就是我幫你修理好了，你同意這個部分的修理。〔…〕我了解，那個是確認單。〔…〕對。〔…〕謝謝議員。

**主席（黃議員文志）：**

謝謝陳議員善慧。接下來請鄭議員孟洳發言，時間 15 分鐘。

**鄭議員孟洳：**

首先，我今天也看了很多今天議員的質詢，有許多議員在爭取自己選區的道路刨鋪，甚至是道路養護等等的這些工程。其實每個民意代表到下半年都會面臨到一個困難，工務機關也會面臨到一個困難，就是沒有經費。在沒有經費的情況下，我們又要爭取道路的刨鋪，或是一些道路的養護等等這些工作的話，其實我在這邊也要問一下，就是市長有說過，我們要有一個標準的 SOP，我們的 SOP 到底是什麼？今年一整年我們都知道上半年是韓市長的市府團隊，我們也知道 2020 年一整年的養護預算有 18 億，在上半年的時候花到剩下 3,600 多萬元而已。市長的零用金，也就是第二預備金其實也在韓市長的任內花掉已經超過 8 成了，已經花了 3 億多，所以總共 4 億的第二預備金其實也沒剩下多少了。在經費嚴重不足的情況下，工務局在道路刨鋪或道路養護工作要如何去做？甚至我們明年的預算是不是有特別增加道路養護的部分？請工務局長先來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關路平的預算，我在這裡做一個報告，108 年的路平預算，去年地方跟中央一共有 24 億，今年全部的路平預算工務局編了 18 億。但是我們在今年 6 月的時候只剩下 3,600 萬，我們再算到截至今天只剩 1,200 萬。所以很多我們原來有計畫要刨鋪的，基本上都受限在經費的影響。但是剛才議員關心的，我們明年在路平預算已經要編到 23 億，這個包括我們自己市府的預算 8.35 億，平均地權有 1.5 億，還有我們有積極去爭取中央補助 13 億，最少我們可以爭取到 23 億。所以很多議員關心的部分，我們明年都可以在這個有限的預算內積極來執行。

**鄭議員孟洳：**

所以這也反映了一個事情，在前市府努力鋪、用力鋪的情況下，把整年度的預算就已經花到剩下 3 千多萬了，變成下半年度的預算，我們的經費嚴重的不足。這個也要跟工務局反映一下，就是說道路的鋪設原則，甚至是 SOP，甚至是排序，要如何的去排列才能應付整年度的工作。而不是在上半年努力鋪、用力鋪，把所有的錢花光光，到下半年當我們實際遇到問題要去處理的時候，連錢都沒有，甚至連市長的第二預備金也都花了超過 8 成以上，變成我們下半年度遇到緊急的狀況卻沒有錢可以去應付。其實這是市府團隊也要去檢討和思考的部分。

接下來我要講的是，這個是後驛商圈，在市長施政報告與質詢的時候，其實我有提出這樣的問題。後驛商圈目前正在做九如路的管線跟人行道環境的改善工程。其實這個九如路一整段都有在做，後驛商圈目前是下半年度開始在做。但它會面臨到一個問題，就是現在的後驛商圈其實可以看到，整個施工的過程是把後驛商圈原先的騎樓，甚至整個門面都圍起來的狀況下，沒辦法停車，甚至要進去後驛商圈其實也不是很方便。我在這邊也是想要幫後驛商圈的民眾和店家跟市府反映，請問我們的工程到底什麼時候才會完工？而且後驛商圈其實最精華、最有商機的時刻就是換季的時候，因為大家要買新衣服，甚至是過年、聖誕節等等這些節日都是後驛商圈最大的商機。

目前面對這樣的工程，其實我在這邊也是希望工務局、市府團隊是否可以加快腳步，甚至工務局是不是可以跟經發局、交通局來研擬一下，就是周邊附近的停車措施或者是動線的規劃到底要如何處理？當然我還是希望如果能儘快完工就儘快完工，趕快加緊腳步把商圈旁邊的工程完工，讓我們的後驛商圈可以恢復過往的商機。請工務局局長回答。

**主席 (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有關九如路的這些造街的工程，目前為止中華路到自立路，我們都已經把人行道跟鋪面都做好了，這個市民現在都可以感受到，包括路燈…。

**鄭議員孟洳：**

這個我知道，我現在針對後驛商圈。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然後持續在後驛商圈，大概鄭議員比較關心的就是從自立路到博愛路，博愛路到民族路。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從松江街到瀋陽街，這個路段我們也已經把它鋪好了。所以後驛商圈的部分，我們目前請承包的廠商一定要在今年的舊曆年前，我們會從博愛路通到民族路。

**鄭議員孟洳：**

還要等到農曆春節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但是我們是分段。剛才我報告的在後驛商圈，議員比較關心的松江街到瀋陽街，我們就已經在 2 個星期前整理好，我們現在是逐段逐段的。比方說瀋陽街之後到自由路，自由路以後到山東街，我們會有一個安排，這個資料我會送給議員。

**鄭議員孟洳：**

好，我希望這邊可以優先處理，儘量不要影響到商圈做生意是最好的。因為畢竟整個路段施工的話，其實對路邊要停車購物的民眾非常的不方便，我希望可以加快腳步，甚至趕工，不要再拖到農曆春節了，那個影響其實是非常大的。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所以我為什麼說松江街到瀋陽街，因為那個路段剛好有大連街、熱河街那個商圈，所以我們優先已經在 2 個星期前讓它能夠通車。

**鄭議員孟洳：**

接下來我要說租金補貼的部分，每年度的租金補貼其實都非常的熱絡。我們在整個六都比起來，高雄市租金補貼的申請也是非常高的，這也代表民眾的需求，甚至我們的需要是很多。我這邊有發現租金補貼，在青年租金補貼的部分，可以看到原本計畫戶數是 1,442 戶，這個是去年的統計資料。去年的申請戶數有 1,076，核准的戶數其實是 678。我不知道都發局看到這個資料有什麼想法？其實可以看到六都之中，計畫戶數裡面，申請戶數沒有達到我們計畫戶數的標準，尤其是高雄跟台南。所以這代表我們的宣傳力道，你要說青年沒有這樣的需求嗎？其實我覺得更多的青年朋友是不知道可以去申請這樣的東西。所以我

認為都發局應該要針對這個部分去加強跟宣導。

再以新婚育兒家庭租金補貼的部分，可以看到六都裡面，就只有台中市申請戶數是有達標，申請戶數是非常踴躍的。其他的縣市，台北、新北、桃園、台南跟高雄，其實申請戶數都不到計畫戶數。我也希望都發局要針對青年跟新婚育兒家庭租金補貼，去加強的宣傳。因為我認為這個不是民眾不要申請，是他們不知道這樣的資訊，所以我們應該要加強力道，不然其實就是枉費了中央跟地方的美意。請都發局長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楊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剛剛提的青年跟新婚育兒的租金補貼，那這是去年的資料，我們當然也都會在網站上去宣導。今年營建署已經沒有這兩個項目，它就是統合在一起，就是核定了 1 萬 6,000 多戶的租金的補貼。

**鄭議員孟洳：**

你說今年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今年開始，它已經改變了方案，沒有所謂的青年跟新婚育兒。就整個 1 萬 6,000 多戶是要給高雄市的額度。它有五個條件，一個是 40 歲，單身未滿 40 歲的大概租金補貼 1 個月 2,600 元。如果不是單身的，40 歲以上補貼是 3,200 元。它有五個條件，所以我們就是都在網站上宣導，趕快讓市民來申請，都必須是要符合這五個條件才能來申請到這個租金補貼。

**鄭議員孟洳：**

今年青年申請的人數多嗎？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很多，今年申請 1,638。

**鄭議員孟洳：**

你們很多的標準是什麼？我這邊要求的就是，其實都發局應該要多加去宣導這個部分，不管是青年還是新婚育兒的部分。因為青年跟新婚育兒的部分，其實是正值事業打拼或是在照顧小孩的部分。〔對。〕他們其實是最忙碌的，最忙碌的情況下，他們有時候要去接收這些資訊的來源可能並不多，甚至不會一直很關注新聞或廣播。所以我覺得都發局這邊應該要加強來宣傳。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市民應該都很清楚，因為我們今年核請的是要達到 1 萬 6,381 戶，但是實際申請達到 1 萬 6,321 戶。

**鄭議員孟洳：**

那裡面青年的有多少？我們每次的租金補貼其實都會超過，我們申請的戶數一定都是超過的，可是裡面青年跟新婚育兒的占比就是不高。所以我覺得我們應該要針對這個地方去做調整，局長，我的時間有限，會後再回答我好了。

接下來我要提到的是已開闢的既成道路，但是到現在都還沒有徵收。其實這個問題不只是高雄市，其實全台灣的任何一個縣市都有這樣的狀況。我在這邊想要跟工務局請教，我們有沒有針對已經開闢的既成道路，但是目前也供一般的民眾或用路人在通行、在做使用了，可是卻沒有徵收的到底有多少？請回答。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都市計畫道路已經取得的面積是 4,575 公頃，尚未取得的有 814 公頃。

**鄭議員孟洳：**

全部要徵收完的話要多少錢？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全部徵收完的話要 2,331 億。

**鄭議員孟洳：**

我們每年編列的預算有多少？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約 8 億到 9 億。

**鄭議員孟洳：**

8 億到 9 億，所以全部需要 2,000 多億。這樣的話，你覺得要多久才可以徵收完畢？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要大概 300 年到 400 年之間。

**鄭議員孟洳：**

對，300 多年。其實這個就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在這邊，我們既然就是有這些既成道路，但是已經開闢給民眾去做使用了，但是政府卻沒有錢去徵收。那我們有沒有去列徵收的計畫或是排定每年…。

**主席（黃議員文志）：**

再 1 分鐘。

**鄭議員孟洳：**

謝謝主席。其實大法官在釋字第 400 號指出，既成道路符合公用地域的，供民眾長年通行，有關機關必須去辦理徵收的計畫，其實之前監察院也有去糾正

過這個部分。高雄市政府相關的既成道路徵收的問題、開闢的問題，有沒有相關的計畫，還是民意代表有講就有做，民意代表沒講就沒做。因為我看其他很多議員也都提到，哪一些既成道路需要開闢，哪些既成道路需要徵收的問題？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既成道路，以剛才報告的部分，基本上我們都是以新闢道路為主。目前既成道路除了靠政府徵收之外，我們還有很多多元的方式來取得，包括第一個，市地重劃，或是 BOT 的方式或者是容移。這個方式，如果民眾他有既成道路，其實早期就有這種公司專門在收購這個既成道路，然後去容移。〔…〕不是，我意思是說，我們不是單一的管道在處理這個問題。〔…〕對。〔…〕不是的。〔…〕好，謝謝。

**主席（黃議員文志）：**

謝謝鄭孟洳議員。接下來請高閔琳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

**高議員閔琳：**

因為要討論的議題非常多，所以我快速切入今天的主題。首先今天針對都發局的部分，第一個，首先非常感謝，我們都知道高雄市的市政要長期來推動，無論是市政府有沒有政黨輪替，我們換市長或議員改選等等，其實很多重大的建設都是需要市政團隊，無論哪一個政黨，甚至地方的議員共同長期來關心爭取。首先，我肯定都發局在 2015 年、2016 年，我當時就提出燕巢面前埔，這個軍方相關的營區用地要來做地方活化。燕巢總共有 7 所大學，可以進駐就近活化。也可以開放讓地方的民眾登記去使用，所以非常肯定，當時我也正式寫了一個提案，也跟都發局時任局長李怡德局長來做一些討論，都發局也在 2019 年 9 月 20 日正式啟用。所以這些重大的土地活化，更進一步的利用，確實是需要不同時期的市政團隊，大家同心為高雄來做事。所以首先都發局的部分，我也先肯定都發局過去的努力，我特別要講，無論市長怎麼換、執政黨換誰，其實高雄最重要的一群人，就是現在在座非常多經過國家考試的這些優秀公務人員及一級主管，所以再次給各位一個肯定。

第二個，我想直接切入今天的主題，岡山第 87 期大鵬九村跟橋頭新市鎮/科學園區，有沒有可能持續爭取所謂的社會住宅跟青年住宅？我特別要講，早在我第一屆上任的時候，我就有觀察到大岡山地區人口增長的趨勢、以及都市發展的趨勢，當時我在 2015 年剛上任的第一個會期就提出，岡山第 87 期未來市地重劃大鵬九村，一定要來努力推動所謂的社會住宅、青年住宅，過了這麼多年大家一直在研議。到了 2015 年，我在 4 月份的時候就要求都發局要研議，2015 年 8 月 20 日當時都發局的新聞稿裡面也指出，其實我們盤點整個高雄市好幾塊土地，其中有一塊是岡山大鵬九村，在岡山大鵬九村遷村並且市地重劃

完成之後，確實 87 期市地重劃，這塊土地確實可以拿來蓋青年住宅和社會住宅。一直到 2017 年，當時的陳菊市長選定其中一塊來做為高雄市的第一個青年住宅，也就是凱旋青樹，在 2017 年動工，很遺憾的就是在 2018 年韓市長上任之後，發了一個新聞稿說，以前高雄市政府都沒在規劃青年住宅、社會住宅，前朝不做，韓市府來做。當時我也批評，你要收割政績、幹嘛都沒關係，但是你可以抹黑前朝不做事，所以我當時有提出這樣子的批評。

再來，我就持續來爭取跟關心，在今年的 2020 年 9 月 14 日邱志偉立委再次召開，找內政部營建署來關心進度，總不能所有的合宜住宅、社會住宅，全部都在台灣的中部、北部，南部沒有半座。所以當時邱立委一直關心，也認為岡山地區大鵬九村已經市地重劃完成了，接下來是不是能夠因應周邊橋頭科學園區的發展，在橋頭科學園區周邊的橋頭新市鎮，或者就在岡山的大鵬九村來做青年住宅。我也在這一次的市長施政報告裡面有看到，市長也有說，現在高雄市要努力來推動所謂的青年住宅跟社會住宅。我請教一下局長，是否就如新聞報導所指的，岡山區第 87 期市地重劃，是不是就已經選定了某一塊土地，確定要來做這個青年住宅，這是我們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我想也是大家都非常關心，也就是岡山嘉華地區有一個地方，這個地方其實長期都是農地工廠，也就是所謂的未登記工廠，或者是領有臨時工廠登記證的工廠，我們都知道大岡山地區有很多，尤其是嘉華地帶，過去都是所謂的螺絲扣件相關產業的聚落，但也因為工廠輔導管理法，在經濟部重新訂定之後有一些新的列管模式。所以我想請教都發局長，我有看到都發局的同仁很認真，特別做了一份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09 年度統計分析專題報告，就是在研究高雄市所有工業區含產業園區劃設的現況，以及產業的分析及未來。針對這個報告，我想就教局長，嘉華地帶這個地方有沒有可能真的把它劃設成一個產業園區？這是我第二個問題。因為時間的關係，我想要把幾個問題一併講完，再請各個局長一起做回答。

接下來就是地政局，剛剛也一直談到岡山第 87 期的大鵬九村市地重劃，首先也非常感謝當時的地政局局長非常的努力，跟現在所有的地政局同仁，也優先順應民意，來開放當時岡山的克難街，優先來開通，現在已經整個大鵬九村都已經市地重劃完成了。我想請教一下，因為我們最近看到很多新聞指出，岡山地區房地產一直漲，這也是我們剛剛前面要講青年住宅、社會住宅，因為很多岡山區或未來會來岡山、橋頭就業的年輕人，他可能沒有辦法負荷得起岡山這麼高的房價及地價，我們在最近一連串的新聞看到兩筆高雄市賣出的土地，哇！岡山區的土地一坪數 10 萬，甚至到 50 幾萬，標售土地都被大型的建商標走了。所以我特別要講，我們現在市政府市地重劃之後，還有沒有什麼土地要



進行標售，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二個，就是橋頭科學園區地上物查估和後續的進度，我想橋頭科學園區在過去陳菊市長、許立明市長、再到現在陳其邁市長，大家很期盼的就是能夠加速來推動所謂的橋頭科學園區的進度。我想請教一下，因為我們都知道這個橋頭科學園區主要都是中央科技部在做主導，地方政府最主要地政局要配合的就是查估在橋頭科學園區範圍裡面，有哪一些地上物？可能是宮廟、可能是既有的工廠，這些部分我們查估的進度如何？什麼時候我們可以完成所謂的土地取得的部分？這個請教一下地政局長。

第三個問題是有關燕巢大學城的區域徵收，我想這個圖大家講很久了，大家一直在講燕巢大學城，燕巢有 7 所大學，但是從縣市還沒有合併以前，十幾年前大家就一直期待，這麼多所大學可以把燕巢區發展起來，可是時隔這麼多年，發現好像還是沒有辦法推動成功。我想具體的請教地政局長，我們來看看在前朝的時候，在陳菊市長的時候也開始在推動，一直到許立明代理市長的時候，我們可以看到新聞寫得很清楚，2018 年許立明市長說，高科二期也就是我說的橋頭科學園區，要為北高雄注入新的活水，裡面就在談所謂的燕巢大學城。我們也看到是現在的陳其邁市長，他也在地方的座談會，甚至事前到燕巢看果菜運輸的過程當中，看到這些民眾的期待，他也承諾高雄市要繼續來推動所謂的燕巢大學城的計畫。

我想就教地政局長，現在燕巢大學城跟相關的區域徵收，還有我們要發展大學城，主管機關應該是教育部吧！現在中央的態度為何？是不是樂觀其成，要讓高雄的燕巢地區大發展、大邁進。我想這是三個問題要就教地政局長。

再來工務局長，其實真的要講的東西滿多的，我們都知道高雄縣市合併雖然 10 年了，但是我們也知道過去的院轄市高雄市跟高雄縣，本身兩個地方政府的層級落差很大，地方經費、預算規模都差別很大，10 年來我們可以看到過去的所謂前朝，就是陳菊市長、許立明市長一直努力把一些資源分配可以調配，讓區域能夠均衡發展，所以也提出了所謂高高屏城鄉要並進。我們也看到陸陸續續高雄這幾年有很多重大建設，譬如說道路的開闢、滯洪池的闢建等等、還有一些公園等等。我特別今天要講的有幾條道路比較重要，其實我過去都講過了，要請局長特別優先加速推動。

第一個就是永安工業區濱海道路，我要講永安工業區目前對外只有一條路，事實上如果後面的後門能夠開闢起來的話，可以加速整個工業區裡面帶動交通，也不會引起交通的堵塞，當時我也跟邱立委一起會勘，目前好像還是卡關，所以這是第一條，我要請局長跟新工處優先來推動的永安工業區濱海道路。

第二個，日前在市長施政報告，我也提過橋頭科學園區聯外道路，還有高鐵橋下道路，特別要優先開闢南北向的高鐵橋下這一段。原因就是因為陳其邁市

長說明年底要來讓橋頭科學園區招商選地，但是大家在招商選地的時候，每個廠商今天要投資橋頭一定會看交通便不便利？如果不夠便利，每天卡在那邊，物流出不去，那麼就可能要慎重的考慮是不是要投資高雄？是不是要投資橋頭？所以在這個道路上我日前也聽到市長承諾，說確實高鐵橋下道路這一段會優先來開闢。這個，我等一下也請局長或是新工處長一併來回答。

第三個，從 2015 年我講到現在，梓官區，北梓官一直缺少 1 條南北向的道路，所有的聚落大家全部都擠在一起，同時消防車無法通過，也有很多安全性的考量跟疑慮。我想就教局長或者是新工處長，我們這麼多年來一直努力跟地方溝通，最後卡在祭祀公業的部分，現在我在報告看到土地可能取得了，是不是可以請教處長？到底梓官區進學路北側 8 米的道路什麼時候可以開始動工、開始開闢？我想這一條道路，梓官區的鄉親已經盼望了快 5 年，我們很期待能夠有個具體的結果。再來就是岡山大義二路 239 巷，還有 10-20 號道路，這個就略過。

接下來，道路拓寬有幾個。前陣子我們在市長施政報告裡面，我有聽到同仁跟我講，又一直在講說岡山第二交流道開闢，周邊的嘉興國中跟產業聚落，原則上只有一條很窄完全沒有辦法會車的岡山嘉興東路 3 巷，當時我要求市府包括交通局一定要把這一條道路納入岡山第二交流道拓寬的計畫裡面，我也得到交通局的首肯。我這邊來就教新工處，是不是未來這個部分真的也有要把拓寬的計畫納進去，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就是糖北路，大家都知道糖北路旁邊就是火車的鐵道，也是往返橋頭市區跟燕巢很重要的道路，可是非常的狹窄，我們現在橋頭區糖北路拓寬進度為何？第三個，我要講一條新的，橋頭區里林東路跟鐵道南巷這邊劃了 1 條線，原因是什麼？原因是這一條路因為很筆直，鄉親們或者是外地的用路人晚上可能騎得很快，就會發生嚴重的交通事故。那個地方我們也一直在研議說要來做一個類似截彎取直，但事實上是拓寬道路這樣的計畫。我請教一下局長或新工處長，我記得好像在過去韓市長擔任市長的期間，市府也很努力在回應地方的需求說可能可以拓寬，整個經…。

**主席（黃議員文志）：**

延長 1 分鐘。

**高議員閔琳：**

這整個經費可能要 200 多萬元，我想就教局長，這 200 多萬元現在到哪裡？今年年底或者明年初可不可以儘速來把它完成？還有橋頭隆昌巷的道路。

最後就是公園，首先非常感謝養工處一直很努力在推動整個高雄市的親子共融式公園，跟在北高雄的寵物公園，過去我在 2015 年就開始推北高雄寵物公

園，到現在我們已經知道在岡山的河堤公園周邊會有 1 座新的北高雄寵物公園，也會有 1 個親子共融的遊戲場，也感謝我之前爭取的橋頭竹林公園籃球場改善，現在已經完成，還有相關…。

最後我問你一個問題，我在 2019 年（去年）的時候曾經接到 1 個服務案件在 4 月 11 日…。

**主席（黃議員文志）：**

延長 1 分鐘。

**高議員閔琳：**

後續就是也協助民眾來申請國賠，從這張照片我們就可以看到其實整個高雄市公園也好，校園也好，很多安全性的檢測，就是這些遊樂設施可能是不符合規定的，我特別也看到在 2017 年衛福部當時已經修正相關的法令，就是說有一個兒童遊樂設施管理規範，發現必須所有全國都要符合 CNS 12643 的標準，可是我在相關的報導看到現在能夠達到這個標準的，全台灣校園只有 14.1%，公園只有 22%，所以我想請教局長，現在高雄市的校園、公園這些兒童遊戲場合格率到底是多少？第二個，我們有沒有足夠的安全檢驗預算…。

**主席（黃議員文志）：**

接下來，先請都發局長嗎？請都發局楊局長先回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剛剛問的岡山社會住宅的部分，這是新市長上任以後，正式的找都發局去盤點，正式敲定岡山大鵬九村就是社宅的基地，土地是 1.3 公頃，可以興建 708 戶，不過這塊土地不是重劃來的，是都市計畫變更的回饋土地，絕對沒問題，可以蓋社宅，這是確定的，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就是有關岡山嘉華及仁武這 2 個地區，國土計畫裡面把它編成為產業輔導專用區，納入城鄉發展地區的規劃，後期如果說其他零星的工廠取得特登工廠以後，他可以再變更為特定產業用地的方式，以上 2 個回答，謝謝。〔…。〕

**主席（黃議員文志）：**

我先處理開會時間，今天下午的議程因為登記第一次發言還有黃議員香菽、童議員燕珍，第二次發言還有陳議員若翠、陳議員玫娟、高議員閔琳，我們延長到高議員閔琳質詢完畢再行散會，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通過。（敲槌）接下來，請地政局陳局長答復。

**地政局陳局長冠福：**

大概有三個問題，岡山大鵬九村 87 期重劃區目前還有若干的抵費地還沒標，這個我們會看是…，〔…。〕大概還有 4 筆，2 公頃左右，我們會視情況、市場的發展來適時推出。

第二個就是橋科的部分，地上物查估，我們目前正在進行中，預定 11 月底會把地上物查估完畢，明年初會就土地跟地上物完成協議價購。

第三個部分就是燕巢大學城，因為它牽涉到變更的範圍內有特定農業區，依照土徵條例要行政院專案核准，所以我們當時報行政院指定教育部為主管機關，他也在上個月（9 月）28 日召開會議來審查，審查的結果大致上的意見是因為整個變更案已經經歷多年，相關的時空背景都變化很大，就定位的問題請我們跟都發局這邊再來討論，所以後續的那個案，我們會跟都發局來討論，以上報告。〔…。〕

**主席（黃議員文志）：**

接下來請蘇局長先行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先針對兒童遊戲場檢驗的部分做一個報告，至於議員在關心的那些開闢，我會請楊處長做報告。我們目前全市的兒童遊戲場一共有 445 座，我們從民國 107 年開始檢驗，到民國 108 年我們檢驗了 187 座，合格只有 9 座。民國 109 年持續我們會對 150 處去檢驗，賸餘的還有 108 座會在民國 110 年辦理。當然我們知道合格率不高，所以我們有編列，今年有 2,000 萬來做改善，明年 4,000 萬改善。那我們有定一個目標就是明年要拼 50% 的合格率，在 111 年是 100% 的合格。以上跟議員報告。〔…。〕是。〔…。〕好。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楊處長答復。

**新建工程處楊處長素鳳：**

我快速的講，糖北路在 9 月底已經開放通行。橋頭…。〔…。〕對，就逐段在努力。橋科聯外道路目前新工處有 3 條，一條是現在在施工的叫友情路，友情路在明年的 3 月會完工。另外大遼路在年底，今年 12 月底會完成細部設計，後續也是配合地政局的用地取得進度去做發包施工。另外 1-2 號道路，這個現在在做設計的部分，有一部分是高公局代辦，就是在高速公路下面橋涵的部分。我們也是預計在明年 6 月可以完成設計，再配合用地取得的進度進場施工。另外永安第二條聯外道路的部分，我想議員應該也知道，那個有高壓電塔的部分、地方民意上的整合，我們再來繼續努力。第三條高鐵橋下聯絡道路的部分，這個是由市府交通局做對口。現在公路總局在做可行性的評估，大概在這個月底，它的期末報告就會出來了。另外梓官進學路北側巷道，我們目前持續跟地主做協議價購，就是取得他的意願，目前有 38 個人同意來價購，我們明年度已經有編列經費，明年度會先行辦理用地取得跟設計的作業。另外岡山 10-20 號計畫道路的部分，這個是營建署委託我們來代辦，這個案子在 9 月 23

日已經決標，現在在開工施工中。嘉興東路三巷拓寬，這個部分就是希望未來會請高公局再規劃…〔…〕對，就是把它納入做整個的設計考量。另外橋頭隆昌巷的部分，因為在路口轉向不易拓寬的部分，可能還是要拜託地政局來協調得標的業主，來做一個退縮的部分。另外大義二路 239 巷這個部分，我們再持續來努力，去爭取經費。最後一條就是今天新提出來的部分，我們再錄案來辦一個會勘來了解。〔…〕以上，謝謝議員。

**主席（黃議員文志）：**

謝謝高閔琳議員，先休息 5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由黃香菽議員發言，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香菽：**

首先我想針對鐵路地下化，我想自從鐵路地下化之後，無疑開啟了沿線居民一個新的生活，同時也縫合了南、北的高雄。但是我們一直在講的廊道到底什麼時候才會好？我想鐵路地下化沿線整體的狀況，大概在公務部門分為幾塊，就是沿線的開發跟活化，有 71 期的重劃區，還有民族社區如何再造。第二個就是整體休閒機能的規劃，包含綠廊道的完工時程到底是什麼時候？首先我想先針對民族社區如何再造？翻轉民族社區這個提出一點質詢。都發局局長，是不是先站起來？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楊局長回復。

**黃議員香菽：**

我在都市計畫委員會的時候，曾經有跟林副市長提出，民族社區應該要趕快利用都市計畫來創造它的重生，包括它的新生。當時林副市長，就是前天而已，林副市長有講會成立專案辦公室來做這一塊。我想要先就教局長，針對專案辦公室這一塊，什麼時候會開始啟動？到底對於民族社區的再造，都發局有什麼樣的想法，請局長回復。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副市長有指示成立一個專案，就是要做都更的方式，比照昨天都更 168 這樣的專案方式。民族社區用都更的方式來翻轉，我認為會最快。

**黃議員香菽：**

局長，這樣你應該還沒有到那裡聽他們的意見，其實都更這個東西在他們那個時候，已經很多人都提出。可是因為當地有一些民眾他們當然有意見，因為有些人已經住非常久了，畢竟這個地方算是高雄市比較早開發的國宅。很多的人住在那邊，甚至年齡都比我還年長，甚至在那邊住了好幾十年以上了。當然年輕的會希望趕快透過都更的方式去改變它，但是年長的又有不一樣的想法。

所以到底我們要怎麼去做？我覺得這個是我們要好好去思考的問題。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好，我們來好好跟他們溝通看看。

**黃議員香菽：**

我覺得這個要趕快去溝通。

**都市發展局楊局長欽富：**

不過都更是最好的、最佳的方案。

**黃議員香菽：**

當然，因為我們都知道鐵路地下化完成，未來綠廊道設置以後，民族社區算是第一排的，算是整體門面的第一排，所以如果沒有趕快去翻轉的話，其實非常可惜。所以我還是希望，既然林副市長有說要成立專案辦公室，我也是希望都發局這邊能積極去 push，看到底要怎麼樣來翻轉民族社區，好不好？〔好。〕謝謝。

再來第二個，71 期重劃區當然我們都非常清楚，地政局重劃完以後，我們也非常清楚。71 期重劃區它大部分的土地都是來自鐵路局，所以對於高雄市政府我們唯一能夠做的，就可能只能跟他們要土地讓我們來開發。這一塊，我也希望地政局如果有機會的話，能夠透過陳市長，他既然做過行政院的正院長，我相信他跟中央一定有非常好的、暢通的管道。這個可能是工務局要做的東西，我也希望那一塊，不管是哪一個部門來做、哪一個局處來做，都能夠去把 71 期重劃區好好規劃，不要完全都讓鐵路局下去做規劃。如果可以的話，我們的工務部門也可以盡量去看高雄市有什麼需求，包括能夠做文創園區也好，甚至什麼樣的，我希望這一塊工務部門的各相關單位都能夠好好去爭取。

再來就是鐵路地下化的綠廊道何時完工？我想陳其邁陳市長在 8 月 24 日就任的時候的第一個公開行程，就是去正義車站看鐵路地下化的廊道。當時有媒體報導，說他指示速度太慢了，希望在過年前，那時候聽到的是國曆的過年，就是 1 月 1 日。當然沒多久，可能在 9 月份的時候，我們的市政會議，陳其邁陳市長又改口說，要在農曆年前完工。我覺得不管是在什麼時候完工，鐵路地下化的綠廊帶，絕對是急需要趕快完工的一個地方。可是我在報告裡面看到，既然市長都指示要在農曆年前完工，但是報告裡面卻只告訴我們完成的約 76.5%。我想先請問工務局局長，為什麼會只完成 76.5%，而不是 100%？請局長回復。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其實陳市長在講，因為鐵路地下化已經進行了 10 年，他希望我們

民眾能夠早日感受到園道帶來方便跟休閒，所以他上任之後，當然第一個就是到正義車站，工務團隊也跟他報告，我們會把他這個指示，當做大家趕工的一個目標。所以我們就有訂出是在明年的 2 月 12 日之前，就是過年前，我們會把所有平面能通的部分都通，因為整個這個園道的面積 54.5 公頃，它還包含了高雄火車站，它不是有一個大天篷嗎？〔是。〕，它的面積都含在裡面，當然那一段就不是市府團隊目前可以製作的。

**黃議員香菽：**

那塊不是你們做的？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就扣掉那一塊，然後還有扣掉哪裡呢？就是原來縱貫鐵路在愛河有一個鐵橋，因為那一個鐵橋要做引道，所以有一些面積我們也要扣掉，以及幾個車站的部分，所以我們是很均確的把這個數字告訴市民說，我們不是把 54.5 全部完成，但是園道部分，我們知道園道上有施設步道、自行車道，還有一些植栽、開放空間，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如期在明年 2 月 12 日之前完工。

**黃議員香菽：**

如果完工以後，可以馬上開放給市民朋友來使用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可以，所以市長也指示我們，並不是只有開放，也要種季節的草花，讓市民回家過年有一個新的感受。

**黃議員香菽：**

因為我們鐵路地下化，火車在地底下跑的時候，不見得每個市民朋友都一定會去坐，可是綠廊帶就是在他們家前面，這個等於是跟他們的生活是連在一起的。〔是。〕每天出門可能就看到那個綠廊帶，所以我還是希望能夠儘快的完成，當然你們說到農曆年前，我希望能夠儘快完成就儘快去完成，或者是有一部分已經能夠先行完成的地方，是不是可以先開放讓民眾來使用，就是不一定要全部完工以後才開放給民眾，就是只要有一個區段完成了，就開放給民眾來使用，有沒有可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我們有兩段，一段是在你的選區科博館的南側，我們做了一段，還有在美術館那邊做了一段，因為現在…。

**黃議員香菽：**

局長，我知道那個試辦段，我之前質詢也有講過，就是那個試辦段，那個照片，就是你們當初給人看的相片是很漂亮的，可是試辦段做出來，跟那個圖文有點不符，你知道嗎？差距非常大。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也有要求同仁，我們會再去給它補強。〔是。〕請議員放心，我現在說的是，因為我們現在 9 標都是併線在趕工，剛才議員建議，比方說我們有一站快一點，就是台鐵站附近，如果好的部分，我們會先逐步的…。

**黃議員香菽：**

就是先開放給民眾來使用？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這個要看我們的工程進度。

**黃議員香菽：**

好，謝謝。這個就是我剛才講的，你們的整體規劃，其實看起來都非常的美，包括你們在做的簡報，我們看起來也都非常的漂亮，但是我希望真的能夠達成。像你們工務局所提出來的報告是說，未來完工以後就是這麼的漂亮，而不是看起來好像稀稀落落的。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這個樣子的，大概也可以解釋一下，因為它所謂示範段，只是切一段而已，我們那個公園如果要…。

**黃議員香菽：**

我知道，就是小塊小塊在南館那邊，〔對。〕我有去看。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如果要看起來覺得是很綠的，然後有樹蔭的，那一定是要整段看起來才有那個氣勢。

**黃議員香菽：**

科工館那一段有一個很大的問題，因為你們當初說那個地方是要有一個什麼軌道的東西，是有，你們有軌道，但你們就是用了 2 片的軌道，在前、後方各一塊，然後就說這個是有軌道的意象。我覺得這個應該都是要加強，陳市長也一直在說，城市美學，這一塊我也是希望說，工務局能夠好好的加強。〔好。〕

再來，我們鐵路地下化以後，立體設施拆除的差不多了，目前只剩下 3 塊，我們看到交通局還在評估的，包括現在已經在做的民族陸橋機車道的方面，已經在 10 月 23 日開工了，再來就是中博高架，我想請教一下中博高架，因為雖然不是我們做的，可是我們一定都有去評估過中博高架到底適不適合拆除，或者什麼時候才適合拆除。請教局長，中博高架，你們真的認為適合去拆除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現在要拆除基本上是因為整個高雄火車站的主體建築跟旁邊兩棟的商辦要施工，如果不拆，它沒辦法施工，所以…。



**黃議員香菽：**

這個我在交通委員會的時候，我有去問過，我說中博高架橋拆除，我們都知道它是南北交通非常重要的一條道路。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因為我們也請交通部要趕快趕工，所以他勢必一定要把中博橋拆下，有商辦、旅館這些才有辦法做地下室，所以他現在把站西路先做好，〔是。〕預計今年年底就可以做好。但是站西路，我們也擔心這條路是不是能夠容納現有高架橋通行車輛的交通流量，我們請他檢討，這個流量一定要等於現在高架橋的流量，包括前後引道怎麼接，這個是市長要我們去好好做的，就是…。

**黃議員香菽：**

局長，我跟你報告，因為在交通委員會的時候，我有問，所以我有去看了一份報告，其實當站西路做好以後，然後中博高架橋拆掉，它的交通服務水準還是 E 的。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所以應該你看到…。

**黃議員香菽：**

就是還沒拆也是 E，然後做好了拆掉還是 E。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你看到的那個部分，它原來只規劃 4 線道，現在我們要求他再增加 2 個線道，一共有 6 個線道，這些交通量鐵道局也正在評估，黃議員擔心的部分，我們現在有跟他在檢討，我們一定是要讓市民來安心，我們才同意他拆。

**黃議員香菽：**

我希望這一塊，你們能夠跟交通部，還有高雄市交通局好好的去看，到底是要拆還是不拆，當然你說不拆不行，一定要拆，拆除的時候，我們是不是應該要限期他多久的時間能夠趕快完成，〔有。〕把整個交通的服務水準影響的範圍能夠降至最低，我覺得這是我們要去努力的東西。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我們會以最短的時間來減少高雄市民的交通衝擊。

**黃議員香菽：**

好，謝謝。再來，針對發展永續綠色能源太陽能發電這一塊來質詢。我想這個其實已經是各個先進國家都在討論的一個東西，高雄具備非常大的利基，我們可以看到這個是德國的佛萊堡鎮，它是目前被譽為歐洲的太陽能之都。我們高雄 1 年平均有 2,100 個小時以上的日照，我們等於整整多他們 300 個小時的日照，所以我為什麼會說我們非常適合發展太陽能光電的這一塊，當然高雄的

條件雖然好，但是我們也可以看到，我們使用太陽能光電的其實很少。我想請教一下，高雄 109 年補助建築物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實施計畫，我們的公告補助時間是到這個月的月底，對不對？我們有多少人申請？局長，請回復。現在太陽能光電補助有多少人申請了？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建管處江處長回復，再 1 分鐘。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我印象中好像是，我要再確認一下，但是我的印象是今年的申請還有餘額，往年的話，1,500 全部都用完。

**黃議員香菽：**

好，處長，我有調了一份資料，截止至 8 月 26 日，只核准了 74 件，我們今年的經費是 1,500 萬元，〔對。〕但是核准的金額只有 434 萬 5,730 元，等於說經費還有 1,000 多萬元沒有人來申請，所以這到底是高雄市政府推動不利，還是申請太困難？請處長回復。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沒有，跟議員報告，過去我們本來編列補助的費用沒有那麼高，但是每一年都不夠，申請量都太多，所以從前幾年我們都每年編列 1,500 萬，去年 1,500 萬也是全部統統都吃完了。

**黃議員香菽：**

但是現在已經 10 月底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今年的話，應該是賸幾百萬，沒有賸那麼多，我們有再延長。〔……。〕是。〔……。〕對。〔……。〕也不是這樣講，因為其實我們是鼓勵他儘量來申請，我們編這個的意思就是要補助。〔……。〕沒有。〔……。〕我們從今年開始把申請的程序再簡化，以前是要兩階段，要先來申請許可之後，它設置完還要再去確認竣工才會給他，今年我們是把它改成，你只要直接把它做到，從頭做到完，直接把那些相關的文件給我們就可以直接撥款。〔……。〕對。〔……。〕是。〔……。〕我們的補助大部分都是補助住宅。〔……。〕對。〔……。〕但是過去我們的補助已經很多了，一般來講，這些申請案在系統上他們都直接會去找。〔……。〕我們會繼續努力。〔……。〕是。〔……。〕高雄市的設置申請量這幾年是全國第一，就是申請的件數。〔……。〕其實我們的條件很好沒有錯。〔……。〕有，我們有一個推動委員會專門在做件事情。〔……。〕

**主席（黃議員文志）：**

處長，這個會後再回復黃議員，看是要書面，還是要直接再跟黃議員做聯繫。

接下來請童議員燕珍發言，時間 15 分鐘。

**童議員燕珍：**

有關於高雄要建置全球自行車友善城市的目標，中央交通部已經在 2021 年把它定為自行車的旅遊年，本席也很高興，就是看到近期我們這個 YouBike 騎的人是越來越多了，本來也是本席想要推動一個自行車城市的這個當下，我發現我們的市府在這個部分也有一個很好的計畫，未來會有為期 4 年的環島自行車道升級暨多元路線的整合推動計畫。因為這是有把 2021 年已經定為自行車的旅遊年，本席也非常密切的關注到交通局的設點計畫，還有配點的方式，今天就有一個很長的會勘時間，就是會勘三民區各個腳踏車設點的點，有做一個會勘，而且你們跟觀光局的這個路線，以及交通局都息息相關。

我想問工務局，工務局有很多的公園，還有馬上在明年 6 月要完成的綠廊道，綠色廊道建設計畫在自行車友善城市的推動當中，也扮演著非常重要的角色，所以相信局長你在接下來的中央計畫裡面，也應該跟本席一樣重視如何去建立一個友善自行車的的道路，所以很多人都會關心這個綠廊道在完成之後，裡面到底做些什麼事？民眾都有很大的疑慮，我也多次在質詢當中，但是我並沒有聽到很清楚的說明，因為要把 10 年的東西，你要在明年 6 月把它完成，確實是很高的難度，而且內容民眾也沒有辦法在一時之間了解。在你們的施政計畫報告當中，有提到預計在 110 年 6 月完成鐵路圍園下的下沉式廣場和橫跨愛河的鐵道橋等，而且目標也是要打造一個全新的地景跟市民休憩的空間。

在這裡我想請局長說明，不論是鐵路的綠廊道，還有就是周邊的廣場，到底有沒有規劃自行車的車道，這是很多騎自行車的民眾來跟我問這件事情，到底這個綠廊道打開之後，有沒有規劃自行車道？然後自行車跟一般行人走的步道是分開的，還是共融的，這到底是怎麼規劃？所以關於未來綠廊道的自行車路線長度，還有就是你規劃的內容到底是怎麼樣，是不是請局長做個答復？同時你們工務局要考慮，希望在未來的大型公園或是觀光景點建設的時候，工務局都會考慮，也都應該要考慮怎麼樣去配合自行車使用的狀況跟進行來設計。本席除了未來的建設之外，也想了解局長你到底在…，我想請問你的是，目前高雄市規劃的自行車道路到底有幾條？這兩個問題請答復。

**主席 (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鐵路園道開闢的自行車規劃基本上如果在愛河以東，就是鐵道橋到高雄火車站這一段，我們是設置自行車道跟人行道是共構的。

**童議員燕珍：**

共構？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寬度有放到 3.5 公尺。

**童議員燕珍：**

3.5 米？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在愛河以西就是過鐵道橋之後，因為那邊有…，因為路幅的關係，所以我們有機會把它分開，那邊是設置 2.5 公尺的自行車道。

**童議員燕珍：**

整條都是有自行車道？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整條都有。

**童議員燕珍：**

整條都有？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就是以後從承德路那一段可以直接騎到鳳山車站，15.37 公里，包括他經過火車站的時候不用再繞道，他可以從頂盆上去，然後在下來接民族路。這個自行車道完成之後，是高雄市另外一條很有特色的自行車道。

至於整個高雄市的規劃，我們是有結合觀光局推薦的，所以目前我們是…，原先工務局自行規劃的大概有 12 條，但是我們有參考觀光局的部分，我們有整合成 13 條的自行車道，就是除了高雄市，然後高雄幾個，譬如茄萣濕地、大樹舊鐵橋、阿公店水庫，或旗山、美濃、杉林區、小崗山、月世界，我們有做個整合，目前我們擬定出來大概是 13 條的自行車道。

**童議員燕珍：**

可是你為什麼在那個網站上，大高雄自行車車道的網站上，你們推薦的自行車路線總共 10 條？怎麼後來你們在…，就是在你們報告書是這樣寫的嘛，你們說是原規劃自行車道 12 條優化的路線，對不對？還有參考觀光局的乘風而騎 15 條鐵馬遊高雄路線整合成 13 條，到底是…，為什麼 13 條跟 10 條有這樣的差距？還是另外 3 條還沒有開始規劃，還是在規劃中？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這樣子，大概這個資料在更新有一點問題。

**童議員燕珍：**

還沒有更新？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但是我們會立即把它更新出來。

**童議員燕珍：**

是 13 條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13 條。

**童議員燕珍：**

好，這 13 條你剛才講的，對不對？〔對。〕就是這 3 條是你們都已經加入了，對不對？〔是。〕那麼未來 2021 年自行車旅遊年要來了，高雄市自行車道的規劃路線會不會繼續增加？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基本上…。

**童議員燕珍：**

除了 13 條以外，還會不會繼續增加？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目前就是 15.37 公里這個是外加的，我們現在網站上這個部分還沒有把這條放進去，但是有機會我們還會再增加。另外一個做法是現有的自行車道我們會做優化，比方它的坡度或是路面材質，我們是雙軌來進行。

**童議員燕珍：**

局長你也知道過去我們的捷運、輕軌，那時候很多都是把自行車道取消了，取消之後就沒有自行…，就減少一些自行車道，所以這 13 條是全部重新規劃的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就是…。

**童議員燕珍：**

之前也有…。取消了之後就減少了一些自行車道，所以這 13 條是全部重新規劃的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原有的。

**童議員燕珍：**

之前原有的加上你再重新規劃的？〔對。〕總共是 13 條。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13 條。

**童議員燕珍：**

所以未來會繼續跟觀光局、交通局在設點的部分再來加強規劃，是這樣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是，像現在在駁二或者是高流，過去都有自行車道，但是因為那些建設的關係，我們在高流也留了一條沿著高雄港邊的自行車道，它是可以跨鐵橋到駁二，到現在的整個哈瑪星，我們都會配合新的市政建設，把自行車道再延伸。

**童議員燕珍：**

好。因為你知道我們高雄市是很適合騎腳踏車的，非常適合，而且不但可以減少空污的問題，也可以減少網路不足的問題，我想它的好處太多了。在這個部分，希望工務局能夠好好的跟交通局、觀光局跨局處的合作，把這些路線跟點都設好，讓高雄市的市民很喜歡騎腳踏車，也樂於騎腳踏車，其實可以解決很多交通壅塞的問題。這是我們高雄非常適合的一個方向，請局長在這部分能夠加強。〔好。〕

另外，我想要請教有關於共融式的公園。你們所謂的共融式的公園就是指特色公園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一樣。

**童議員燕珍：**

不一樣。因為我知道你們在社區裡面也有推動所謂的特色公園。本席知道新北市過去也推動了共融式的公園，甚至我們高雄市議會也開過共融式公園的公聽會。我想請教的就是說，在新北市推動共融式公園的重大推手，大家也都知道是李四川副市長，後來把這個經驗帶到了高雄。在這個部分我想確認一下，我們市府團隊對於共融式公園的重視程度，本席非常想了解。還有，有沒有規劃要怎麼去推動？今年 5 月有網友整理了全台有特色的共融式公園的遊樂場，局長，你有沒有注意到？你知道高雄有哪幾個公園有上榜嗎？就是比較有特色的共融式公園。局長，有機會你可以去看一看，看完之後你會羨慕，為什麼別人的公園建設可以做到那樣的程度，現在在圖片上可以看得到是非常的漂亮，而且是標準的共融式的公園

雙北大概有二十幾個特色公園，而且建置的規模都是很大的。反觀我們高雄的幾個公園，市區大概只有兒童美術館周邊有 5 個兒童遊樂區有可以相比的規模。在過去舉辦公聽會的時候，我們就曾經討論過，新北的成功經驗是有專責的跨局處的單位跟負責人。我想問局長，原先我們在高雄也想複製新北的成功經驗。目前高雄的共融式的規劃跟推動上面，是由誰來主導和規劃，而且有沒有進行跨局處的討論？局長，你是不是跟我回應一下？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回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部分以我們養工處，剛才才問到共融公園，目前我們還是在起步，特色公園目前我們已經有 3 個，規劃中的有 7 個，所以共融公園一樣還是要跨局處。因為共融公園並不是以工程的角度來開發這個公園，而是要結合比方說教育、社會或者…。

**童議員燕珍：**

還有年齡層嘛！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結合這些單位，我們才有辦法把這個公園真正的共融精神發揮出來。

**童議員燕珍：**

所以我才說要有專職規劃的人。〔是。〕你有在做準備了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但是基本上，這些幕僚作業都會放在我們工務局，由我們去召集全市性的一個委員會，我們共同來推動。

**童議員燕珍：**

公園對我們的市民來講是很好的休憩場所，也是很重要休憩的地方。人們只要有時間，或是假日都喜歡到公園去，其實也很健康。尤其是現在疫情這麼嚴重，大家都很喜欢到戶外，所以這些公園都是非常重要的。我想請教一下，在未來工作裡面的第 15 點寫到「營造特色公園及改造老舊公園，導入特色共融遊戲場及公民參與機制，使公園建設符合所有年齡使用者的需求。」代表你們非常重視這件事情，因為這也是你的工作要點嘛！〔是。〕所以局長你是不是跟我說明一下，未來高雄市會興建幾個特色共融式的公園，有沒有機會達到一區一特色公園的這個目標？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基本上在高雄，我們在衛武營是把特色公園結合一個共融的遊戲場，它是在 108 年 1 月就啟用了。完成的特色公園有 3 座，有前鎮區的汕頭公園和小港的森林公園。規劃的部分，目前在規劃的有 7 座是特色公園，當然這個量還沒有辦法達到，如果以高雄有 38 個行政區，要去把這個量放大，我們還是需要在經驗跟經費上來補足，但是基本上我們目前所提的這 7 個，我們會先把這些特色公園好好的做好。

**童議員燕珍：**

鼎泰公園也是特色公園之一嗎？鼎泰公園是嗎？〔有。〕鼎泰公園也是，就是在大地游泳池的前面。〔對。〕但是這好像是由區公所來主導的，是嗎？難道你們特色公園每一區都是…。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今年會有。

**童議員燕珍：**

你們每一個地方的特色公園都是區公所主導嗎？他們有這樣的專責人才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沒有，就是剛才童議員所提到的，我們有一個類似委員會，他們也是其中成員之一。

**童議員燕珍：**

他們是其中的委員之一，還是要公民參與嘛！〔是。〕這是你們的目標嘛！所以我很希望，因為特色公園跟共融式的公園不曉得怎麼區分，其實是很相近的。共融式的公園是有包含年齡層，就是所有類型的公民都可以融入到公園裡面的這些特色，但是所謂的特色公園又是代表什麼意義？你是不是跟我解釋，讓民眾也了解一下。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裡我來說明一下，我們對特色公園的定義是具有自明性，意象鮮明或具有吸引人群聚集魅力的公園。比方說一個公園是以香花為主，或者是像在內門有火鶴花，類似這種東西。〔...。〕沒有這個問題，它只是讓民眾一看到這個名稱就知道這個公園的內容是什麼東西。共融遊戲場的定義，要看這座公園的基地背景，比方說它在住宅區，或者這個社區是屬於老年人口比較多，或是青年人口比較多，以及它是新開發地區，或是老舊地區，我們要考慮每一個使用者。比方說這裡的老年人口多，年輕人少；或者是年輕人多，老年人少，我們要根據它人口的特色來設定這座公園相關的設施。我們大概是用這樣子來區別。

**童議員燕珍：**

主席再給我 1 分鐘好嗎？謝謝主席。我想要了解的是，因為你如果要做一區一特色公園，那 38 個區你就必須要有 38 個特色公園，應該是這樣嘛！如果你是特色公園，像你所說的，你是不是要設立一個看板在公園門口，讓人家了解這個特色公園到底特色在哪裡？有什麼特色？否則的話，怎麼會叫特色公園，那跟一般的公園是沒什麼兩樣的。是不是建議局長，在每一個特色公園設立一個看板，就是說明這個特色公園的特色是在哪裡，可以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可以，這個建議很好。因為我們在做這些特色公園都有一些公民參與，基本上在前期的時候這些人都已經知道了，但是我們要讓更多市民知道，我們會把它的特點在哪裡，我們當然會讓民眾了解。

**童議員燕珍：**



讓民眾了解。謝謝局長，希望很快的特色公園能夠儘快的出來，讓民眾能夠感受得到。

**主席（黃議員文志）：**

謝謝童燕珍議員，接下來由陳若翠議員二次發言，時間 10 分鐘，這邊先跟若翠議員報告，今天時間也很晚了，市府同仁也都坐了一整天，等一下可能時間到就沒有再另行給時間，請陳若翠議員二次發言，時間 10 分鐘。

**陳議員若翠：**

非常謝謝主席，大家都辛苦了，我登記第二次發言，我要請教工務局蘇志勳局長幾個問題。工務局其實在高雄市小內閣裡面算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局處，為什麼我要這麼講，因為看到林欽榮副市長，還有楊明州秘書長，他們都當過工務局局長，所以我想這兩位以往在工務局局長任內表現得算是不錯，所以才給予拔擢。在這裡本席要勉勵一下，希望蘇局長在這部分好好地做，把握機會為工務局來奉獻一些心力。

針對工務局的部分，就是早上大家都非常關心的，有關高雄鐵路地下化之後，包括青海陸橋、青年鋼便橋、自立陸橋、大順陸橋、自強陸橋、鳳山維新陸橋，都已經陸續拆除了。其實早上也有好幾位議員紛紛提出有關這個部分拆除的一些工程狀況，這個部分我必須要提出來，大部分的工程都是在之前韓市府的團隊裡面做的，我相信你有參與，這個部分在他的任內完成，執行拆除的一些工程品質及效率，其實市民是有肯定的。我今天要問的就是，目前還有剩下 4 座橋樑對不對？到底是要拆還是不要拆？因為我們常常會被問到說，這個也是攸關市民行的權利，所以大家都非常關心，到底拆不拆、什麼時候要拆？這一點是不是請局長簡單說明一下。還有 4 座嘛！這 4 座就是翠華陸橋、九如陸橋、中博高架橋、還有民族陸橋，是不是請你回答一下？

**主席（黃議員文志）：**

請蘇局長答復。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翠華陸橋就是我們簡報上寫的左營高架橋，這個是由交通局在評估，在我幾次的說明裡面，因為交通局是考慮到這一座橋是南北很重要的通道，不管市區去高鐵站或者高鐵站往市區。

**陳議員若翠：**

所以這一座橋目前還沒有要拆嘛！還在評估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還在評估。

**陳議員若翠：**

還在評估。那九如陸橋呢？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九如陸橋目前…。

**陳議員若翠：**

因為它有橫跨鐵軌跟愛河，對不對？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九如陸橋因為要考慮到整個愛河沿岸的風光，以及內惟跟三民區交通的問題，所以我們現在也在評估，如果把那個高架橋拆了，…。

**陳議員若翠：**

好，那中山、博愛這一座中博高架橋呢？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中博的部分剛剛也報告過，因為中博橋會牽涉到高雄火車站一些周邊附屬設施的興建，所以他們目前的工程進度需要拆橋，但…。

**陳議員若翠：**

所以中博高架橋也不打算拆除嗎？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要拆，但是時間點就是要影響市民最少的時間點。

**陳議員若翠：**

所以還沒有確定時間。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但期間知道。

**陳議員若翠：**

好，我主要要了解。那民族高架橋呢？機車道我知道 10 月已經開工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這個橋會在年底之前把…。

**陳議員若翠：**

所以年底會完工。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年底我們會把機車道全部拆完。

**陳議員若翠：**

機車道會完工。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汽車道我們還是保持。

**陳議員若翠：**

對，我現在接著就是要問你，還沒有決定的就是民族高架橋的汽車道，對不對，局長？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汽車道我們決定保留。

**陳議員若翠：**

所以未來這個地方是保留、不會拆。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會拆。

**陳議員若翠：**

我要確定一下，不會拆。因為我有聽到附近的居民說，因為橋底下的道路徵收費用非常高，市府負擔不起，所以這個部分暫時不拆。但是我必須要告訴局長，因為機車道已經施工了，未來如果面臨到汽車道的部分，我覺得還是要及早規劃一下比較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對。

**陳議員若翠：**

因為這個部分影響到我們行的交通跟權益，所以我必須要問清楚。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好。

**陳議員若翠：**

再來我就是要問，去年大家常常講的，高雄路平、燈亮、水溝通了嘛！現在根據你們這本業務報告裡面，工務局的業務報告 108 年申請道路挖掘的案件核准率比 107 年下降 1.2%，109 年 1 到 8 月份挖掘申請案件共計 9,078 件，最終核准 6,218 件，核准率 68.50%，又比去年下降了 3.3%。可見如果以你們這個數據來看的話，也就是說之前市府對於相關的道路挖掘，審核條件是非常嚴格的，品質不偷工，所以在這裡我要特別請工務部門，接續下來的所有道路挖掘品質，這個部分好、還要更好。局長，這一點我相信你們應該可以做得到吧！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好，這個部分現在我們也要把抽檢率從 5% 提升到 50%，所以應該…。

**陳議員若翠：**

局長，我覺得你應該要確定更嚴格的標準，乾脆 100%。為什麼？因為我覺得道路工程先前已經有這麼好的一個規範在裡面，未來在控管上面，尤其是我看到你們一些道路挖掘相關的，要再精進、再管理，為了減少、確保、預防，你們都做了這方面相關的 SOP 了，所以我希望就像你講的提高到 50%，是不

是可以提高到更好，然後把之前我們高雄市被人家講的 5,000 個坑洞這樣的惡名，可以不要再重演了，我想就從這邊開始來做，可不可以？你只要回答可不可以？一定可以，我相信一定可以。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當然沒有辦法馬上弄到 100%。

**陳議員若翠：**

要有自信啊！局長，要有自信。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不是！我們會逐步地把它提升。

**陳議員若翠：**

好，局長，我們是希望能夠從這個部分，既然已經開始，就像我講的同一標準，我們不要雙標，同一標準就好了，之前怎麼做，後面我們就怎麼做，好不好？接下來我還要再提到的就是，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已經完成修法，本席對這個部分，未來我們的道路挖掘和管制，制度面也好、管理面也好，這個新定的罰則，現在年限是 1 年嘛！年限 1 年對於提昇道路品質跟減少重複挖掘的案件，是很重要的，但是有一些民眾還是不大了解，這個部分能夠節省工務的一些荷包、考驗品質，我覺得我們把這樣一個相關的自治條例完成修法是對的。

接下來我要快速的講，因為本席有爭取中華、五福路圓環動線調整為十字路口，這個部分交通局 9 月份已經完成了。我要講的就是，麻煩一下！現在要等待的是第二階段，第二階段工務局什麼時候可以進行改造人行道的工程，圖都出來了，會勘也三、四次了，去年我也親自拜託工務局趕快協助解決，督促這個部分。所以我要請問一下局長，拜託一下！儘速完成可不可以啊！可不可以？局長趕快回答，我時間有限，可不可以？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向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若翠：**

這個部分我不希望拖太久，好不好？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案子是交通局初步規劃提出來的案子，對工務局來講，我們要考慮的並不只是交通動線的問題。

**陳議員若翠：**

局長，這個圖我會提供給你，麻煩你研議，我希望你給我一個期程，就這樣，不好意思！因為我的時間。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好，我帶回去研議。

**陳議員若翠：**

麻煩你。另外我要再提到就是我們的中央公園，我一定要再請命一下，利用最後的時間。中央公園，本席在上個會期也一直提議說，是不是 10 年做 1 次？這個中央公園差不多已經有 14 年了，應該再編列經費來改造中央公園，尤其高雄的地標就是這個中央公園啊！所以未來我是比較希望，尤其你看！沒有更好、反而更差，我列出來了，希望養工處和工務局好好的看一下。我希望這個會期本席不僅僅只有反映之外，因為都發局也在這邊，提醒局處，是不是中央公園可以編列爭取工務預算，重新改造讓它更有亮點，看看能不能夠列入未來市政建設的一個規劃及改造，這一點可不可以？局長，可不可以？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這個，我們來努力。

**陳議員若翠：**

我們慢慢來做，因為說實在的，現在中央公園真的只剩下老人家，還有帶小朋友去或者是溜狗的地方，完全吸引不到我們市民進去休憩的，中央公園跟共融公園是不一樣的，...

**工務局蘇局長志勳：**

好。[...。] 好。[...。]

**主席 (黃議員文志)：**

謝謝陳議員若翠。今天下午的質詢到此結束，明天上午 9 點繼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散會。(敲槌)